

壽康寶鑒現代全譯

原著：《不可錄》

增訂者：印光大師

譯者：在家菩薩戒弟子明寂

緒言

[第一章.《壽康寶鑒》序言彙集—第一節.前言](#)

[第一章.《壽康寶鑒》序言彙集—第二節.《壽康寶鑒》序](#)

[第一章.《壽康寶鑒》序言彙集—第三節.重刻《不可錄》序](#)

[第一章.《壽康寶鑒》序言彙集—第四節.《不可錄》敦倫理——序](#)

[第一章.《壽康寶鑒》序言彙集—第五節.欲海回狂普勸受持流通序](#)

[第二章.《壽康寶鑒》訓示與格言—第一節.『學人、士子』戒淫訓示文（文昌帝君）](#)

[第二章.《壽康寶鑒》訓示與格言—第二節.戒淫聖訓（文昌帝君）](#)

[第二章.《壽康寶鑒》訓示與格言—第三節.戒淫文](#)

[第二章.《壽康寶鑒》訓示與格言—第四節.戒淫《格言》](#)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一節.邪淫十二害](#)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二節.四覺觀](#)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三節.九想觀](#)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四節.勸戒十則](#)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五節.《戒之在色》賦](#)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六節.戒淫止色《福善案》集錦](#)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七節.貪淫好色《淫禍案》集錦](#)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八節.《悔過案》集錦](#)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九節.《同善養生案》集錦](#)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十節.發誓持戒](#)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十一節.保身立命『戒期』及『天地人忌』](#)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十二節.保身廣嗣『要義』](#)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十三節.辟《自由結婚邪說》文](#)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十四節.《不可錄》紀驗](#)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十五節.惜字近證](#)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案例』薈萃—第十六節.結束語](#)

緒言

【壽康寶鑒】，原名【不可錄】，是由近代佛家一代高僧——淨土宗第十三代祖師印光大師，對【不可錄】一書進行增訂編輯而成。此書乃救世寶書。然而，由於【不可錄】原文中的大部分內容，都是用古代文言文寫成，現代人，心不清淨，身不安穩，心浮氣躁，缺乏耐心，加之本身文言文的基礎又薄，所以，致使這部救世寶書，世間明珠，如鏽銅爛鐵般埋沒地下，不為人知。縱然遇到，神昏眼拙，不識是寶。偶爾翻翻，

自言自語：「什麼寶貝？看不懂。」或云：「什麼寶貝？斷我世間唯一這點兒嗜好和樂趣，一邊待著去吧！」隨手一扔，打入冷宮。

末學幾個月以前，從香港佛陀教育協會網站下載了【壽康寶鑒】原文，初看時，真是馬馬虎虎，心沉不下來，感覺讀古文似乎有些不習慣，所以就沒有認真去讀，甚至沒有把它與印光大師聯繫起來，於是就隨意把它存在了電腦裏。後來，末學於2005年9月份，偶然一次機緣，再一次打開了【壽康寶鑒】原文，或許是諸聖先賢冥冥中加持的結果，這次細讀，居然眼前豁然開朗，如視珍寶！....什麼？原來此書是印祖增訂的？...世間，有40%的人直接死於色欲，有40%的人間接死於色欲，只有10%~20%的人是真正遺享天年的？這不是明明在說，色欲給人類所帶來的災難，超過地震，超過海嘯，超過戰爭，超過瘟疫，乃至一切世間的災難？駭人聽聞，聞所未聞！...『李登』案？李登案，如當頭棒喝，猛然悔悟！原來如此，多少年的疑問，又有多少的困惑不解，終於找到了合理的答案！『多多』偈誦，『可憐』偈誦，道出了多少人間學子，富貴豪傑和英雄好漢的心聲。...格言17. 色欲是人生少年第一關。...夫婦倫常大道，情深意篤本無可厚非，哪曉得，情欲竟然關係到丈夫的仕途，禍福，財運？關係到夫婦雙方的身心健康和壽命長短？關係到眼前兒女的學業、前途和命運？關係到祖宗榮辱和子孫後代？...嗚呼哀哉！為什麼？為什麼我們在少年時代遇不到這種教育？為什麼家裏沒有人教，學校裏沒有人教，社會上也沒有人教？為什麼自己少年時代的所見所聞，都是負面的，都是邪知邪見？人生有多少的遺憾！又有多少的無奈！...懇請讀者自己去讀吧。

我知道，我身邊有人，急需要看這部寶書，這部寶書能說明其離苦得樂。同時，我也知道，直接送其原文，一定很難看懂。為了我身邊的人，為了我周圍一切與我有緣的人，為了整個社會苦難的大眾，我有義務，也有責任，盡我所能，把這部寶書，重新寫成讓絕大部分現代人都能看懂，都能受益的一部真正寶書。這種寫作，稱不上是百分之百的古文『翻譯』，當然，也不是『編譯』，總的原則就是：『忠實原文，意思不錯，條理清晰，情節真實，難懂之處，力求『意譯』，略加深解。力爭言語，通俗規範，以利益現代人為主目的。』當末學寫到一半的時候，突然想到，會不會有人也在寫，也在翻譯或編譯？如果有人做，甚至做得比我更好，我當隨喜功德，立刻止筆，把有限的精力放到其他有意義的修學上。通過網上搜索，發現了兩篇關於【壽康寶鑒】的白話文。一是，一名『無名氏』大德的【壽康寶鑒】白話文；二是，由李隆蓮居士編譯的【壽康寶鑒】語譯本選讀。這位『無名氏』大德，大概是臺北人，其救世苦心，悲憫之情，如日月浩天，感天動地。當然，如果這位大德在流通《壽康寶鑒》白話文時，能考慮到把《壽康寶鑒》的古文原文同時附在後面，以不失【壽康寶鑒】的原貌，那麼效果會更圓滿。至於其很擔心自己的古文翻譯水準和程度，我想，世間一切善人志士都能從中隨喜和理解，不必有任何掛礙，只要『原文』不失。至於李隆蓮居士編譯的【壽康寶鑒】語譯本，因為是編譯，所以原文的內容就可以有刪節，次序也可以不必照著原文來排，原著的原貌可以不予保留。但是在流通時，也應該考慮把『原著』附上。否則，在沒有原著參照的情況下，在將來的流通中，隨著時代的變遷，原著的原貌，會越來越離譜，以至於面目全非，這樣就不能利益後代人，甚至，當代人也很難得到全部利益。鑒於這個原因，末學考慮再三，以保持印祖所增訂古文【壽康寶鑒】的原貌為目的，以利益現前社會大眾為宗旨，決意此書『書名』，依然定為【壽康寶鑒】。其中，第一部分是譯文，起名：【壽康寶鑒】現代全譯；第二部分是原文（摘自香港佛陀教育協會網站），起名：【壽康寶鑒】原文。譯文與原文一起印刷流通。

鑒於末學，心智未開，才疏學淺，譯文中肯定有錯誤之處，在所難免！願諸佛菩薩，一切聖賢，冥冥中護佑加持，讓【壽康寶鑒】這部寶書，如出土明珠，重放光明，照耀世間，利益大眾。讓人民同歸康壽，讓社會走向和諧，讓環境回歸自然，讓世界呈現太平。願以此功德，回向給盡虛空遍法界一切眾生；回向給歷代累劫現世一切怨親債主；回向給一切促成末學本人發心翻譯此書的同仁志士；回向給此寶書案例格言中所援引和涉及到的歷代一切凡聖同仁，他們現身說法，演示善惡因果，教育子孫後代，必定功不唐捐，願此書廣宣流布之時，就是他們脫離苦海之際；回向給一切為此寶書校對和出資募捐印刷流通的大德學者；莊嚴佛淨土，上報四重恩，下濟三途苦，所有見聞者，悉發菩提心，盡此一報身，同生極樂國。末學不求有功，但求無過。若有過失，懇請世間仁者高人，慈悲斧正。願此譯文，日趨完善，流通世間，廣救群迷，有再著者，或有發心，流通本書者，請莫失原文，原文譯文，同時流布，印刷書籍，莫圖便宜，品質第一，功德無量。

在家菩薩戒弟子明寂謹撰
西元2005年農曆11月15日

【壽康寶鑒】現代全譯

第一節·前言

人，生於父母，源於色欲。因此，世間人，無論男女老少，尊卑貧富，個個都有很重的『欲心』及『好色』習性。然而，有關色欲的利與害，現代人一是少知少見，二是不夠重視，稍有不慎或不知節制，輕者，多生疾病、怪病；重者，為此而損傷了性命。中國古代聖君賢王，愛民如子，對於民間夫婦房事，非常關懷，不惜以法制形式，由政府負責，派專人於每月的『房事忌諱日』，於午夜前，沿城鎮村落大街小巷，敲打『木鐸』，（類似於近代農村賣豆腐的小販敲打的一種東西，叫『梆子』- 注）以此提前向『成年人』發出警告。用這種方式，以防止人們因『房事』不當，而生奇病怪病，甚至枉送性命。古時賢王聖君，愛民護民到如此程度，可見一斑。

然而，隨著世代的變遷，到了後世，尤其是到了近代和現代社會，不但國家政府的法律法規不再提及此事，就是身為父母的長輩，也因愛面子，羞於啟齒，對自己的兒女也不談論此事。以至於，有很多『少年人，青年人，中年人，乃至老年人』，因『色欲或房事』不當而誤損性命的人，很多很多，只是大夫醫生礙於『亡者』的面子，而另找其他死亡原因，搪塞了事。（比如，有很多六、七十歲以上的老年人，於半夜凌晨過世，一般大夫都斷定死於心臟病，如心肌梗死等等，其實，多半這樣過世的人，當晚必有房事！——注）真是可悲可歎到極處了，世人不能不警惕！

筆者不才，世間閱歷幾十年，親眼見到和聽到的此類人間悲劇，頗多頗多。禁不住悲從心起，發願募捐錢財，印刷此書，願同道人，天下蒼生，皆因得此書，蒙受教誨，個個得『健康無病之體』，人人獲『如如南山之壽』！願得此書者，要起悲憫之心，家人眷屬，親戚朋友，同志同事，使用善巧方便，務必使各個詳閱，輾轉流通不止，千萬不要辜負了天下一切聖賢善良人的心，白白浪費了募捐者的錢財，而毫無實際利益。如此，則家庭幸甚，社會幸甚，世間幸甚。

第二節·壽康寶鑒——序

世間，沒有不想得到『健康長壽，子孫旺盛，家道興隆和吉星照臨』的人；也沒有願意得『多病短命，後繼無人，家道衰敗，凶神光顧』的人。縱然是三歲的娃娃，甚至是愚癡至極的大傻瓜，也斷然沒有一個是『喜歡災難，樂受禍殃，厭惡福壽，憎恨吉祥』的。

然而，世間人，大多『好色貪淫』，他們的『心』，祈求『吉祥如意』，而他們的『身』，卻造做『邪淫邪行』；其心之所求與身之所造，背道而馳，所求與所得，往往適得其反，所得非所求，所求莫能得。換句話說，他們一心所企盼的『長壽健康，多子多孫，家道興隆，吉星高照』等，到頭來一樣也沒得到；而一心不想要的『多病短命，後繼無人，家道衰敗，凶神光顧』等，居然莫名其妙地不期而至。所謂，『種瓜』想『得豆』，沒有這樣的道理。『好色貪淫』的果報，就是『多病短命，後繼無人，家道衰敗，凶神光顧』，這是天道，所以，造做邪淫邪行而企盼得到『健康長壽，子孫興隆，家道興旺，吉星高照』，一無是處！這些人，迷惑顛倒，可憐至極！

放下那些縱情花柳，常常出沒於娛樂場所而又祈求『富貴，智慧，長壽，無病』的人不說，即使是『合法夫妻』關係，若平常不注意操持，不曉得『時節、忌諱』等等，也必導致『損身多病，甚至有性命之憂』。有些人，雖然知道『節制』，但他們不知道『忌諱』，如，非時、非處、非地而行欲，如此冒昧從事，而導致夫妻單方或雙方死亡的，有很多很多，然而，往往死者或其家人，並不明白其中真正的死亡原因，豈不可悲可歎，又可憐！

鑒於這個原因，我們的老祖宗，古聖賢人，編輯出版了《不可錄》這本書。書中詳細闡明了『色欲禍害』之所在；記錄了各種『戒淫止欲』之格言；援引了歷史上著名的『福善、禍淫』之證案；詳告了『房事避禍』之持戒方法及日期，包括所忌諱之時，所忌諱之處，所忌諱之人，所忌諱之事，等等，真乃不厭其煩，敘述詳盡，凡所閱讀者，都能盡知所警戒。《不可錄》這本書，其覺悟世間，救度人民之心，周到至誠，懇切至極！可見一斑。

而印光（印光大師自稱——注）將此書再次增訂，起名【壽康寶鑒】，並決定重新募捐，再版《不可錄》，以廣泛傳播流通於社會，緣起於一件不能自我原諒而又痛心疾首的事件。

印光的一個在家學佛弟子，名：羅濟同，四川人，年46歲，在上海從事於船舶運輸商業。性情忠厚，為人老實，並深信佛法，與關綱之等學佛同修聯合組辦了『淨業社』。民國12年至13年間（1923~1924年），常常發心，想到山上寺院（浙江舟山普陀山）皈依三寶，因俗業所纏，未能如願。民國14年，得病，腹部膨脹數月，幾乎病危，中西醫治療均無效。到8月14日，在清算藥費時，發覺數額很大，濟同隨賭氣說到：『我縱然現在就死，也決不再吃任何藥！』羅先生的小妾十分焦急，在佛前至誠禱告，發願：『願從此終身一生吃素，決不殺生，以此功德，回向我夫，以祈求我夫身體康復。』佛前發願的當天下午，羅先生的病情發生轉機，大瀉淤水，身體果然不藥而愈。印光於8月底來到上海，寄宿於上海的太平寺。9月初2，前往『淨業社』會見關綱之，當時羅濟同也在場，雖身體未完全康復，但氣色已是淳淨光華，非常人所能比。見到印光非常歡喜，說：『師父來了，太好了！這樣我在上海就可以『皈依』了，用不著再上山了。』擇日9月初8，羅先生與其小妾一同來到太平寺，同受了佛門的『三皈五戒』。做完儀式，羅先生又約了數名同修，丁桂樵、歐陽石芝、余峙蓮、任心白等居士，一起陪印光吃飯。到初10，羅先

生又請印光到家裏應齋吃飯，並說到：『師父就是弟子及弟子們的法身父母，弟子等就是師父的兒女』。印光應到：『做為父母，惟獨擔心你的病情，你病雖剛好，但沒有完全復原，當慎重！』可惜的是，印光沒有把話向羅先生挑明，所應慎重的事就是指『夫妻房事』。到了9月底，印光在上海功德林開『監獄感化會』，當時，羅先生也在場。會散後，有10餘人留下吃飯，這時羅先生過來與算帳先生（會計）說了幾句話就走了。印光見他面色極其難看，如同死人！印光知道，羅先生必是『犯房事』所致！內心非常後悔，當時只說『父母只惦記其病』，沒有把所『惦記』的意思直接說明，以至於舊病復危！於是就想馬上寫信，從信中警示他『切戒房事』，並深明其利害因果。10月初6，印光回到山上，即給羅濟同寄了一封信，詳細陳述了『犯房事』之利害。然而為時已晚，不幾日，羅先生過世的消息就傳到了山上。臨終時，關綱之等居士趕往助念，羅先生是否能往生西方，不得而知，但不至於墮落『三塗』。

羅先生大病數月，由『三寶』威神加持，不藥而愈，調養十幾天，氣色光華，超過常人！因不知房事忌諱等事，誤犯房事而枉失生命，這豈只是一種『自殺』，更是一種有負於三寶慈恩加持的不負責行為！

印光初聞訃告，實為痛心疾首。想到天下，當今這個社會，不知房事忌諱者，隨心所欲者，冒昧從事者，導致無故殞命者，災禍橫起者，多到無數，若不當即設法進行教育和救護，對於一個出家人來講，有失如來慈悲救苦之道。由此，特將《不可錄》取出，重新增訂，排版印刷，流通社會，廣利大眾。以企盼世間舉世之眾，都能瞭解和知曉，夫妻房事忌諱之事，以不致於誤送性命，和多遭橫禍。某居士，將母親在世之遺資1600元，打算印善書布施，印光全部拿來印【壽康寶鑒】，以拯救青年男女於未危之時，同時，用羅濟同之死案例，令現在、未來一切有緣閱讀此書的人，知所戒慎，知其利害，並輾轉流通，輾轉勸誡，如此輾轉不滯，企盼舉世之眾同享長壽康寧，使世間『鰥、寡、孤、獨』之苦況，日益減少。果能如此，則羅濟同一人之死，企盼能換來世間一切人都得健康長壽，那麼，羅濟同之死，將功德無量，丈此功德，回嚮往生西方極樂世界，濟同必當常揖世間，永脫六道輪回之苦，投生於極樂世界，做阿彌陀佛的學生，做清淨海眾的良朋益友。

孟子曰：『養心者，莫善於寡欲。其為人也寡欲，雖有不存，焉者寡矣；其為人也多欲，雖有存，焉者寡矣。』人健康時尚應該知道節欲，何況大病初愈？孟子所教誨的主要意思是：養心，養性情，長養『平和清淨的心性』；善於寡欲，即，要善於戒色止淫；怎麼才叫『善於』呢？有些人，平時雖然色欲較淡，對男女欲愛之事不太感興趣，但他不知道『養精蓄銳』，欲雖淡，然時常行欲事，使『精』不能常存，就是指『雖有不存』，這種人不能稱做『寡欲之人』，也就是，他不是『善於』寡欲的人；又有些人，平時雖欲望很強，常常起心動念或內動，但他知道『養精蓄銳』，絕不輕易近女色、失『精、神』，這樣的人就是『有而能存』的人，真正是『善於寡欲』的人。簡而言之，欲淡之人，雖有精而不知儲存，不是『善於寡欲』的人；欲強之人，有精而能常存，才是真正『善於寡欲』之人。

10年前，有一富商之子，在東洋日本學習西醫，考試第一。一次做電車，車未停穩而跳車，跌斷一臂。此子本人是醫生，很快就治好了。然而，凡傷骨者，百天內，至少幾十天之內，不能有夫妻房事，俗說，不可近女色。該子不懂此道理，其臂表面上好了，實際上內傷未愈，隨回國為母做壽，夜與婦宿，第二天就死在家裏。此子非常聰

明，而且馬上就能行醫，為人治病，造福一方，哪裏知道，對於房事忌諱，懵然不知，以頃刻之歡樂，葬送了美好一生，真乃可悲可歎至極！

前年，有一商人，正值財運當頭，頭一天做買賣，賺利六七百元，非常高興。第二天，從其小妾處，回到正妻家，妻子見丈夫賺錢頗豐，極為驚喜，隨又行房。時值五月，天氣很熱，為了給丈夫解熱乘涼，於是開電扇，備澡盆，又取冰水加蜂蜜給先生飲。二人無知，男子行房之後，不可受涼！結果，喝冷飲不到3分鐘，丈夫就腹部極疼而死。

世間，由於不知道房事忌諱而冒昧從事，導致死亡的人，從過去到現在，不知有多少千、多少萬、多少億人！從古到今，世間福報最大的人，莫過皇帝。按常理，福報大者，壽命也應該很長。然而，詳細考察，歷代皇帝，十有八九不長壽！這難道不是因為，皇帝欲事多，加上不知道『忌諱』，而導致自己命促短壽嗎？世間，有大聰明之人，有做為之人，往往也不長壽，究其原因，大多也都是因為『懵懂於房事忌諱』而造成的。

印光常講，世人，『十分』之中有『四分』直接死於色欲房事，另有『四分』雖不是直接死於房事，也是由於平時貪婪色欲，導致身體虧損嚴重，受其他病邪感觸，間接而死。而只有剩下的一二分人，才是按照命運的節奏而正常死亡的。茫茫世界，芸芸人民，十有八九，因色欲而死！能不令人哀苦悲歎嗎？這就是，印光要募印【壽康寶鑒】的真正緣由和目的。願世間所有愛兒女者，為同胞兄弟姐妹創造幸福、防禍患者，都能發心印送，輾轉流傳世間。使人人悉知『房事忌諱』，以避免得怪病、成殘疾、受災禍，避免成為社會和家庭的廢人，更重要的是，避免『誤送性命』。

社會上，那些縱情花柳的人，多數是被邪知邪見，好色朋友和淫書黃毒所害，沉迷欲海而不能自拔。若能肯讀此書，則能深知『色欲之利害』：一者，關係到自家歷代祖先和現世父母的榮、寵、羞、辱！二者，關係到自己家庭的和睦和事業的成敗，以及自己性命的生與死！三者，關係到自己子孫後代的賢與邪，貴與賤，盛與衰，滅與昌。其利其害，猶如夜間觀火，再清楚明白不過了！倘若『天地良心』還有一息尚存，能不觸目驚心而努力痛戒『貪欲和邪淫』嗎？讀此書後，務必改邪歸正，各樂自己『合法夫婦』之天倫。既是如此，也不可以貪欲而損身，這樣才可保證夫妻雙雙『齊眉偕老』，長壽健康。

清心寡欲的人，一般都多生『子女』，而且其子女往往『體質強健，心志貞良』，不但容易犯自殘的過失，而且決定能夠成為光宗耀祖的大器之才！

以上所願，都是印光長期以來，馨香禱告，佛前所企盼的。願閱讀此書者，共表同心，將此書隨緣流傳，廣做布施，如此則人民幸甚！國家幸甚！

民國十六年丁卯月（1927年農曆2月）春季
常慚愧僧：釋印光謹撰

第三節·重刻《『不可』錄》序

女色所帶來的災禍，一般是極其殘酷和悲烈的！從古到今，為貪圖女色而亡國，而敗家，而絕後無嗣的人，數不勝數。既使其禍殃到不了這種地步，然，其頹廢自己剛健之身軀者，其喪失清明之志者，其從頂天立地的大丈夫、稀世罕見的聖人賢人，墮落成

為碌碌庸俗、無所建樹之輩者，更是多之又多。更何況，那些悖逆天理，禍亂人倫，生為衣冠禽獸，死墮三途惡道的人，又怎麼能夠數得清？又怎麼能夠都見得到呢？哎！女色之禍，如此慘烈至極，可見一斑，不可不引起高度重視！由於這個原因，諸古聖先賢，特別垂慈悲憫，對子孫後代無不至誠諄諄教導，或用『因果報應，法理真言』而相告；或用『異語』而勸導，直接用比喻來闡述『福善淫禍』的道理，令舉世世人都能了知；進而又廣泛徵集發生在世間的、有關『福善淫禍』的案例，做為勸戒的活教材。企盼後世，所有自知自愛的人，能夠看到此書而毛骨悚然，於驚恐怖畏的同時而緩然醒悟，遏制『色欲』於橫流，恢復『天良』於將滅，從此，舉世一切同倫，悉享福壽康寧之福，永脫貧病夭折之禍。此乃正是出版《不可錄》之目的所在。

張瑞曾居士，準備出資重刻《不可錄》廣做布施，命我為此書再作序文，要求我直言不諱，深明闡述止欲戒色『要義』。

人在美色當前，欲心熾盛！『法言』、『異語』，『因果報應』這些話，皆難斷其愛心，難止其欲念。如果當事人於此時作『不淨觀』想，則一腔欲火，當下冰消矣。

古代秦時，長安子弟，多玩促織（蟋蟀）。當時，長安城內有兄弟三人，年齡在十幾歲，都不大。三人借著夜色月光，於城外墳墓間捉『促織』。忽見一少婦，姿色絕倫，三人忍不住，就一起捉少婦。事畢，少婦突然變臉，變成七竅流血，舌頭伸出一尺多長，兄弟三人同時嚇死。次日，其家人找到三人，救活一個，從活者口中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情。而被救活的這位，也大病數月方愈。該家子孫，從此不允許在夜間捉『促織』。

可以想像，此少婦，未變臉時，姿色絕倫，兄弟三人，被其誘惑，則愛入骨髓，非遂所欲則不可！等到少婦變臉，則一嚇至死！『愛欲心』化為烏有。然而，當兄弟三人相相追逐少婦時，開始少婦『無血，也無長舌』，為什麼『含舌藏血』，則生愛心？又為什麼『流血吐舌』，則生畏心？

瞭解了這個道理，世人就當知道，凡所見到的一切天姿國色，若都當作『七竅流血、舌吐尺餘』的『吊死鬼』想，又怎麼會被色所迷？生，不能盡其天年；死，必至永墮惡道耶。

由此之故，如來教『貪欲』重的人，作以上『不淨觀』想。常常做『不淨觀』的人，不但能做到不犯邪淫，息欲戒色，保護自己的身命，而且能『斷惑證真』，『超凡入聖』。世間男子，凡是遇到貌美嬌柔，令生愛心的女子，當及時作如是觀想：此美女不過是外面一張薄皮，光華豔麗，我只是被其外表所惑而已；若揭去這層『薄皮』，不但皮裏之物，不堪愛戀，就是此薄皮，此時亦絕無可愛戀之處！進而再剖開此美女的身軀，則唯見膿血淋漓，骨肉縱橫，髒、腑、屎、尿，狼藉滿地，臭穢腥膻，不忍見聞——此時的女子，比起前面現『吊死鬼』相的那個少婦來，其令人恐怖和令人厭惡的程度，決定要超過百千倍！縱是傾城傾國的絕世佳人，『薄皮』內裏所裹的東西，無一不是上面所列之穢物。

世人，為什麼只看美女、健男的外表薄皮，而不深察其『薄皮』下面之物？為什麼只愛戀其十分之一的美，而不計較其十分之九的污穢？

我祈願世人，能夠醒悟過來，拋開『外面色相』而深度觀察其內部所包之物。但厭惡其體內之多污穢，而放棄『薄皮』之少美！如此，則能共同出離『毀人之欲海』，而

一起同登『覺悟之彼岸』。深沉於色欲之中的男子，當淫欲熾盛，而不能自制之時，但將女陰作『毒蛇口』想，作『把自己陽物送入毒蛇口中』想。如此一想，則心神驚悸，毛骨悚然，無邊熱惱，當下清涼矣。此文室欲之簡便法也。

釋印光撰

第四節·《不可錄》敦倫理——序

天為大父，地為大母，世間一切男子女人，都是天地的子女，皆是我的同胞。既然是我的同胞，當盡心友愛，保護扶持，以企盼世間，人人各得其所。如能這樣做，堪稱天地之孝子，而無愧於天地之間一切眾生。有人若真能『保護扶持』天地之子女，則天地真神，必恒常保護扶持於此人，令其福深壽永，於世間一切，萬事如意也。

世間若有人，假如肆意橫行，欺凌天地之子女，其人必當折福減壽，滅門絕嗣，一氣不來，永墮惡道，經百千劫，莫復人身！此乃自取其禍，不是天地真神不慈悲也。此人所要遭受的其餘惡報，就更不必說了。就像『妻女姊妹』，人人都有。人若邪視自己的妻、女、姊、妹，自己早已內心怒起，真想扁揍此邪人一頓！換過來一想，自己怎麼能見人之『妻女姊妹』，稍有姿色，心即妄起淫念，意欲污辱乎哉！？世間人與我，同為天地之子女，互為同胞。即是同胞，怎麼能隨意起不正念？對人的妻、女、姊、妹起邪念，就是污辱天地之子女，自己欺侮自己的同胞，這樣的人怎麼能自立於天地之間，而自稱為『人』乎？

況且，夫婦之道，要遵從『三綱五常』（君為臣綱，父為子綱，夫為妻綱，仁、義、禮、智、信，為五常。）男女居室，人之大倫。人，之所以不同於禽獸，是因為人有『人倫』。人，如果要行『蔑理亂倫』之事，就等於以『人身』做『禽獸』事。身雖為人形，實則禽獸不如也！為什麼？因為，禽獸不知道有『倫理』；人，知道倫理。知道倫理而復蔑倫理，明知故犯，這樣的行為，豈不居禽獸之下嗎？然而，一切眾生，由淫欲生。故其色欲習性偏濃，須特別小心提防。如果能『作親、作怨、作不淨』想，則可以息滅邪念，而淳全正念。『怨』與『不淨』，前序已經說明。

此處只說『親』，而為發揮，希望諸閱讀者，同守『天倫』之道，莫懷惡念！

《四十二章經》示人：「見諸女云，想其老者如母，長者如姊，少者如妹，幼者如女，生度脫心，息滅惡念。」《梵網經》云：「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當生孝順心，慈悲心，如是則尚保護扶持之不暇，何可以起惡劣心，而欲污辱乎？」

明朝時，有一後生患好淫，不能自制。求問於王龍溪先生。龍溪曰：「譬如有人，告訴你說：『此地此處有名妓，你可以花錢而遂願。此時，你聽從此言，馬上欲火燒身，隨即從事。可是，當你迫不及待地進到房內時，原來所見之『名妓』認識，不但認識，非是別人，居然是自己的『母親』，或是自己的『女兒』，或是自己的親『姐姐或妹妹』！此時此刻，你一腔欲火，一片淫心，能不能熄滅？」。後生答道：「欲火頓息！」龍溪又說：「由此可知，淫心欲火，本來是空！你自己認為自己有欲火，而且感到非常真實，其實不然，不是事實真相，一切皆空，才是真相！一個人，果然肯把世間一切女人，當做自己的『母、女、姊、妹』不但『淫欲惡念』無從而生，甚至連『生死輪回』也會因此而頓超！」

《不可錄》一書，『法語、格言』之訓，福善禍淫之案例，與人所戒、所忌日期，所戒所忌之『處、所』，等等，一一詳細述盡。其覺世醒迷之心，可以說達到了至誠至極！維揚、張瑞曾居士，利人心切，即為刻板發行，命我印光，詳闡發揮『室欲』之要，我則以『怨』，以『不淨』，而敘其大旨。繼而，因其堂兄『正勳』逝世，擬以此功德，回向靈識，使罪障消滅，福智崇朗，出五濁之欲界，生九品之蓮邦。因孝友居士之情，故復撰敦倫之序，祈見聞者，各詳閱讀，則幸甚幸甚！

釋印光謹撰

第五節·欲海回狂普勸受持流通序

民國十六年釋印光撰

天下，極慘極烈的禍事，最大至深的禍事，一不小心就喪身殞命的禍事，而世間人多都樂於惹的禍事，不惜以身殉之雖死不悔的禍事，就是『女色之禍』。

拋開那些『縱情欲事，探花折柳，竊玉偷香，滅理亂倫，敗家辱祖，惡名播於鄉里，毒氣遺於子孫，生不盡其天年，死永墮於惡道』的狂徒，姑且不論，即使是夫婦正常的夫妻關係，倘若一旦沉淪於柔情貪淫，由此而造成的意外死亡，其數量都無法計算。夫妻之間，本圖房事快樂，突致死亡，以致於淪落為『鰥、寡、孤、獨』，生活苦不堪言。造成這樣的結果，多數都是咎由自取，自作自受，決不是命該如此！所謂：『昵情床枕，自取其殃。』

其次，雖然平時，夫妻之間，舉止莊重，很少輕薄，但由於雙方無知，不知『忌諱』，在不該行事的時間，或在不該行事的地點，冒昧從事，而遭致死亡的夫妻，其數也很多。

因此，古時候，朝廷官府，對每月的『房事』忌諱日，都有人進行專門轉載，並負責抄錄發放到百姓家戶當中，同時，在忌諱日的當晚，衙門也有專人在大街小巷敲打『鐸鈴』以示警告，令成人們於此日要嚴肅威儀，不可輕薄，止欲戒色。這項護生活動，國家把它當做一項非常重要的政務來抓，古聖王愛民之誠意，可以說到了『無微不至』的地步！我常說：『世間人民，十分之中，由色欲直接而死者，有其四分。間接而死者，亦有四分，這個四分是由於色欲虧損，受別種感觸而死。然而世間還活著的人，無不把這些人的死因都歸於『天命』。世間人怎麼會知道，凡貪色而死者，都不是『命該如此』。順『天命』而死的人，也就是說，命中該活多大歲數，就活到了多大歲數的人，都是居心清貞，不貪欲事的人。凡貪色者，都是在自殘身命，自短壽命。你自殘生命，怎麼能叫『命該如此』呢？

至於依命而生，依命盡而死的人，不過十分之一二分而已。

由此可知，天下有一多半人都冤枉死於色欲。此禍之烈，世無有二，可不哀哉！？可不畏哉！？（現代人只看到地震，海嘯等天災人禍的慘烈，不知道『色淫』所帶來的災難比地震海嘯等所帶來的災難更慘烈！沒有把欲色所造成的災禍納入自己的視線，甚至對此一無所知，豈不可憐？如果沒有聖賢人的指點，我們怎麼能知道這樁事情？所以，有緣知道此事的人，能夠接受這一事實的人，都是世間有福報的人——注）

世間人，不費一分錢，不出一點力，只要能知道『戒淫止色』，就能得到如下『善果或善報』：一者，具足至高之德行；二者，享無窮之安樂；三者，給子孫後代留下無窮之福蔭；四者，使自己『來生』得貞良之眷屬。

夫婦正淫，前已略說利害，今且不論。至於邪淫之事，所謂邪淫，是指，與合法配偶之外的一切男、女，心生淫欲，進而身行其事者，統稱邪淫。縱然是夫婦，若非時，非處，非地行淫，也是邪淫！不可不知。

邪淫之事：無廉無恥，極穢極惡，是用人身，行畜牲事；世間的正人君子和有福德的人，決定把豔女妖魅的勾引，妖姬的獻媚，看做是莫大的禍殃而忿力拒之！拒色淫的果報，必然是福曜照臨，皇天眷佑；相反的，世間的小人和福薄德劣的人，決定把豔女妖魅的勾引，妖姬的獻媚，看做是莫大的幸福而癡喜納之！其果報，必然是災星駕臨，鬼神誅戮，各種意想不到的災禍隨即發生。（世間發生的奇禍，如夫婦兩人飯後散步於街道，突然被車撞死身亡，殊不知此禍與『邪淫』有關？世人不可不警惕！——注）

色欲邪淫是禍，君子則因禍而得福，小人則因禍而加禍。所以，太上老君說：「禍福無門，唯人自召。」世人在女色邪淫『關頭』，不能徹底看破，愚癡行事。這是拿『至高之德行，至大之安樂，以及子孫無窮之福蔭和來生貞良之眷屬』做老本兒，把無量『現世和來生』福報，瞬間斷送在俄頃之歡娛間！哀哉可歎！

安士先生的『欲海回狂』一書，分門別類，逐條詳述，文筆非凡，雅俗同觀，勸誡懇切，把古今『不淫獲福，犯淫致禍』的案例，原原委委，詳悉備書，大聲疾呼，不遺餘力，暮鼓晨鐘，發人深省。一心只想讓舉世同倫，共享福樂，各盡天年而後已。

當知此書，雖為『戒淫』而寫，書中所講的『義與道』，所述『經國治世，修身齊家，窮理盡性，了生脫死之法』也都非常詳盡圓滿。讀者，若善為領會，神而明之，即：專心學習，深明其義，則左右逢源，觸目是道。其憂世救民之心，可謂至深至切矣。因此，印光於民國七年，特刊《安士全書》板於揚州藏經院；民國八年又刻《欲海回狂》，《萬善先資》二種單行本；民國十年又募印縮小本《安士全書》。計畫籌備印數十萬冊，偏布全國。但因『人微德薄，無由感通』只印了四萬冊而已。而中華書局私印出售者（為牟利而私印），亦近二萬冊。杭州、漢口，也有人仿製排版，所印之數，當亦不少。茲有江蘇太倉，吳紫翔居士，念世禍之頻繁和慘烈，加上，世間當代崇洋新學派，提倡『廢倫廢節』，專主自由愛戀，如決江堤，任其橫流，導致社會上青年男女，同陷於無底欲海漩腹之災禍中，遂發心廣印《欲海回狂》，施送社會各界，以期挽回狂瀾。當然，只有眾志，才能成城，眾擎才能易舉。所以，懇祈海內仁人君子，大發救世之心，量力印送，並勸有緣人，普遍流通。又祈世間人，父誨其子，兄勉其弟，師誡其徒，友告其侶，使得人人皆知『色欲邪淫』之禍害，立志如山，守身如玉，不但不犯邪淫，即夫婦正淫，亦知節制和忌諱。如此，不久的未來，將見社會上『鰥、寡、孤、獨』愈來愈少，人人富壽康寧。

世人各各當知：自身與家庭，因『止色戒淫』而得清吉富貴；國界邊疆，因『止色戒淫』而得安寧久遠。因止色戒淫，使『穢德』轉為『懿德』，『災殃』變作『吉祥』。最終畢竟不花一分錢，不勞一點力，而得此美滿之效果。世間仁人君子，善良之人，想必『當仁不讓，而樂為之』也。上述止色戒淫之大義，以奉獻社會及同仁。

附錄：《懿德堪欽》元朝，秦昭，揚州人。二十來歲那一年，準備到京城遊玩。上船後正要開船，他的朋友鄧某人，趕來為其持酒送行。正在喝酒間，突然有一絕色女子也到了船上，鄧某令該女拜見秦昭，並介紹說：「此女原是個女僕，我為京城某部某大人所買，將做小妾。想乘君之便，希望把此女幫我帶到京城。」秦昭再三婉言拒絕不肯。鄧某不高興地說：「你為什麼這樣固執，不就是一個女子嗎，路上你若不能把持自

己，此女即歸你了，不過二千五百塊錢而已。以後我再為某大人找合適的。為了朋友，這點兒事算什麼？」秦昭不得已而答應下來。當時季節已是酷熱之夏，蚊蟲很多，此女苦於沒有蚊帳，被蚊蟲叮咬厲害。秦昭沒辦法，只得讓此女同寢於己帳中。從內河至京城，歷經數十日，二人夜夜同住於一帳中。

來到京城，秦昭先把此女安頓到店主娘那裏，自己又親自拿著鄧某的介紹信尋訪某大人。找到之後，此大人問秦昭：「一路上，你可曾帶家眷否？」。昭曰：「兄我一人。」其人勃然而溫怒於面，臉色很難看。然，因有鄧某之書信，不得已，勉強令下屬把此女接到家中。至夜，方知此女未破身。該大人『慚感不已』。第二天，馬上寫書信，答謝鄧某，書中大贊『秦昭之德行』。隨後，前往秦昭處拜見。感慨地說到：「閣下真盛德君子也，千古少有！昨日，我非常懷疑，對你不放心。真乃『以小人之腹』測『君子之心耳』，慚感無既！」

〔批〕：秦昭之心，若不是明瞭通達『人本無欲』之理，若不能盡守『天理人倫』之道德，與此絕色女子，日同食，夜同寢，經數十日之久，能無情欲乎哉？秦昭固為盛德君子，此女亦屬貞潔淑媛。懿德貞心，令人景仰！因附於此，用廣流通。

民國十六年丁卯

釋印光識

第二章·《壽康寶鑒》訓示與格言

第一節·『學人、士子』戒淫訓示文

文昌帝君訓示：世間人，凡貪色淫亂者，必遭禍殃，而且這種禍殃來得非常迅速。為什麼如此？這是天道，是自然法則，沒有理由可說，法爾如是。猶如春、夏、秋、冬四季，自然交替不亂，是沒有道理可講的。所謂『法爾如是』：它就是這樣，本來這樣，誰也改變不了。所謂天道：天道是宇宙、人生運行的自然法則和規律，天道自然。世間人，沒有畏懼心，不害怕有『因果報應』，真可謂『懵懂無知，迷惑顛倒』。

世間人，若不能真信因果，時常檢點自己的行為造作，膽大妄為，敢犯淫亂，你且看，不出多久，災殃立刻就會現前。

若能有人，聽我訓言，一心至誠，順從天道，依天理起心行事，即：止色戒淫，生活中時刻檢點，認真反省，如此就可以趨吉避凶，保萬事吉祥。何以故？這也是自然法則，也沒有理由可講。所謂：順天道者，得吉祥如意。自古以來，都是這個說法；逆天道而行不善者，禍殃旋即而至，古人明白這個道理，懼怕因果報應，所以才會斷然持戒，力戒色欲。

春秋時代，淫亂成風，導致敗國而亡家。歷代官宦、名士，有遭受諷刺譏笑、名節盡喪者，也都是因犯了貪淫、亂倫之穢行所致，其淫亂之相，被喻為『鶉奔鵲逐』。

由此可知，逆天理而行事者，是人自殘本性之德。而貪淫者，是人自喪其名，觸怒天地鬼神！在生活中則表現為：人際關係，處處不和，所求諸事，每每不順。古人比喻：『桂香上苑，非潔己者難邀；杏宴天恩，豈汙名者可得。』意思是：不是潔身自好的人，難入皇親國戚之圍。名節喪失，聲名狼藉的人，難得皇恩親賜之高官大威勢。簡而言之，人間富貴，聞名利養，都是從潔身自好，珍惜名節中修行得來的。對此，我也曾立文書而垂訓開示。無奈，學人、士子，不聽勸告，不信因果，不惜用一生的富貴榮

華為代價，只換得『半晌男女之歡』。天理是：淫他人之妻女，自己妻女必被人淫。如在市場做交易，有賣的，就一定有買的，一報一還，準確無誤，非常慘酷。對此，誰應該首先做出反省，徹底洗心革面？很清楚，要保全自己的妻女，當莫動他人妻女的念。當然，邪淫所得果報，不止這些，對仕途和功名利祿的影響也非常之大。如：在春二月、秋八月的兩季科舉考試中，我當親臨考場而監察考生，常常臨時決定某些考生的錄取或取消其錄取資格。比如說，某士子，學業很好，狀態也佳，若意外地被榜上除名，一筆勾銷，究其原因，（僅舉個例子），則是近來他偷偷窺視了鄰居家的妻子。世人不知道，鬼神知道；相反，如果該『士子』，行為端正，不但沒有不軌行為，反而力拒鄰妻對他的誘惑，其考試的名次，會被意外地向前排很多名。

學子當知，若要榜上有名，一舉奪魁，務必做到：對色欲勿起半點邪念。

因犯邪淫，而終年窮困潦倒不得志，豈不有負於十年寒窗苦讀及文高蓋世！？

悠悠一生，不被重用，窮途末路，一事無成，皆源於平時悠閒之時，觸犯了邪淫，暗損了自己的名節和陰德。

讀書人，乃至士子才達，不明了其中的因果緣由，反而『怨天而恨地』。殊不知，植來黃甲，只在心田，即：世間功名利祿，皆由存心善良而來；衣爾紫袍，總由陰鷲，即：世間的『高官威勢』，都是平日裏，或前世『積陰德』而來。所謂陰德，是指不被人知曉的善事。考場內外，滿地是神，文院三場聯考，場場有鬼神監視。你且看：考場中，字字珠璣之文章，忽遭油燈煤灰落卷，致使考卷燒出一洞，不得已而作廢，覺得可惜嗎？篇篇錦繡佳作，無端地落上了墨汁而被污染，痛遭名落孫山之運，覺得很惆悵嗎？

士子當知，此時的考場，正是有我在其中而主持公道！誰說蒼天不長眼？

榜發三元，為有驚神之德。即：於三場聯考中，場場頭名得冠，此得冠之考生，必有讓鬼神都感到震驚的德行；也有『蓮開並蒂，旋聞墜蕊之凶』的，即：兩場考試，場場順利奪魁，然此考生，確突遭『名落孫山，榜上無名』之厄運。

士子當知：假如能保持『心行造作，正而不邪』，自然『名歸而祿得』。特頒新諭，願眾所周知。

注：1.（士子：學生，知識份子。學子，仕途之子，企業政府及各界官員）

注：2.（文昌帝君：是道教神名，相傳為中國古代學問、文章、科舉士子的監護神。事實上，文昌帝君豈止是古代士子考取功名的監護神，也是我們現代，學生考大學，考碩士，考博士，乃至政府考錄『公務員』的監護神，只是人們沒有注意到文昌的存在而已。但是，只要仔細觀察現代學生和知識份子的錄用狀況，就會發現，文昌帝君確是存在。不但存在，而且在替天行道，住持公道。）

第二節·戒淫聖訓

文昌帝君垂訓曰：「我奉『金闕至尊』之命，於每月的『寅卯日』（按農曆查即可），巡查豐都地獄，考定天下有罪之人，所犯諸罪事實。但見地獄中『黑籍』案卷，

堆積如山，皆是世人一生的孽案記錄。在所有惡業之中，惟淫惡之報，『天律』最嚴，報應殘酷而且迅速。

其一者，犯『奸他人妻、女，玷污良家婦女』罪者，所得果報是：在地獄中，受苦五百劫（按佛經中的演算法，1劫，大約是人間的13億年左右。），方可逃脫地獄。出地獄又投生為騾或馬，再經五百劫。而後，脫生出來投胎得人身。縱是人身，做世間的娼妓。

其二者，對於犯『蓄意謀劃，設計誘騙，奸宿『寡婦』或『尼僧』，以敗人操履』之罪者，其果報是：死後墮在地獄中，受苦八百劫，方得脫生。脫出地獄又投胎到畜生道，為羊做豬，供人宰殺，長達八百劫。而後乃復得人身，縱得人身，為瞽為啞。

其三者，犯『以卑亂尊，以長亂幼，敗壞綱常』之淫罪者，其果報是：死後墮在地獄中，受苦一千五百劫，方得脫生。脫出地獄又投胎到畜生道，為蛇為鼠，又經一千五百劫。而後，方得人身。縱得人身，受如是報，或在母胎中死，或在孩抱中亡，畢竟不享天年。

其四者，犯『著作淫書、淫畫，製作、販賣電影、乃至VCD、DVD黃色錄影，敗壞社會風氣，引誘他人犯邪淫罪，壞人心術』之罪者，其果報是：此人今生命終死後，入無間地獄。何時得脫，一是，看其作品，書畫何時滅盡，二是看，凡因這些『黃色作品』而犯淫罪的，要等這些罪人的罪報受完後，方可出離。兩個條件同時具備之後，此人方能從無間地獄中脫生出來。（真是麻煩又可怕！）此人為什麼會這樣難得出離地獄？因為，淫書之為害，不可勝數！常有名閨淑媛，良家婦女，識字知文，或在綠樹成陰非常寂靜的白天，或於青燈獨處的深夜，或展卷視之，或打開電視，不覺『魂搖魄蕩』，難忍『欲火之焚』，遽成奔竊之行，致節婦失節，貞女喪貞，更有聰明子弟，秀而有文，一見此書，遂起欲想，或手淫而不止，遇秋目略加挑逗，即不能自己而苟從！小損：則歐喪元陽，傷身勞神，少年夭折；大損：則瀆亂倫紀，不齒於士林，即：長幼、尊卑亂倫，為世間士子、學人而不齒。

更有甚者，其作品描述詳致，巧編情節，故弄傳奇，當場演出，備示淫態，教唆模仿，令少年矢志，亂人清操，等等如是罪過，不可勝數！究其根由，皆淫書作品所致！

可歎那些編著黃書淫劇的『士子、學人』，以過去世所修行得來的聰明智慧，握七寸之斑管（毛筆），不思有功於世，積福於身，徒造無窮之孽！觸怒上帝及天地鬼神！自作自受於地獄、畜生惡道而無懼怕和憂患，真乃可悲至極也！

第三節·戒淫文

宇宙浩瀚，法界重重，芸芸眾生，業海茫茫，財、色、名、食、睡，『欲望』之總稱，業海之根本，無邊諸有情，唯『色欲』最難斷，獨『邪淫』最易犯。縱拔山蓋世之英雄，沾色即遭『亡身喪國』之禍；辯才無礙，智慧超群之才士，遇到便遭『敗節毀名』之殃。因緣果報之真理，古今不變；賢士愚人之造做，果報相同。

無奈，社會風氣，日見糜爛，古德聖賢之教誨，被時代淘汰殆盡；道德倫理之說教，被世人輕棄不存。輕薄狂妄的年輕人，出入於燈紅酒綠娛樂場所，樂此不疲；白領高雅，社會名流，也耽溺於酒色迷惘之中，不能自拔。說到『止欲』，而欲望越強；提

及『戒淫』，而淫欲之心更旺！街頭遇到嬌姿豔女，身不由己，目注千翻；碰逢麗色於閨簾，神思混亂，腸回百折。一切總是「心為『形』役，識被『情』牽」。本是醜陋殘容之俗女，偶見頭上簪草簪花，隨作西施之想；本是陋質村婦，身上若有香水味，或帶香帶麝，見者聞已，頓忘『家妻』之形。

豈知，犯如此邪淫之罪，天地難容，神人震怒，所遭報應，屢屢不爽。且看：毀他人妻女操節貞行者，自己妻女不久自然『酬償』；誣陷毀壞他人『聲名』者，自己子孫遭累受殃。另外：死後無人祭祀者，也就是，斷子絕孫者，被稱之為『絕嗣之墳墓』，其在世時，必定是『輕薄狂生』。世間妓女之祖宗，儘是貪花浪子。本來該富的人，因玉樓貪色而被削籍，而繼續受窮；本來該榮貴的人，因邪淫而金榜除名。其次，因犯邪淫，受牢獄之災，遭冤枉之刑罰，甚或被判死刑的人，比比皆是。死後墮入地獄道、餓鬼道、畜生道，受盡『三途八難』之苦。從前恩愛，到此成空；昔日雄心，而今何在？

普勸世間，無論青年男女，老少貴賤，政府官員，社會名流，當生起『覺悟』之心，當徹破『色魔』之障！要看破：芙蓉白面，不過是一具『帶肉骷髏』；美貌紅妝，不過是一間『裹衣漏廁』。或者：面對『如玉如花之貌，皆存若姊、若母之心』。

尚未犯淫邪之人，宜防失足；曾行『邪淫惡事』者，務必當下回頭，懺悔業障，發誓『後不再造』。更祈盼能夠將此書『輾轉流通，相互規勸，彼此化導』，使社會大眾，齊歸覺悟之路，使社會人人，齊出色惑迷津。

第四節·戒淫格言

格言1. ◎真人『張三豐』訓示：「人，生於天地之間，得『金、木、水、火、土』五行之秀，具足剛陽之正氣。」

世間夫婦關係，是人道『常倫』，倘若有人『不守夫婦倫常，與他人非禮亂倫，行邪淫之事』，此諸人等，行同『禽、獸』，不足掛齒。世間，有道德、有涵養的仁人志士，都是『力戒淫邪之行』的楷模。

天下愚癡蠢然者，莫如動物。然，動物雖蠢，但見：魚鷹定配偶而不相亂；大雁失去配偶終不再擇。如此看來，人不如鳥，邪淫者，不但有負於『人』這個字，而且有遜於動物之靈性！

無奈，世間迷惑顛倒之眾，不能理解『色即是空，同於幻泡』的道理，被『燈紅酒綠、紅顏綠鬢』所迷，恩愛纏綿，墮入情執而不能自拔。

殊不知，人心相同，人心相通，推己及人，返觀自照，現在人說的『換位思考』，如此必能有所領悟。若有人，對他人的婦女起了淫欲心時，此人於此時，當提起觀照，反過來想：假如此時，我自己的夫人，被人淫欲，床頭枕畔，調情戲笑，曲盡綢繆，我站在旁邊，見此種情形，一定是『心如刀刺，眼內如火，奮擊追殺，姦夫蕩女，刻不容緩！』愚癡男兒，怎麼會在淫他人婦女時，而忘卻了『觀照』，一時得成，而自鳴得意？

其次，現代人所忽略的一個最重要事實就是：此時，也就是在你自鳴得意的時候，頭頂三尺，有天地鬼神，臨首在上，監察在傍！（不管你信不信，聖人所言，一定是事實！——注）此時此刻，天地鬼神對你所造邪淫罪行之怨恨和怒火，如同前述；欲殺

你，欲砍你，瞋目切齒，一定要找機會懲罰你！其報復你的心，也如同前述。繼而，邪淫者災禍隨來，自己受報應確莫名其妙，不得其解。什麼原因都找，就是不在『色淫』方面找原因。今將真相，陳白於此，聽者言者，能不寒心？

更嚴重的問題是：邪淫者，於利劍刀斧下捨身喪命，於光天化日下身首異處，碎屍街頭。古人形容：「台陽之夢未終，而泉台之扈已掩。青磷碧血，皆紅粉之變為之，美人原是胭脂虎，豈不信哉。」意思是：「邪淫者，男歡女愛還未終，已是刀下變冤魂。青林鬼火，碧水血色，都是姦夫淫女死後所變。所以說，美人佳麗是『老虎』，不無道理，不能不信啊！」

淫人妻者，縱不致於遭此殺身橫禍，然：遇到強於自己的對手，必遭對手怒徵暴斂，受其要脅而終生不得解脫！遇到弱者，則令對手忍辱含冤，隱恨終身——令其宗族蒙受不解之羞，令其夫婦絕百年之好，死生莫測，變態多端，或陰圖報復，或暗地傷心慚愧，為來生來世之怨怨相報，種下禍根。其祖父之輩，本無惡跡名聲，可那些街頭巷尾閒扯之人，街坊鄰居等，確因此而汙猜：『此人祖上一定做過缺德之事，造過極惡之業……如是等等。』令丈夫，兒女，甚至孫子孫女，三代清名，蒙受羞辱。

而那些『移人骨肉，亂我宗祠之倫亂淫徒』，即現代人所謂的：『第三者插足者，或破人婚姻者，及窩裏亂者』，縱得現世『高官厚祿，名震四海』，到頭來，必定因此而『名節掃地，遺臭無窮』。其所作所為，既不齒於人倫，亦永傳為話柄。利器殺人，無論再慘，只是殺一身而已。殊不知，『邪淫好色』是無形之利刃，是無刃之鋒芒，殺人之慘毒，不止是殺人一身、一世，而是殺人數身、數世！世人不可不慎！

總而言之，『淫念』之根是『好色』，要絕斷淫根，當先嚴持『不色戒』。『好色』者必定『好淫』，好淫則必身行不正，面對『柔姿媚骨』而不能自制，多數人當被其控制要脅。好淫者，為了到達『色欲』之目的，不惜做出『徇私枉法，見色輕友，乃至不孝父母，不顧兄弟手足之情』等等大逆不道之事。這種人，好像世間除了『色欲之樂』之外，其他什麼都不知道。可是，由此所帶來的報應，如：妻、妾、子女，失所防閑，與他人私通淫亂，任其穢亂閨闈，默為報應，好像也懵然不知。

好淫者，子孫一般都不健康，必至夭折，後代子孫也必定難以發達和蕃昌。為什麼會這樣？我的子孫，必定是我的『精神』所『種』。今以有限的『精神』，供給無窮花柳蕩女，譬如：一顆樹，大家都用斧子來砍，樹的脂液外流導致枯竭，一個人砍，流得少，多人來砍，流的脂液必然就多，大樹必然會枯竭死亡。而今，我一身的『精神』尚且『渙散而不積』，怎麼能指望把足夠的『精神』集於子身？縱然得子，所生勢必『單弱』，這是在所難免的。子女所繼承的『精神』雖弱，然父母之淫根不絕，子女『稟氣受形』，大都『好色貪淫』，因而繼續再傳，本身我這一代『精神』已經很『單弱』了，再傳而後，一代又一代，所傳『精神』薄之又薄，弱之又弱，最終導致『覆宗絕祀』，後繼無人。只有戒色止欲，保持『適當』或『充足』的精神，才能保障自己的子孫後代，繁衍昌盛。淫禍之烈，可勝言哉？

嗚呼！人壽幾何？百年一瞬，縱然不顧及『名節』，不惜『身命』，然，世間沒有不念及子孫，謀及『宗祀』的人。假如，人能顧及到其中的一方面，無論是子孫，還是『宗祀』，一想到此，就會追悔莫及，慚愧不已，色欲到底有何娛樂，而讓自己常常想做？至於淫犯『尼、僧、孀、寡，僕婦、青衣，娼家、妓館』，名分所關，身家所系，其中的善福淫禍，尤易明察，就不用多說了。有志於道德之人，為了子孫後代，為了宗祀繁衍昌盛，當以『清淨心』為基礎，常存真誠心，堅忍守操，決烈為志，潔身自好，

存『精神』而不動，養『精神』以湛如。將世間一切誘人入罪，誨淫之書，隨緣隨份，買來付之烈火，為天下蒼生造福。好色貪淫之友，要堅決與其斷絕來往。

世間人，如果真能把自己的『好色貪淫』之心變成清淨無為、高尚好德之心，把自己全部的精神，用在『有益於社會，有益於蒼生』方面，如此將會看到，何名而不立？何利而不收？而世間之五福，必臨於家門，集於我身矣！是為勸。

格言2. ◎汪舟次說：「一切惡業中，唯『色淫惡業』易犯，犯則『敗德取禍』，世間損德最重，遭殃最快，莫過於此。世人平時應當將『萬惡淫為首』一語，放在身邊，常常反思，且勿觸犯，以免招禍受殃。

世間惡業無窮，為什麼說『色、淫業』為最惡？答案是：人，淫念一生，諸念皆起！首先，在『淫惡業』造做條件未成熟之前，生起『幻妄心』即，胡思亂想，預謀圖之。其次，『勾引無計，生機械心』。所謂機械，『機』是起心動念，心機；械，是武力，屬強破之義。依現代人的意思就是『軟的不行，就來硬的，文的不行，來武的。如是等等』。繼而，『少有阻礙，生瞋恨心』即：稍微遇到反抗或他人阻攔，即生『憤怒怨恨心』。再其次『欲情顛倒，生貪著心』，即得逞之後，如乾渴之人喝海水，越喝越渴，墮入邪淫惡業，如陷沼澤，越陷越深，不能自拔。又『羨人之有，生妬毒心』，即羨慕他人擁有美色，生起忌妒惡毒心。為『奪人之愛』，生起『殺害心』。以至於『廉恥喪盡，倫理俱虧』。種種惡業，從此『淫心』而起；種種善願，因此『淫心』而消。所以說『萬惡淫為首！』

另外，人淫心一起，只是動個念頭，未必有其『實事』，已『積惡造業』甚深，更何況『有念頭，又有行為』，其惡業將更重，果報更慘烈。世間有很多不知『忌諱和顧忌』的人，例如：世有忠厚善人，而身後不昌；其次，雖是『才士文人』，而終身潦倒者，究其病根，皆由『不知房事顧忌』而造成。今人，要斷除此『病根』，應從自己『起心動念』處下功夫。所謂：「太上不言『私美色』，而言『見他色美，起心私之』，蓋止一起心，而罪已不可逃矣」即：太上老君不說『私藏美色』，而說『見到人家的美妻嬌女，就動念頭，或騙來，或偷來，或搶來，用種種罪惡手段，以據為己有。殊不知，人『淫念』一起，『圖謀心』才動，將來所受的罪報，已不可逃脫，世人不可不慎啊！

格言3. ◎『殺人者』，只涉及一身，而『淫人者』，則毒害幾輩人，乃至數世人。這樣的人，不僅僅要得到『妻女不貞』的果報，而是終身，一輩子難以面對社會，無臉見人。尤其是，對於一個犯了淫欲過失的『女人』來講，上從公公婆婆，姑嫂妯娌，下到子女兒孫，個個莫不『恥懸眉睫，痛入心脾』。甚至有，丈夫受辱發怒而殺其妻，父親蒙羞而殺其女，種種慘案，不忍目睹。更為甚者，也有因邪淫而使人『斷子絕孫，宗祠無後』者，只不過為了『片刻之間的色欲娛樂』而已。事後想想，我究竟得到了什麼？無非是把良家妻、女，無端誘入火坑！當知，因果報應，絲毫不爽，冥報彰彰，如何逃脫，怎能忍心這麼做，良心何在？

格言4. ◎孀居世間，苦守節操，本是一點貞心，令鬼神欽敬。如今境界現前，怎麼能『眉來眼去，致他此心一動，不復自持』。從前苦節，一時盡喪，罪大惡極，無有能比。至於強暴、或破殘『閨秀』，放下『醜聲播揚，人所共棄』不說，就算暫時隱瞞過去，後來被人『娶去』，往往『敗露』之後而被羞辱逐還娘家，以致於，父母含羞，兄弟

負恥，因而氣忿隕命者，有之；抑鬱傷身者，有之。世間，凡是令人感到最遺憾、最喪悶的事，一定是那『害人又害己的邪淫之事』！

格言5. ◎見識淺陋的婦女，或者，因片刻之間一見鍾情，而輕易以身相許，乃至願託付終身；或者，因年少無知，被巧妙誘惑和欺騙，而失其身。可憐一生剛剛開始，無瑕白璧，處女之身，頓受染汙，身受染汙事小，而精神所受的染汙和摧殘事大，主要表現在：事後，雖一生耿耿於懷，悔恨交加，而此日所受『淫汙』，確無法清滌乾淨。縱然肉體的染汙可以洗掉，而精神的染汙如何能蕩滌無存？且看：『更有一朝被染，而畢生之廉恥皆忘』，這樣的事實，能不讓人感到可怕，感到寒心嗎？

所以，古代君子，雖遇豔女『拉扯相邀，以身相就』，不禁嚴詞厲聲，當下斷然拒絕，以回挽『蕩女色欲』之狂瀾；委婉相勸，講色欲之利害，開示『清淨寡欲得健康福慧』之方法。女子，此時若能收拾『芳心』，保全『貞性』，則自己未來多生多世的陰靈，都會受到仁人志士的關愛和保護，福報在將來的生生世世，不可不知啊。

格言6. ◎大家貴族，家中有婢女、僕婦，很容易發生行奸之事。當知，婢女、僕婦，本是良家民女，只是因生活困難，家境貧寒，不得已到富人家做奴婢，出賣勞力，以糊其口；做為大家貴族，紳士富豪，社會名流，不可以在指使和奴役他們出力勞作的同時，而又誘撥其欲念，敗亂了她們的『貞性』。這是罪業！如果發生了與奴婢行欲之事，則必導致『家政不肅，家道不和』表現在：或者妻子產生忌妒而找荏鞭撻殘害奴婢，或拿其他人的過錯出氣而殃咎很多無辜，甚至傷害其他生靈。或者，奴僕彪悍，反唇以噬主，也就是，反僕克主，讓家中女主人蒙受恥辱，受到傷害；或者，父子不知而聚塵，即：父子兩人同時跟一個奴婢行欲而各不相知。或者，兄弟兩人，同時愛上同一奴婢，兄走弟又來，迷惑造業而不相知。更嚴重的問題，奴婢所懷『胞胎』，乃自己親生骨肉，為了名譽和面子，不得已使自己的骨肉淪為『下賤之人』，如此令造做者，痛心疾首，而又無可奈何！自己的孩子，不能認，認了『醜事』必敗露。這樣出世的孩子，對自己的身世又全然不知，又誤與東家的小姐或少爺發生『愛戀』，乃至『苟且』之事，從明處看，是主人和奴婢之間發生的事，從暗處看，或從真相上看，則是『同父異母』的兄、妹之間所發生的傷風敗俗之事，這種事真是令人不忍目睹，根本說不出口。

格言7. ◎若有人，假借學佛之名，利用請教或訊問之際，起心誘惑出家比丘尼，或出家女眾，或常住女眾，甚至膽大妄為，在佛門淨地，做污濁之事，敗壞或擾亂出家人清淨修行，造做這種『淫惡』，將來所得的『惡報』，比起在世間普通人之間造做『淫惡』所得的果報，必定超過百倍不止！學佛人當知啊！

格言8. ◎世間有特別『狂妄愚癡』的人，癡迷於『同性戀』，此等人於同性之間，以交朋友為名，實際是在搞『同性戀』。當事人雙方，在事情敗露後，彼此往往都將遭到社會的譏諷和譴責，人前人後，難以抬頭。更不堪言的是，或者說，比此更下流的事，就是『邪淫與自己同性的兒童小孩，或者邪淫家裏年齡尚幼的俊俏奴僕』。自己的正心，因『邪欲』而錯亂，所謂『內外不分』，實際上就是，『男女不分』，迷惑顛倒，造做極重的罪業，將來的果報，不堪設想。世間人，當遇到此種有『同性戀』傾向的人時，千萬要警惕，一定要斷然避免此等邪事，若開始不慎，後果將不堪設想，所謂『我既引水入

牆，彼必乘風縱火』。也就是，有一次，就很難避免第二次！一來二往，紙裏哪能包得住火？

格言9. ◎世間有人，把出入燈紅酒綠的娛樂場所，邪淫嫖娼，自奉謂是人間的『風流雅事』，殊不知，這種『雅事』所帶來的惡報，不但極快，而且極重！淫娼賤質，百種溫存，只不過是陷人入迷的『鉤餌』，世間極其聰明的人，只要一進入這種場所，很難不被迷惑。尤其是在飲酒之後，一旦被其誘惑，則心志大亂，淫心蕩漾，迷墮其中，不能自拔。進而『廢其正業，破家蕩產，甚至淪為盜匪，或黑社會之流』。更可怕的是：有人遇到有肺病癆喘之婦，或有性病，或有梅毒，甚至帶愛滋病病毒的妓女，一旦被染，延染及身，脫眉去鼻，痛楚難堪，進而喪失性命。這種人，親朋不願談及，妻子兒女心懷憎恨，出門深感無臉見人。縱遇『良醫療治，保住了性命』，而毒氣內傷，多致不能生育。縱有生育，則孩子確冤枉受殃，先天毒盛，往往身上長『異瘡惡痘』，以致夭折而早死！如此則斷子絕孫，覆宗絕祀，豈不令人悲歎至極？！

格言10. ◎顏光衷曾說：「少年男女，欲心不可起，更不可放縱。譬如『人渴喝鹽水，口腹嗜味』，越喝越渴，愈縱愈狂！竭力克制欲心淫念，則欲心漸漸消失而不起，猶如『味淡將去矣』。世間有很多肆意渲染淫欲的『淫穢小說、書籍、光碟製品』等等，這些東西，一定要避免接觸，否則，會受其誘惑，而墮入迷顛。所謂『好色』，決不是有智慧男子的所作所為。『玃之奔奔求偶，狐之綏綏求媚。』這些都是禽獸之行，沒有智慧可言！如果，任意放縱自己的性欲，以至於失去理智，妄為無禮，猶如現代人所講的『性虐待』等等，則此時的自己跟『禽獸』沒有兩樣啊！年輕人，少年人，正是長養身體，學習知識的時候，前途不可限量，若因『欲心』難止，或被人誘惑，或染指良家婦女，所得的果報，十分可怕，於暗暗中種下了殺身之禍根。其次，年輕人若仰仗家境富裕而『恃財嫖蕩』，把父母辛苦掙來的錢，都用在這上面，一是自己將成為『耗家』的敗家子，不孝之子；二是自己將變成『得性病染惡疾』的討債鬼，年輕人，不可不慮啊！再其次，搞『同性戀』者，尤其是男生，則造下了『辱人敗行』的可恥罪孽，將來果報，苦不堪言！

年輕人，為什麼不能『漸漸忍耐，漸漸戒色』？若能如此，一則可以保全自己的身體正常發育，不受傷害；二則也可以，多積攢『陰德』，為將來的人生前途打下一個良好的基礎。世間，凡是宣導淫亂的人，所得的罪報將等同於造做邪淫罪所得的果報。

格言11. ◎自古以來，誘人縱欲，唆人犯邪淫的場所，最猖獗的地方，一般都是商業小街，圖書小攤，等等這種雜亂的市井之地，他們或明或暗，或直接或間接，販賣淫書、黃色製品，依此牟取暴利。聽聽人們平時的談話，尤其是閑聚胡聊的時候，無論什麼層次的人，總歸都不離男女風流，閨閣之事。朋友相聚，結伴消遣，總不離燈紅酒綠，浪跡酒樓、花街。走在街上，坐在車內，眼睛總不離外面紅妝豔抹、良家婦女。無意碰上個給自己『對眼』的，便自做多情，心猿意馬，想入非非；路遇當中，便以為是『奇遇』；把『竊玉偷香』當做人生的一大『趣事』，把『敗壞倫常道德，傷化社會風氣』當做是平常事，而無動於衷。甚至認為，別人都這麼做，我怕什麼？大家都做『錯事』，大家都『錯了』，也就是都『對了』，壞事也成了『好事』，都默認了。繼而發展到迷惑顛倒，麻木不仁，相互傳染，所謂：『相扇成風，毫無顧忌』。

此等之人，不知道『人心當正，不可用於邪思』！所謂『花柳情深，必至拋荒』就是：淫女再美，情義再深，總是帶肉骷髏，終究要老，終究要死，不能佔有，不能永久，或迷戀花柳，必有性命之憂。當知：搞邪淫的人，做生意時，會『資本漸消、老本不保』；有心幫助別人，而自己生計難保，也就是，自己沒有能力幫助別人。且『惡因日積，罪孽日深』，從明顯處看，當『傾家蕩產，買賣徒勞，常常賠本，收利甚微』；從暗處看，則『削祿折壽，命裏之榮華盡喪』，也就是：做官的人，因犯邪淫，俸祿被無故削減，壽命暗暗中受到折損，本應長壽，因此而短命。命裏本有的榮華富貴，因此而喪失殆盡，本應升遷，確因此而降職。從大處說，犯邪淫是大不孝，令『父母無依，肝腸暗裂』；從小處說，令自己身陷絕境，落魄不堪。更為嚴重的是，東窗事發，私情敗露，立招殺身之禍，七尺之軀，頃刻做刀頭之鬼！怎奈，彰彰淫禍，古來聖賢，君子仁人，有志之士，不厭其煩，或明處講，或暗中勸，歷朝教誨，代代規過，而我們這些迷惑顛倒之人，豈能甘心，不聽教導，屈居下賤，流為匪類？

格言12. ◎世間成年人，喜歡在小孩子或後生面前，談色論淫，講黃色笑話，邪淫故事等等，用來取樂。殊不知，後生小子，年少無知，不曉得，過早知道男女淫欲之事，對自己的傷害，非常利害！聽到這些淫色之詞，邪淫之事，欲心踴躍，或手淫，或意淫，或夢遺，不能節制，使未破之童子身，無端受到內傷，使尚未發育成熟之骨髓，枯竭受殃，以致於，事久成疾，身體羸弱，一生都有慢性病相纏，如慢性中耳炎，腎功能衰竭等，間接引發肝功能受損，甚至奄奄一息，生命不保。這種傷害，一般都是始於他人有意或無意的『色欲鼓動和誘惑』。做為成年人，若於平時，不能講正言，或規誡後生小子，令其『勿見，勿聽，勿思』邪淫等事，已經不是人間善友了，更何況還縱容，誘惑，令年幼無知者，邪思淫欲，而深受其害。這樣的人，死後墮入『拔舌地獄』受極大苦，不可不慎啊！

格言13. ◎過去人曾告誡：閱讀淫書，觀看淫畫，現代人看VCD影碟，黃色卡通等等，有五大害處：第一害，妨礙自己的事業和前途；第二害，空耗自己的『精、氣、神』；第三害，頹廢自己的心志。人迷其中，其他什麼事都不想做；第四害，若借給朋友，同學等人，則『好心』害了他們；第五害，家裏孩子，或子孫，若偷看到，則害了自己的兒女或子孫。

談淫說穢，有三種罪：第一罪，揚他人之醜，招無端殺害之禍；第二罪，損自己之陰德，污染了自己的口業，折損了自己命中的福報。第三罪，褻瀆了自己的良心和天地神明，如此而取禍最快。

世人，若能『以身率物』，也就是，若能『以身作則，身心兩邊，都能不被『物欲』所誘惑，不做『物欲』的奴隸，不犯邪行，而且能引經據典，廣徵博引，淫禍善福實案，為人演說』，例如：若遇到有人『觀看稗史，談及香閨』，當引證『貞淫果報』的案例，對這種人，進行規勸。或者，在大眾面前，對眾危言警示；或者，不當著第三者的面，在無人的地方，苦口婆心地進行勸戒。不怕人恥笑，不懼人挖苦『迂腐守舊』，以各種方便善巧，委婉勸導。如此，則千百人當中，必有受其益者！

現代社會，尤其是一個接受了西方文化的社會，各種『淫詞小說、光碟、黃色製品，』充斥在『電腦網路，空中衛視，市井小街，街坊小鋪，大街小巷，陰暗角落...』從事租賃或買賣的人，很多很多！

凡是『淫穢難堪』之語，難於啟齒的語句，有些人，特別是所謂的小說作家，公然筆之於書，甚至拍成電影，電視劇，小品等等，其無論怎樣『巧妙措詞』無非都是描寫『偷會私期，敗名喪節，男女淫亂』之事。更糟糕的是，作者靠胡思亂想，違背『因果事理』，而編造情節，顛倒黑白，誘人效仿，其罪惡之大，害人之深，不是一般人所能想像的！比如，情節中，造邪淫者反而『貴顯發達』；把『色欲橫流』說得若無其事，毫無足怪！決無因果報應之說！

哀哉！無知閨女，良家婦女，讀此淫書，看其光碟，受其教唆，妄念紛飛，把『邪淫受報』之事，誤當做『佳人才子』之事而嚮往不已。由此而『喪貞失節，玷辱家風，其罪孽和業報，萬年難洗，千載難脫』。至於誘惑未成年人造做邪淫，或勾引老實巴交的村夫而起淫心，等等，由此所造種種禍害，不可盡述。尤其是，社會上流傳的古代或近代的『春宮淫圖』，確屬『導淫』之根。這種東西『流毒人心，受害特深』。祈盼社會上身居顯位的高官名流，發真誠心，仁慈博愛心，保護這個社會，制定有關法律法規，嚴行禁止黃毒氾濫，搜刻板而全部焚毀，如此則功德無量，前途無量。

格言14. ◎樂圃朱善告誡：夫妻閨房之樂，本來不算『邪淫』；妻妾之歡，也無大的『傷礙』。但是，『樂』不可極，『欲』不可縱。這是歷代聖賢，古人祖宗，對歷史的經驗總結，後人不可以隨便輕視和放棄！為什麼不能『極』，為什麼不能『縱』？所謂：『欲縱成患，樂極生悲』。人的精神體力有限，而『淫欲』無窮。若以有限的精力，去滿足永無止境的淫欲，這是辦不到的！難怪世間，有很多人，年紀尚輕，而壽命猝到；人還未老，而力已先衰。況且，人的身體，對上，有孝養父母的義務；對下，有撫養妻子兒女的責任；從大的方面看，此身有『功名富貴』之期；往小裏說，此身有『繼承家業產權』之受。由此可知，保護身體健康，關係重大！世人，不顧身體之狀況，不慮日後之憂危，只知貪求一時之欲樂，居心何在？

又，寡欲者，必多生『男孩』；貪淫者，大多『無子絕孫』。原因何在？貪淫者，大都精力衰薄，養育難成，繼而『子息』單微，一代不如一代，最終『後嗣滅絕』。所以，貪淫之禍，說不可盡。

格言15. ◎周思敏說：「人生天地之間，立志做聖賢，成豪傑，這是仁人志士唯一追求的目標。然而，人要做一番事業，要明白，只有十分的精神，才能做得十分的事業。倘若不知道節制欲望，以保守『精神』，雖有天大的志向和心量，而終日神昏力倦，沒有不半途而廢的，當深思。

格言16. ◎人在欲火焚燒時，若不能控制自己，常常導致『精髓』枯竭，其後果是，自己的聰明才智將被障礙，考慮問題時，會顧此失彼不全面，見識也變得短淺。一個有用之人，因貪淫好色，不幾年功夫而廢為無用，而且漸漸成『癆瘵』之疾。因此，有志之士，才華橫溢的人，一定要知道，女色不可常近，縱然夫妻，亦復如是。人在獨處之時，一念『邪淫心』起，足以喪其一生的榮華富貴，而不止。故孫真人云：「莫教引動虛陽發，精竭容枯百病侵」，即：淫欲之心莫妄起，精髓耗失百病生。特警示於此。

格言17. ◎『色欲』是人生『少年第一關』。此『關』關乎自己的身、心健康和一生前途。若闖不過去，縱有『高才絕學』，也難以在社會上立足，而不得其用！世間萬事，

以『身體』為本，沒有健康的身體和良好的心志，任何事業都難以成就。

血肉之軀，由『精』、『氣』、『血』合成，有了『精、氣、血』的合成運作，才有身體的發育和成長。血為『陰』，氣為『陽』，陰陽凝結成為『精』，也就是，『氣』、『血』和合成為『精』。『精』生成並儲存於人的『骨髓』中，上通髓海（穴位），下貫尾閭（穴位）。由此可知，『精』是保障人身健康和發育的『無上至寶』！年輕人，不可不知。所謂：「放『天一』之水不竭」，就是，人若能知道保存自己的『精』，使之在體內常存不失，那麼，換來的必然是『耳目聰明，肢體強健』。就像『水』能潤澤萬物，而萬物則『皆因得水而生長發育』。又如『油能養燈，油不乾，則燈不滅』。古代聖賢和中醫，對人身體的筋絡，生理構造和發育過程都很有研究，他們認為：『心、腎相交為既濟』。所謂『心』，心代表『火』。火的性質是『熾熱向上燒』。這種炎熱的火性，常常侵害並焚燒還沒有來得及合成為『精』的『血和氣』。『血、氣』在沒有化成『精』之前，就已經被『心火』破壞了，導致身體『精』力匱乏，體力不足，身體得不到正常的『滋養』而百病叢生。那麼，什麼是『心火』？心火是『熾熱』。什麼是『熾』？熾是『淫思』。由此可知，淫心一動，則熾火燃起，熾燒體內之『未定氣、血』。『氣、血』虧，則『精』不足。製造『精』的原料枯竭了，『精』怎麼產生？就是這個道理。人淫心一發，『心火』即動，繼而『肝火』相生相助，肝火助之，心火更旺，淫欲心更強，此時『腎水』遭到火攻，大泄於體外（男：射精或遺精；女：欲液外流）而耗竭於體內。而『腎水』或『精』，在男，就是體內的『精液』；在女，就是體內的『欲液』。因此，人的身體，從內部講，凡是有關『腎藏、肝藏、心藏』方面的病，從外部講，凡是有關『耳朵、眼睛、舌腔』方面的病，大都是因為『淫欲過度』，『精』力不足而直接或間接引發的疾病，因為，腎通耳，肝通目，心通舌，世人當有這個常識。所謂『心腎相交為既濟』，就是，心起『火』，必燒『腎水』，若腎水『充足』（即：清心寡欲，常保不失），火候『恰當』（即：淫欲心不可過重），那麼，腎水就不會被經常燒乾，這就是『既濟』的意思。只有『既濟』，人的身體才有健康的保障。所謂『既濟』，就是要知道『止色戒欲』，要給身體留下充足的『滋補和養料』。人，如果只知道『尋歡作樂』，不知道自己『腎水』或『精力』有限，不知道自己的『腎水』，外泄『容易』製造『難』，不知道給自己的身體當留下『必要』的能源或給養，而是愚癡頑固，不聽勸導，不顧一切地用身體的『健康』做老本，求『欲樂』，這就是，色欲過度的人被稱之為『亡命徒』的道理和原因。這就是，古大德常講的『樂極生悲』的道理所在。樂極，是『精水』耗盡，『極』就是『盡』，身體裏已經沒有東西提供給你，以用來取『樂』了，所以叫『樂極』。生悲，是『腎水枯竭』，身體的『給養』沒有了，繼而身體會召感各種奇病和怪病，甚至會虛脫壞死，『悲』不就『接踵而至』了嗎？所以佛說，樂是『壞苦』，你一邊在『樂』，身體則同時在變『壞』，這個道理，知道的人太少了。『欲樂』與『身體』爭『補給』；『欲樂』是身體健康的『大敵』，這個敵人很狡猾，讓你在『樂』中漸漸『壞死』，堪稱『安樂死』。現代人所謂的『過把癮就死』，是一句真話！

古代男子，十六歲就有遺精。而現代男子，可能更早。古代男子，必三十歲後才娶妻。為的是，有充足的年歲長養自己的身體，以『堅其筋骨，保其元氣』。三十歲後，血氣已『稍定』，也就是，身體已有足夠的『精力』，由此也防止了年少結婚，自耗其身的禍患。所以，提倡晚婚晚育，確實能夠對年輕人一生的身心健康帶來好處。

現代男女子弟，婚期過早，筋骨未堅，元神耗散，也就是，身體尚未發育成熟，而精力過早流失，使身體受損。有的青少年，還沒有結婚就開始了性行為，導致『精力』早失，身體受虧，所謂『身體未婚，就已先拔掉了先天之根本』。縱然已經合法結婚，因身體尚未成熟，雙方失精損身，猶如舉『巨斧』砍『幼苗』。更有甚者，不幾年功夫

而精血消亡，奄奄不振，現在雖具人形，看上去還是個人，實際上早已在閻王爺的『索命簿』上登了記。這些問題，雖說是年輕人的『無知』，但是，做為父兄之輩，沒有盡到『教育和警示』的責任，這是有過失的。今在此特別提出，世人當如何盡父兄之道。共有三件事要做：一者，勤勉子弟，多做事業『以勞其心』，讓他們沒有閒工夫思淫。二者，教導和杜絕男女之間的不必要來往，以防微杜漸。三者，慎選和控制他們交遊的地區和場所，以斷絕外界對他們的誘惑和勾引。如此則確保子弟的身心，內外受到保護，德業日益增進，而父兄之道盡矣。

格言18. ◎力戒淫欲行為，應當從力戒淫欲念頭開始。一般來講，淫念一生，則淫行必隨其後。那麼，怎樣才能有效地克制和力戒邪淫呢？當從如下幾個方面著手下功夫：第一，要遠離『愛好邪淫』的朋友，不要接近和往來。第二，燈紅酒綠，色欲橫流的『邪地』，也就是現代的『娛樂場所』，不宜出入或光顧。第三，淫書，黃色錄影等淫邪製品，堅決毀掉而不觀看。第四，黃色笑話，淫詞黃調，淫聲浪語，堅決不要聽。

一般來講，『邪友』一近，則『益友』就會日見疏遠，慢慢地自己就會『漸染引誘，漸入下流』，置身於陰暗角落，偏僻之所，造做邪行，淫態百出，無所不為。當知，『邪地』一入，則『正念』難持，心癢難忍，把持不定，自然之事。自己被欲望所控制，與淫男或浪女邪淫片刻，而悔恨終身！苦果報應，絲毫不虧，不戒邪淫，怎麼能行？

至於那些『淫書邪言，戀結奇情』，都是『文人』的遊戲，『閑漢』的戲談，純屬『個人虛構幻想、不負責任、誘人犯淫的』流毒作品。其中，作者違背常理，歪曲『因果報應』的事實，把當受『邪淫惡報』的情境，編成『美好團圓』的結局，把『潔身自好，堅守貞操』，當受『善報』的美好情境，編寫得『輕如鴻毛，若無其事』，甚至隻字不提！嚴重地誤導了無知的世人，令其妄念紛飛，效仿造做，最後在現實中，冤枉受『惡報』，這個罪過實在是嚴重至極！聰明人，受過因果教育的人，對這些虛幻不實的『淫書』情境，豈可信為真實？若人不相信因果報應的事實，僥倖認為：「偶爾犯淫，無所謂！一次兩次，傷不了我！」哪裏知道，犯則受害，受害而不知的人，太多太多了！讀者不妨看看本書的『格言17』，自然會明白其中受害的道理。

總之，守身之法，寧可『控制自己過了頭』，也決不可有『稍微的寬縱』；寧可『讓人嘲笑是傻瓜、迂腐』，也決不可『自欺欺人，打腫臉充胖子，不行硬撐，為了面子而虧了身子！』所謂『自命圓通』就是這個意思。一個人，假如平日裏不下功夫力戒色淫，那麼，如何能保證在『色淫境界』現前的時候，自己能做了自己的主？真正能做到『無失於臨時』？

格言19. ◎趙鴻寶訓言：「色欲這樁事，若說到戒淫止欲，真是說著容易，做著難！要從『不起心動念』上下功夫，稍不注意，則如，石沉深水，人履沼澤，陷溺難返！要做到『念念堅忍，念念不失』，做到『面對『色境』，不起心，不動念』，只有在平日裏，下真實的功夫：天天讀誦，古聖先賢的警示與教誨名言；把先哲流傳下來的『警示格言』摘錄下來，隨身隨處攜帶，為生活『座右銘』，以時刻提醒自己，警示自己，保持正念，清心寡欲。對於『淫禍、福善，事理、因果』了然於胸，深信不疑。偶動邪念，當下痛除！（念佛人，用一句『南無阿彌陀佛』，將邪念伏住。）如此，則境界現前時，自能提起聖賢的教誨，用『格言、警示』來觀照自己的心行和行為，自能猛然反省，化險為夷。至於男女聚集之際，要提起高度的警覺，不亞於『瓜田地裏勿提鞋，果樹梨下勿正

帽』防微杜漸，不能讓別人誤會，而枉起邪念。雖是『至親至厚』的親戚和朋友，一定要內外分明，男女有別，一言一笑，外表自然和藹，內心嚴肅不苟，自然妄心不會『萌動』。此乃『正本清源』之法也，也就是，『從心地上下功夫』的方法。

格言20. ◎人，最容易失去防線的時刻，就是面對『豔欲，美女酷男』勃然心動，無法自制的那一刻！

世人當知：若面對『色欲境界』，能『閉目不窺』，強迫拉扯而『坐懷不亂』，只要能忍過這十分鐘，半小時，能夠在此時此境，不起心，不造做！真是所謂『片念能持』！則果報是什麼呢？古聖先賢說，將來『必登大魁，致顯位，光祖考福子孫』，也就是說，人遇色不亂，片刻功夫就修到了或今生，或來世的大福報：榮華富貴登顯位，光宗耀祖福子孫。比起『半輩子寒窗苦讀，半世青燈黃卷，或用其他方式『積德累功』所修積的福報，真是不知容易了多少倍，所謂『事半功倍』也。

世人無知，不相信聖賢人的教誨，以頃刻半晌之『欲樂』，失去了『蓋世之功名』，換來的是『一輩子身心帶毒』。這是何苦呢？那些塗脂抹粉，粉白黛綠的『淫蕩禍女』轉眼之間，變為『空蕩無存』，男人於片刻功夫，操守不嚴，縱情任意，由此給自己的福報和壽命所帶來的折損，是沒辦法說清楚的。比如，命該富貴的，則成貧賤；命中該有兒子的，而婚後不能生育。更有甚者，由此給自己帶來殺身之禍；帶來妻女被他人淫亂報，縱有後代，子孫受困窮報...。種種惡報，不一而足！悔歎一聲，唉！悔已晚矣。

格言21. ◎當今世人，不知道平日裏，要嚴謹恭敬，小心持戒，不拘小節。比如：在孩子面前，夫婦打情罵俏，嬉笑失嚴。子女由此所受到的影響，是潛移默化而不可思議的！再如：或娶養過多的小妾，且縱容其天天花枝招展，塗敷脂粉；或放縱妻子出外游觀，或對奴婢管教不嚴而犯奸...種種不嚴肅之事，常常發生，這樣怎麼能管理好一個大家庭呢？若寡欲清心，笑言不苟，內外有別，防閑止非有方，則閨門之內，雍容華貴而不失莊嚴，相敬如賓而受人尊敬。

格言22. ◎姚庭若言：「當今世人，若有一人覺悟，只是『一身不淫，而得一身事業』而已。如何能一人勸十，十人勸百，乃至百人勸千萬，並能將『戒色止欲』的道理和方法，流傳於後世而造福於後人無窮，直至同證善果？就像在地裏撒播種子一樣，『一升』種子落地，得『數石』收穫。種子無窮，收穫更無窮。雖有種子，若不種地，哪來更多的收穫？所以，必須要『有種勤播種，莫使良田荒』。又如同『傳燈』，一燈燃，可使千燈都燃。燈無量，光亦無量。有燈一定要傳，不要指望別人，要從自我做起，盡分盡力。切記：『但自我傳，莫自我滅』。燈一定不能滅在我手裏。一般人，並沒有重視『播種或傳燈』這件事，沒有真誠苦勸和利益後世他人的心！為什麼？一般都認為：『勸人，人家未必能聽！』發心流布這種善書，會白白浪費錢財！怕的是，『播種而種不生，傳燈而燈不明』，事實上，哪有這樣的道理？」

格言23. ◎王大契問蓮池大師：「弟子自從閱讀了大師的『戒殺文』，立即開始了吃長素，不敢再吃肉。只是，當下『欲心淫念』十分旺盛，自己不能控制和消除，乞求法師方便賜教，讓弟子能夠看到，『欲樂』中所得的報應，跟『殺生所得到的慘報』沒有兩樣，以便讓我馬上能夠發心『戒色止欲』。

大師答云：「『殺生』是非常痛苦的事，故說『果報慘痛』較容易理解。『欲』是樂事，故說『果報慘痛』較難理解。

今特打一比喻，用這個比喻來形容殺生者和好色邪淫者所得的苦報，即：吃下一碗，明明知道已經發了酵的、裏面且有致命毒藥的酸臭飯菜。吃的時候很苦（造做的過程很苦），吃下去後毒藥發作時更苦！（造做完了後受報更苦），猶如殺生者，造做時『苦』，受報時『更苦』，這是殺生之慘。

而，吃下一碗，不知道有致命毒藥（無色無味）在裏面的『美食佳餚』。吃的時候堪稱是一種享受（欲樂，造做的過程很舒服），吃下去之後，毒藥一發作，死苦就來了！（造做完之後受報時就苦了。）淫欲者，造做時『樂』，受報時『苦』，這是『色欲』之慘。』智者思之。『殺』，譬如人直接吃毒藥，吃時苦，死時也苦；『淫』，是人吃裹著糖衣的毒藥，吃時甜，死時苦。殺與淫的區別：造做時，一個是苦，一個是樂；受報時，同是痛苦，沒有兩樣。因此，殺是苦苦；淫是樂苦。」

格言24. ◎一般凡人，見『美色』就會起邪心，若不知自制，則『種種惡心』都會接連生起。『惡心』生，則『良心』死。若人想真正做善人君子，不想作惡受報，哪該怎麼辦呢？方法如下：

當見美色而『邪念勃發』，且不可遏抑時，思想中趕快提起一個『死』字；或者想：自己身患疾病，或有其他不如意的『苦事』，此時，『邪念』必淡然而止。

此美女死後，渾身腐爛，腐肉朽骨，惡臭難聞，臭不可近，燒成骨灰，全無欲念可談；眼前色相，只是一個假相，帶肉的骷髏，盛糞的花瓶，無非幻境，一會兒就會消失。

或者觀想：我愛此美女，而我祈求得到她，同時等於毀了她清白和名節；令她穢同糞土，聲名狼藉，人可以不知道，鬼神你瞞不過！即愛她，我如何忍心這麼做？我當保全她的清白和名節，視她如真珠美玉，應當更加珍惜她，憐憫她，成全她的美聲名節。愈愛而愈不忍汙她。這樣一想，則必肅然敬她，而欲心淡然而止。

或者思考：我只圖『片刻之歡娛』，而遭到『折功名、削富貴、損壽命、遭殺害、絕子孫、敗聲名』的慘報，不值得！每想到此，則必猛然反省而止。

或者觀想：羞恥厭惡之心，人皆有之。女子『失節』，只因一時之迷，事後敗露，則父母兄弟都厭惡她，公婆丈夫會拋棄她，鄰里親族會笑話她。常常使此女後悔難當，羞於見世，以至於『含怨殞命』。更有甚者，邪淫苟合，懷孕而墮胎，母子俱斃，墮胎是殺人，是嚴重的殺業！冥冥中被殺怨魂，必尋機報仇，豈肯相捨？每想到此，會猛然覺醒，不敢造做！

或者觀想：此眼前美女，背叛丈夫與他人幽會，丈夫她都忍心相負，其心之毒不亞毒蛇，甚是毒矣！她能害丈夫，其他人她能不害嗎？我只能暫時佔有她，而在事後，我有能力控制她不與其他男人再有邪行之事嗎？此種邪女，乃『豺狼蛇蠍』所變，『勾魂鬼使』所差，『前生怨家』所來。如此一想，還不趕快收槍遁脫？找死啊？！

歸根結底，生活當中，要時刻做到：在用眼盯看人家的女兒時，要馬上想到，這是自己的女兒被『惡人』淫視！盯看人家的妻子時，要馬上想到，自己的妻子也怕人邪視汗看，我決不可以這麼看人家！

人一定要在『動念』之始，深自警惕曰：『我淫他人之妻女（不管是淫視，還是起心想像，或付諸行動。）』假如我的妻、女，也被人淫，我將做何感想？』所謂：换位思考，換個角度，站在對面一想，則此邪淫之心，自然遏滅！這是消滅自己『惡念』的最快速有效的藥方。從因果報應上講，淫犯別人的女人，自己的女人必被他人所犯！知道和相信這個因果報應的事實，太重要了！不必引證古代有關這類的因果事實，單就看看現代社會，冷靜觀察自己的周圍，聽到的，看到的，和見到的這類的案件和事實，不在少數，真所謂：『淫汗他人之妻，自己之妻，沒有不被別人所淫汗的！』天道真不差累黍，換句話說，業因果報，絲毫不爽！

且看，已受報應的淫人，個個如是！從因果上推，就知道，還沒有受報應的淫人，將來也個個如是！古詩云：『勸君莫借風流債，借得快來還得快，家中自有代還人，你要賴時他不賴。』但願這一『因果警示』良言，能喚醒那些自以為得了手而沾了便宜的淫人！

格言25. ◎吳澤雲說：「一個人，從母親那裏受身賦形，經十月懷胎而出生世間。來到世間，最重要的東西，莫如『生命』。所謂生命，要知道其含義，生，指身體或肉體，是屬於物質範疇，所以，『生』可以稱做『身』；命，指靈性或靈魂，屬於精神範疇。

『命』沒有了或離開了，『身』也就爛了；反過來，『身』若壞了，『命』也就完了。『身』是『命』所依，『身』壞『命』失所依；『命』是『身』之主，離體『身』自壞。所以，一個人，若不知道保養自己的『身體』，就等於不知道保養自己的『靈性』，所謂：『未能養生，安知保命？』做為人，必須要知道『要想保命，必須養生』的道理。『保命』和『養生』同樣重要，這是自古以來永遠不變的道理。

近代乃至現代社會，受西洋文化的影響，崇尚『科學』萬能，喪失了『民族自信心』，對於中華民族老祖宗，古聖先賢，5000年文明和經驗的教誨，世人逐漸失去了信心並廢棄，人心不古，道德淪喪，風俗澆漓，日風趣下。人的『生命』，受到極大摧殘。在眾多的『摧殘』中，最利害的，也就是，傷害『生命』最嚴重的東西，是什麼？答案是：『色欲』。

色欲是無形的『刀刃』，蹈之則傷；色欲是致命的『毒藥』，猶如鴆酒，飲之則斃。雖然，男女居室，夫婦常倫，為『人道或社會』所接受，夫妻淫欲，屬正常道德範疇，但是，我們必須要知道，『色欲』之毒，是不論『正常』或『非正常』男女關係的，沉迷其中，都受其害！因此，夫婦常倫，更要知道『制情止義』，否則，必有『殺身害命』之憂！

世間很多人，只知貪享男女欲『樂』，如食蜜飴，越甜越想吃，越吃越甜，毫無『節制罷手』之意！乃至不顧一切，死也甘心！為什麼會這樣？這樣的人，一般是『道德倫理』之心先亡，不瞭解，或者說，他們沒有機會遇到『善書、善知識』，真正瞭解色欲與生命的絕對『利害關係』，相反，常常受『邪說』唆使，隨環境和條件的變化，邪淫之念遂心而起，造做罪業，無量無邊；殊不知，將來果報，亦無量無邊。

青、少年，年少氣盛，當身體發育正常時，常常有性欲衝動，這是身體發育良好的標誌，但是，由於其不知道『保精養身命』的道理，隨順自己的欲望，留戀於『邪淫淫樂』之中而不能自拔。把用來『滋養』身體繼續發育成長的、非常寶貴的『精氣』，要麼，消耗在了『婦人、女子』之手；要麼，受淫書黃色等等製品誘惑，而自淫耗『精』。用『樂』換來了『身體發育不良，疾病叢生』；用『樂』，換來了其他因緣『惡報』！此處恕不贅述。『耗精』而不知珍惜！實在可憐又可悲。

世間更有一類人，把『鑽穴翻牆』視為韻事；把『嫖娼偷情』當做世間『風流雅事』；甚至親自教導和唆使自己的『妻子』、乃至『兒女』學習有關淫欲的技巧等等。走親訪友，在親戚朋友家，也難以克制而向人家家裏的『閨房』淫笑，冥思。如是等等邪淫罪業，難以啟齒。因此而導致『門風敗壞，倫紀喪亡，中菁新台（貞潔不保），貽羞內外（內，指家裏；外，指社會）』。即使是到了這種地步，他依然不能回頭，依然把色欲邪淫當做世間的『樂』事，依然不認為這是件『苦』事！以致於『縱情放恣，越陷越深』，最終導致：精枯髓竭，無精打采，耳聾目瞎，身體羸弱多病，一切虛弱癱瘓之病，則又乘虛而入；導致，事業之志，消磨殆盡！社會人格，因之而卑劣下賤；導致一生的事業和前途，榮華富貴，均消歸於『烏有』，不可悲嗎？

凡中年喪命而名登鬼錄（生死簿），且死後『靈魂』不得所安，並殃及子孫的人，主要都是在世時，沒有『節制色欲』、造做無數邪淫罪業所得到的『果報』！『生命』來自父母，而『命』有來世，乃至生生世世，絕對不可以把『生命』當做兒戲！

格言26. ◎世間人對於錢財，是分毛必清，毫釐不差，所謂，『親兄弟，帳目清』。一家手足，尚且如此，何況對外人和朋友？於平日裏，對於錢財，精打細算，所謂『錙銖計較』，百計營求，量入為出，唯恐花錢計畫不周，而接濟不上！猶恐不繼。凡是有浪費財用，不知節約的人，都被統稱為『敗家子』。

然而，錢財乃身外之物，身外之物尚且如此『珍重』，世人無知，『精液』之寶貴，非『錢財』所能比！淫欲所帶來的內（身）傷，並不像世間那些邪知邪見的人所說的：『這是微不足道的！』（現代社會，物欲橫流，邪知邪見，到處充斥，有些醫務人員在醫學刊物上發表『學說』，如：「……青少年手淫，真正的害處，是神情恍惚，精神不振，以及其他不良的心理副作用，如內疚，後悔，等等。對於身體來講，是無所謂的，身體因手淫失精而帶了的傷害是微不足道的，一個饅頭所含的蛋白質，足夠射精數次以上...。」這種現代醫學學說，不知害了多少無知的青少年！！！一個饅頭的蛋白質，與數次『精液』的蛋白質總量，也許從數量上是相等的，但是從中醫和筋絡醫學理論上講，數次『精液』中的蛋白質總量，絕不是吃下『一個饅頭』就可以轉化的過來的！『氣、血』合和成『精』，（不是饅頭成精），是身體內部的一個非常複雜的生物化學工程。聰明的年輕人，要三思！絕不可以再上當受害了。——注）

要知道：『財盡則窮，精盡則死』。凡是不相信因果，不接受勸導，而恣意縱欲，毫不知道珍惜自己『精液』的人，因緣果報，暫且不說，此處只講對於身體，那麼，一旦發展到『精竭髓枯，水乾火熾，疾病叢生，醫藥罔效』的地步，後悔已經來不及了！

蘇東坡說：「人的身體，一生當中，可能會受到的種種的『傷害』，在種種傷害中，由『好色貪淫』帶來的傷害最重，人必早死！人有『身命』，命因『神』而得顯，『神』用來調『氣』，氣用來化『精』，而『精、神』充實，百骸強壯，足以在社會上有所做為。如果對於養生、養命之道，沒有正確的認識而淫欲無度，則竭精氣耗，神不

守舍，疾病夭亡。若明白了這其中的因果緣由，以及淫禍福善的道理，哪會不會謹慎做人呢？」

格言27. ◎孝經裏說：「身體的毛髮、皮膚乃至一切，都是來自父母，身為子女對其不敢有絲毫的『毀傷』，這是人『行孝道』的開始。自己的身體，若不知道保護而有不慎或肆意毀傷，如斬自己父母之手足，大不孝也！

道理很簡單，天下父母，沒有一個不把自己的孩子，看成是自己身體的一部分的，所謂，掌上明珠，心頭之肉，用斬『手足』來形容，已經是很不到位了。猶如小樹苗，正在生長的時候，千萬不能對其幼枝嫩苗進行修剪，應當朝培夕護，不可輕易傷它，只有這樣，才有希望將來綠樹成蔭。人在童年時，猶如剛剛出生的太陽，筋力未充，血氣未定，若受黃毒等不良影響或誘惑，過早失精，道家的術語是『先喪真元』，必導致『形體枯羸，菁華銷鑠，百病叢生』，也就是，身體看上去弱不禁風，常常感冒，精神不振，面色無光，憔悴不堪，且小病不斷，尤其得『耳病』者猶多。父母此時『不瞭解情況，總以為孩子可能吃得不好，營養不良，就是沒有注意到，是否其有『失精』的可能，相對驚惶，束手無措』。過早『淫欲』，損陰德，折福報，減壽命，失富貴，這些果報暫且不提，單就說，因此而給自己的父母所帶來的『疑惑、憂慮、乃至無盡的不安和種種隱痛』你已經是大大不孝了！孝，是一切榮華富貴，乃至做聖做賢的最初本源，有道是『大根大本』。古代人，一跨步不敢忘父母，想到父母，就什麼壞事都不敢做，做了是大不孝。身不敢造做惡業，此處特指『淫惡業』，自己的名譽更是不敢有任何玷污！世間最不孝，莫過於『自己造業，名譽受損，讓雙親跟著蒙受恥辱！』世人不可不知。

格言28. ◎少年無知，教育匱乏，道德失修，倫理失常。來到親戚朋友家裏，輕薄好奇，動不動就想偷看『內室』一眼，或住其家，夜間難眠而傾耳竊聽。走在大路上，道逢『佳麗美人』，駐足凝視，盯著人家不放而不知自己失態。甚至尾隨其後，到處打聽是誰家『閨秀』，姓氏宗族等等。繼而將所見所聞，與狐朋狗友，肆口嘲評，誘人犯淫，造做罪業。

試問，此人是何種『心行』？伯玉，處世謹慎，處處驚顫，如履薄冰，決不因自己獨處暗室而放逸自己的心念和行為；司馬溫先生，一生當中，所做所為，無一事不可以對人言。而一個人，在光天化日之下，眾目睽睽之地，毫無羞恥之心，傲然輕薄而不足為怪，如此之徒，世間正人君子尚不堪入目，而天地鬼神哪有不『怒不可遏』的？出門交遊，若遇到這種人，應及早規勸，甚至斥絕；若不聽從勸導，則設法回避遠離，不可與之一日而居也。

格言29. ◎畢忠告訓示：「當今世間，道德淪喪，黑暗污濁，日風趣下，男女青年，受教匱乏，敗節喪身的人，越來越多。究其主要原因，從根上講，是社會道德教育和家庭教育的徹底喪失。我們的子女於小時候，沒有得到過及時的、『紮根』的道德教育，他們的『是非』辨別力，免疫力，自我保護力，都是極其脆弱的。從現象上看，青年男女的墮落，都是受到了『淫書、淫畫等黃色製品』的誘惑和污染所造成。

眾所周知，近年來，（尤其是我們近代，自國家改革開放以來，——注）各種新出版的豔情淫書、淫畫，黃色電影，VCD黃色製品等等，真是『五花八門，層出不窮，觸目皆是！』

少年子女，中小學生，乃至大學生等，進圖館書店，走大街小巷，遇廣告書攤，雜誌小報，其色欲誘惑，到處皆是。見到廣告說明，甚至淫書淫畫等，不覺『心動』欲購。買來之後，免不了同學朋友，相互傳看，致使『目醉心迷，神魂顛倒』，無心學業，甘願墮落而不能自醒。膽小的人，雖不敢輕於『嘗試』，然而，其身體因欲望的波動而受到了無形的傷害與耗折。膽大潑辣且不能把持自己的人，一旦嘗試『失足』，其後果常常不堪設想：小則失業、失學，耗精、敗神；大則『傾家喪命，絕嗣斷宗，斷子絕孫』。果報現前，悔已無及！

滬上（上海）黑暗淫風，強過其他城市和地區，其『藏垢納污，引人入罪』之場所，到處皆是。耳濡目染，已見多不怪。平常意志比較堅定、而且非常自重的人，只要進入這種場所，很難逃脫『損友』的慫恿而失足。所以我才說：『淫書淫畫，是真實的殺人利刃！但願我等青年子弟，閨閣少女，遇到此等淫書淫畫，一定不要被其所迷，務必撕毀焚燒不讀；遇到此等『損友』，一定要『敬而遠之』，斷絕交往。若有能力和機緣，彼此一定要互相警戒，相互規勸，萬萬不要墮入『無形殺人之危機』。

我今在此，首先，向社會各『出版界、著作界』行『三跪九叩』大禮，且聽我一言：誰家無兄弟、子孫？誰家無妻子兒女？怎忍心讓他們墮入黑暗，陷入死亡，乃至斷宗絕嗣，絕子絕孫？

其次，向學校裏的各位校長，各位家長，社會各界行業，各號經理，行『三跪九叩』大禮，且聽我一言：務必要隨時隨地，嚴密稽察，嚴格管理，循循規勸，認真教導，盡自己本分，隨緣施教，使各青年子女，中小學生，出黑暗，免死亡！

當然，追根求源，要徹底解決這個問題，還是在『出版界和著作界』。若出版界和著作界有好善積德之志士，則問題就會從根本上得到解決。比如：若能將那些淫書淫畫的『刻板、模子』等，付之一炬，徹底焚毀，令版毀筆絕，此乃救世之行，功德不可思議，我們的子弟妻女，乃至後代子孫，必有望成為共和國的大偉人、世間的大聖大賢！

倘若出版界或著作界有人士說：『淫書中，同時也有因果報應的教育，也列舉了不少犯邪淫而受惡報的案例，讀此書的人，自然會引起警惕而不敢造做，這是文學作品，不能將它判為淫書邪教而予以否定和銷毀。』試問說這種話的人，世間書很多，尤其是善書，哪種善書裏沒有『因果』的教育？為什麼非要用『著作和出版淫書』的方式來進行因果教育？而通過對『現實』的觀察，我們發現，讀這種書的人，只見到有墮落的，從來沒有見過，有從淫書中受到教育和警示而真正棄惡從善的人，這是何種道理呢？讀者迷在其中的淫蕩情境中，哪裏有心和時間看後來的『果報情節』？

最後，我向『著作豔情小說的作家們，繪製淫畫的美術家們』行『三跪九叩』大禮，且聽我一言：「棖筆輝輝，無非欲求『名利雙收』，什麼方式和著作不行，而非得寫淫書，做淫畫不可？何苦於得現世『名利』之時，而留下後世汙名，乃至折損『陰德』？為什麼要用自己在社會上的『名望』，引社會大眾於黑暗，陷人民子孫於死亡？所換來的『眼前個人利益』，與給社會和自己的未來所帶來的『損失』相比，真乃得不償失！後果亦不堪設想。至於『陰德福善』、『因果報應』的學說，隨著時代的變遷，說的人講的人，越來越少，相信的人更是罕見。更可怕的是，『因果報應』的理論事實竟被現代人稱之為『迷信』而不肯相信，也不願意相信，為什麼呢？相信了，『樂』就沒有了，這個不好接受！縱然是『五經四書』，其對古人今人的教導，因果的教育，斷

惡修善的道理和事實，書中常常教誨和警示，也因時代所遷，而不被人所相信，甚至完全被排斥和拋棄！

『諸惡業中，淫惡為最！』犯邪淫的人，在世時，於暗暗中得種種折福折壽、滅子絕孫的報應。在死後，靈魂必永受痛苦！凡我同胞，知此見此，能不觸目驚心嗎？

敬求滬上（上海）慈善長者，若認為鄙人所言無誤也無謬，請召集有關會議，共同商討尋求有關『戒淫止色，教育勸導』之方法，並能彙集成冊，這個工作意義深遠，絕對不會只獨造福一方，而造福十方不止。企盼社會世間，因此而德風所被，人各景從，懂禮守法，則天下同胞，皆受恩澤！鄙人當情不自禁，馨香百叩而祈禱之！」

格言30. ◎黃孝直說：「《論語》云：『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聖人之於色，無時而不戒也』即：人在少年時，身體血氣不定，必須戒色欲，因為心生淫念，即損氣血，如乾柴烈火燒壺中之水。對於立志做聖做賢的人，一生都知道戒色止欲。

而《禮》云：『庶人非五十無子，不娶妾，其不二色可知。』即，世間一般人，不到50歲不生子，決不娶小妾納二房』，這是他知道『保持堅貞，決不二色』，同時也是在『戒色止欲』。男子三十而娶，是為了擇一而終，絕不亂色而墮落，因為，人到三十，思想境界，人生觀，世界觀，價值觀都已趨成熟，在『止色節欲』方面，功夫容易得力。諸侯不在自己管轄區域之內及周邊地區娶妻、納妾，這是為了避免誤奪了他人之妻，而給自己帶來禍患。古代先王聖君，定期閉關修行，練就『清心寡欲』功夫，以保養自己的生命。僅這些說法，要起到真正的教育作用，孔子認為，還不夠完善，所謂『概不之及』，所以才特別提出『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一語，做為重要的補充，以教導後人，夫子的『誠重之心』和『抑畏或警示後人之心』，可見一斑。

人在年少時，猶如草木剛剛開始發芽生長，如『百蟲還在冬眠狀態』。草木出土而隨即摧折其嫩芽，沒有不枯槁夭折的；冬眠狀態下的百蟲，突然把他們從地裏挖出來置於平地，未有不死亡的。聖人提醒少年，使其『力制色心』，悚然自愛，以保養柔嫩之身軀。少年時，能於此色欲一關，把得牢，截得斷，待他年成人之後，『元神』不虧，氣存丹田，立朝（走向社會）之日，精神飽滿，身心健康，作掀天大事業而遊刃有餘。真人品、真學問，皆由於此。即使不成大器，亦必克盡其天年，而不致死於非命。此少年所當猛省而謹記也！

格言31. ◎世間父母，愛護子女，至深至切，無微不至，自幼無不管教。只有一件事，就是『色欲傷身』的大事，往往家長不知所措，無從下手，一般都是，含糊其詞，籠統說說而已，大多都沒有明確的訓示和教誨。究其原因，一般是家長認識方面的誤會，認為，孩子未婚時，大概還不懂得『男女』之事，不好給孩子明說。就這樣遷就著到了結婚年齡。等孩子結婚了，又以為，孩子長大了，不說自明，不教自會，另外，礙著兒媳面子，不便盡言。孩子對色欲之害到底瞭解多少，完全憑父母自己的推測，根本就無法想像，不知道『子弟年輕，閱歷未深』，凡古今好色必死之事，因為從未『目睹親見』，所以他們根本不信，認為是古人編造的『騙人的措詞』！不甚相信。一般年輕人，很難有機緣得到有關『遠色戒淫』的善書而詳讀。加上現代社會，物欲橫流，邪知邪見，到處充斥，惡朋友，淫書黃毒，傳播『荒唐之語』，無處不在，且將『男女房事，視

為樂境』，什麼『洞房花燭夜，榜上提名時』等等。歷代年輕人，因此而傷身斃命，絕子絕孫者，不可勝數！善良的人，每當談及而歎息墮淚啊。

做為父母，須在孩子十四五歲時，於暗中觀察其動靜及其嗜好。尤其是對於男孩子，在給他易換衣褲時，密為周視，察有遺精斑漬，即證明『知、識已開』，此時當抓住時機，援引古訓，找個合適的機會，跟他明言，把『好色必死的道理』，把『好色已死的人』，詳細予以引證，最好把這本『壽康寶鑒』拿給他看。令子弟自知畏懼，起恐懼心，這樣即能保養精神，元神不虧。等將來結婚之後，更要不怕煩碎，婉言勸導：父勉其子，婆勉其媳。且急須將『遠色戒淫』各書，為媳推薦，甚至講解，令媳私下規勸其夫。為人父母，萬萬不可懶於一時，礙於情面，而帶來終身的痛苦和遺憾。

格言32. ◎世間禍殃，屬『淫禍』最大。不單單是指『邪淫』，既是『妻、妾欲事』，只要稍微過頭，甚至自己獨寢，而心想欲事，如此都足以『致疾喪身』，不可不戒！《道書》有曰：『人生，如『欲念』不生，則體內『精氣』舒布五臟，榮衛（滋養和保護）百脈。而『欲念』一起，則欲火熾然而『拿撮』五臟，令五臟不安，氣血不定，嚴重者，即受內傷。精髓流溢，從命門宣洩而出。即使精液尚未泄出，而此時『欲心』既動，就像烈火燒鍋內之水，火旺而水少，立見消竭。若不知道，停火加水，用不了多久，則『水乾而鍋炸』矣。『鍋』就是指『身體』，這就是『欲念』足以傷身的實據和道理。吾願：世間人能『有病自療』，方法簡單有效，即：唯有『端正自己的心念，對萬事萬物起恭敬心，無有絲毫邪思邪念，清心寡欲』而已。

格言33. ◎年輕男女，新婚之日，欲念正盛，若不知道節欲，縱情無度，往往種下『死根』，得諸疾病和短壽，這一點，確實不可不知，不可不畏。過去很久以前，有一則案例記載：有一學子，仕途之士，婚後赴試。剛剛結婚，興頭正旺。考試期間，孤枕難眠，沒等考試結束，就打點行頭急趕回家。一日走了一百餘里，晚上『二鼓天』到家。其父見狀，現憤怒相，說到：『這小子，一定是在外面惹了事，懼怕官府拘捕而逃回家的。』隨命令道：『來人！把他給我捆起來，押到倉庫去，待到天亮，必用棍杖嚴刑責罰！』到了第二天天亮了，他父親不慌不忙，起床後親自為其鬆了綁，一句話也不說。此子昨夜初咋到家，心裏只想與新媳婦歡娛之事，興甚濃，沒想到，進門之後，突然遭到斥辱，不問青紅皂白，給綁押在倉庫一宿，惱忿之下，淫意頓消，十分納悶不解。等到鬆了綁，也搞不清父親到底是什麼意思！沒過多時，傳來消息，昨夜與自己一同趕回家來的同學，也是剛剛結婚的，今天早上『過世了，死了！』據說死因是，『走了百里路後，身體疲勞而強行房事，導致『精脫』而死』。這時，該子方恍然大悟，這才真正明白了父親昨夜為什麼會把自己綁押到倉庫待了一宿的原因！

古代人，把『關懷自己的家人』，稱之為『事親者』。真正的關懷，表現在，『視於無形，聽於無聲』，也就是，於『無形』中，看到『有形』；於無聲無息中，聽到驚濤駭浪聲（這是察言觀色，細微體察事物的一種能力）。事實上，父母對於子女的『愛護和關懷』，可以說，遠遠超過了這種『比喻』，所謂：『乃真有視聽於形聲之外者乎』。噫！子女的正常家庭夫妻生活，父母尚且關懷至此！更何況，對於家庭裏出來的『履蹈危機，風露侵逼於外，驚恐交戰於內的『邪淫不孝』之子』，其令父母掛心和關懷的程度，又要超出百倍不止。為人『子女』的年輕人，若能體察到父母長輩的苦心，並能接受父母和古人的勸導，以父母之心為自己之心，果能如此，則壽康可得矣。

格言34. ◎黃書雲訓示：『什麼叫『邪淫者』？』

答：一者，凡是屬於他人的妻子女兒，我用『淫心欲念，邪心邪念』而侵犯他們，我就是『邪淫者』。

二者，縱然是自己的妻室，於『非時，非地，非處』而行淫欲，比如，若行淫欲，則危及妻子或自己的生命；或，若在該日行欲，則犯『人神之禁忌』；或，與配偶之體，失交合之正理，即：非正常交合，如口、肛等處；或，該日屬『神聖之誕期』。此皆屬於『夫婦邪淫』之行。

三者，犯以下邪行者，皆屬『邪淫者』。

第一，嫖娼者。世間娼妓，因她『過去世』所造惡業，今生受報而墮落此行業中，對這些人，我們當生憐憫之心。不能認為『娼妓本來是下賤貨』，我可以恣行淫穢，欺辱毆打，任意妄為！這樣的『邪淫者』，其損陰德之大，招報應之慘烈，迅速而可怕！古人講：『誠堪畏懼！』世人當知。

第二，『犯幼童，奸處女，亂寡婦，汙尼僧者』，這種邪淫人，尤其是罪大惡極而『禽獸』不如的人。世間善人，天地鬼神，同所共嫉！『天律』所不容，必當受報，絲毫不爽！世人應當，警惕反省，懼怕果報，謹慎自持，戰兢勿犯！

第三，亂倫者。此等邪淫者，與『禽獸交合』，亂至倫常，此為口之所不忍言！犯此種邪行者，有兩種人，一種是，只有起心動念，而沒有身體力行，屬『意』造淫罪；另一種人，非但起心動念，而且付諸事實，『身口意』皆造做淫罪。嗟乎！人心之壞，至於此極！將來所得到的果報，豈止只要『淪於禽獸，殃及子孫』？

《感應篇》以『見他色美，起心私之』為有罪。起心動念都不可以，況身體力行付諸實施？世人起心動念，習以為常，造做罪業而不自知。跟古人比一比，古人，有獻女不納者，而我確千方百計到處尋花問柳；古人，有在昏夜嚴詞拒絕許身之女者，而我確施盡手段，乃至強逼以污辱之；古人，有自捨『金錢』，將『妾』送還至娘家者，而我，貪得無厭，且多方以挑之；古人，有籌措資財陪嫁婢女者，而我確仗恃欺人以奸之；古人，有贖『賤』為『良』者，而我確乘她之危，以威脅凌辱之；古人，有捐金完人『夫婦』者，而我確設計離間人家，而圖謀其妻；古人，有出財助人嫁娶者，而我確陰險施壞以破之。等等罪孽。『隱罪』（即，尚未敗露之罪），則給『閨閣之女』帶來一生的羞辱；『顯罪』（即，已敗露之罪），則給其全家男女老少，祖孫三代帶來恥辱；『小罪』，令她終身懷恨；『大罪』，則都有『性命』之憂。因我而犯邪淫之女，生在上世，則負疚於神明（良心），且無以對其丈夫、父母和兒女；死，則沉淪於惡道，從『地獄道』到『惡鬼道』，從『惡鬼道』再生到『畜生道』，難出難離，受無盡苦。我之罪，誠不可逃！而她之怨，終未能解！連累生生世世，久為『業緣』；子子孫孫，受其慘報！

『頃刻之歡娛有限，多生之罪累無窮！』究其原因，總由『妄認空花，遂沉欲海』。風流孽債，何忍再結？世人當清醒過來，當『識得破，忍得過』。若是還『忍不過』，則仍是還未『識破』，當如何做？

應當這樣做：見人家妻女，當作自家眷屬想。把年長者視如自己的母親，把年壯者視如自己的姐妹，把年少、年幼者視如自己的小妹妹和女兒，則淫心便無從而起！【華

嚴經】曰：「菩薩於自妻，常自知足。」自己之閨房妻室，淫欲過度，猶不可，而敢亂他人妻女乎？【速報錄】云：「我不淫人婦，人不淫我妻。」【冥律】云：「奸人女者，得絕嗣報。奸人妻者，得子孫淫沃報。」古今罪案，見於《戒淫寶訓》。《感應篇》和《陰騭文》等諸書中，有關淫禍的注案很多，不能不怕！

其次，若有機緣，應學習有關的佛經經典，以通達和明瞭『色相本空』的道理。明白了這個道理，就會知道『嬌姿如幻，畫瓶盛糞，錦袋藏刀』不是一種比喻，而是事實真相。所以，每當自己在『暗室閒居』處，莫生妄想和邪念，即使『邪緣』湊合，比如有女自願來投，以身相許，此時，千萬要提起『智慧』觀照，保持正念，勿喪良心。應該想到：自身的良知，如夜空明燈，『炯炯然』掛在我的頭上；虛空之中，天地鬼神，『森森然』監視著我的『一舉一動』，乃至我的『起心動念』；天上『三台北斗』，『赫赫然』照臨我頭之上；家中供養的『寵神』，居住在自己身體頭內、胸內和下腹內三處的『三尸神』，『凜凜然』無時無刻不監視伺候著我。天堂的福樂，一轉瞬而可登。地獄的苦輪，一失足而將入！臨崖勒馬，苦海回頭，於萬難自持之時，當存一萬『不可犯』之想！

文昌帝君《遏欲文》，鐘離祖師《戒淫歌》，當熟讀而力守之。決不可在『暗中』造做淫欲罪業；決不可以為『人不可能知道』而僥倖造做淫欲罪業；決不可造做敗德之行；決不可認為『娼妓下賤』而不加憐憫；決不可認為『僕婢卑下』而強汙其身，不與保全。決不可認為，淫女自奔，純屬自願，以來者不拒而失身蹈火。決不可認為，妻妾是自己私有財產，如同吃飯一般平常，而縱欲傷生；決不可忘記長幼之名分，而紊綱常，淫行亂倫；決不可打尼僧的壞主意，若擾亂『尼僧之淨行』，必觸怒護法正神，而遭受懲罰；決不可亂『人、禽』之界，與毛羽為緣而姦污禽獸。決不可因兩家有仇，而把仇家的女人做為報復的目標以泄忿；決不可看聽淫詞豔曲，以啟引自己的邪心；決不可談論『美色淫聲』以誘惑他人造業；除自己犯外，凡是引誘良家子弟淫蕩，教唆他們『好談閨閣』，編作淫書，摸寫淫畫，以啟人『情竇』者，就是教人犯邪淫的人，教人犯則如同自己犯。凡是見到或聽到他人想犯淫欲，而自己歡喜讚歎的人，與自己犯邪淫相同，當然，將來的果報也相同，不可不知！

【楞嚴經】曰：「十方如來，色目行淫，同名欲火，菩薩見欲，如避火坑，若不斷淫，修禪定者，如蒸沙石，欲其成飯，經百千劫，只名熱沙。」說到事實真相，或刻實論之，淫欲，即不必實有其事，而苟有一念生起，就已經犯下了『萬惡之首』淫欲罪。

『蓋恒性降自維皇，元命賦自父母』——恒性，即是『自性或本性之德，簡稱性德』，所謂『恒』，就是指的維皇，性，就是性德；維皇，源自中國儒家，就是佛家講的『自性或本性』，道家講的『道』，基督教講的『上帝』，伊斯蘭教講的『主或主宰』。恒性降自維皇，就是指，人的德行或道德，是『自性』裏本來具足的。所謂『元命』，就是自己的『身體或肉身』。簡而言之，此句的意思是『人的道德來自本性，人的身命來自父母』。人在世間，若見美色而起淫心，一則，違背了自己的本性，二則，折損了自己的『陰德』。悖逆『本性』，侵凌『道德』，是大『不忠』也！受外部環境誘惑，而起動自己元命之『根』，起動一次，則父母所賦之身就虧損一次！身體無端虧損，即大『不孝』也！其次，因為『性不離命，命不離性』，動一次淫欲，便耗一次理氣，等於丟了一次性命，等於犯了一次『首惡』淫罪矣。

噫！『紅顏之白圭未玷，而青年之黑籍已增』——特指：身，雖未開始造做，而淫念一起，自己的罪孽，就已經被記錄到『惡業黑籍登記冊』上了。所以，真正的君子和聖賢之人，不但知道控制自己的『行為』，更懂得在『起心動念』處下功夫，所謂『君

子先以正心清其源』就是這個意思。然後，力行『戒色止淫』，讓自己常常處於『欲念清寡』的狀態，久而久之，就可以長養自己的『德行』，以此而積德獲福。否則，若敢恣情縱欲，悖天道，蔑天理！那麼，折福減祿，減損壽命，殃咎子孫的果報，立刻就會『現前』！【華嚴經】曰：「邪淫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一者，妻不貞良；二者，得『不隨意』眷屬。」意思是說，世人若犯邪淫，冒犯他人妻女，這一生死後，靈魂將到『地獄道，惡鬼道和畜生道』去投胎受報。縱然回到人間投胎做男人，也會得到兩種果報：一者，所娶之妻，不能守節，常被人勾引而失身；二者，家中的『眷屬』，包括妻子兒女等等，不聽自己的話，常常悖逆自己，做出讓自己難以應對的『不如意事』。《語》曰：「世上無如人欲險，幾人能不誤平生？」可哀也夫！意思是說：世間最危險的事情，就是遇到『邪淫』之事，比如現代社會的『婚外戀』，第三者插足，醉酒嫖娼，尋花問柳等等皆是！凡遇到而能把持自己，決意『不犯』者，不誤自己一生者，會有幾個人呢？

第三章·戒淫事與理

冒起宗先生，在注解《太上感應篇》『見他色美，起心私之』二句話時說到：「見到他人的妻女，美貌豔麗，便起了奸邪的私心，這種『邪念頭』一起，雖然還沒有『實事』，世間人說的，『只是想想而已，不過是快活快活大腦而已！』但已經難逃鬼神的禍罰！現代人，愚癡迷茫，自以為是，不信有天地鬼神，不知其因果利害，膽大妄為！視『邪淫』為樂事，迷惑顛倒，造種種罪孽。今在此，特講述『邪淫的種種禍害』，以企盼有緣見到此書的人能夠『迷途知返』！

第一節·邪淫十二害

邪淫有十二害：

一害『天倫』：男女各有配偶，俗語說『一個蘿蔔一個坑』，這是『天』定的倫！即是『天倫』，人怎敢輕易搗亂！犯邪淫，就是亂『天倫』。若亂了『天倫』，不用說，會導致人家夫婦『情義乖離』，甚至『家破人亡！』從另一方面說，他人的『倫』，我去亂了，我便與披毛帶尾的禽獸毫無差別！戴帽穿衣的，怎麼可以做『披毛帶角』的東西所做的事？！

二害『人節』：婦女一生大事，只重一個『節』字。我亂了他，使她『失節』，瓦破豈能再完？

三害『名聲』：任憑你機密神算，自作聰明，只要犯邪淫，就會『無人不知，臭聲遠播，供人傳笑』，連他的親戚，也會感到『面無光彩，無顏見人』。俗話說：『若要人不知，除非己末為』。學佛的人都知道，『人，你可以騙過去，但天地鬼神，無論如何你騙不了他，你起心動念，他全都知道！』聰明人，不可以自欺欺人。

四害『門風』：犯邪淫，讓她失節，這是在羞辱她的父母公婆及兄弟姊妹；是在辱殺她的丈夫，是在殃及她的子孫後代。一家老小，從上到下，恥掛眉額，痛纏心骨！實在是殺了她家『三代』了！

五害『性命』：犯邪淫，害性命，或婦女因受氣而致死；或其夫因難以接受妻子背叛自己的事實，悲憤而死；或夫殺妻；或父殺女；或婦殺夫；或夫殺奸人；或奸人被眾打死；與婢女淫亂，時日一久，婢女會忌妒妻子而致死。

六害『風俗』：鄰里鄉黨中，若有這種『廉恥喪盡，人面獸心』的人，對社會的負面影響將是很大的，足可以傷風敗俗。因為『愚人』見到或聽到這種人，不但不知其恥，反而把他當做自己尋歡作樂的榜樣，甚至於朋比為奸，效仿造做罪業（人家都幹，我怕什麼？－注）。當然，有這種邪淫惡習的人，將來必定會遭劫難。

以上六種害，是害他人的；下面六種害，是害自己的。

七害『心術』：淫念一生，種種惡念都生。如幻想妄取心，貪戀占有心，設計謀取心，忌妒殺害心，牽纏不住，『意念』所造『淫惡業』最重！將來果報，不堪設想。

八害『陰鷲』。陰鷲，是陰德。一個人，有大陰德，才会有大福報！這是天理，這是因果，這是天道。邪淫，是違背天道而行事，悖逆天理而造業。悖天理行事的結果就是折損自己的『陰德』。所謂『敗德喪行』，喪行是因，敗德是果；換句話說，邪淫是因，損『陰德』是果。陰德即損，福報隨減，且隨『惡業』業力的牽引而墮入三惡道。世人當警惕！

九害『名利』：《太上感應篇》上說，天上『三台北斗』神君，身中三尸諸神，家中所供寵神，隨時隨處不離自己，以監察自己的起心動念和言語造做。哪有夜深入靜，胡作非為而上天不知道的道理？且看歷代淫禍福善的果報實案，如，李登犯邪淫，被削去了狀元和宰相之名位；再看，江蘇宜興某木材商犯了邪淫，黑虎銜走了他的頭。至於其他的案例，如，命該富貴而居貧賤的，福分淺薄而造邪淫更加狼狽不堪的，等等，比比皆是。

十害『壽命』：鬼神削奪人的壽命，以『淫惡』為最，一般成『驚恐死』，『勞瘁死』，『惡瘡死』等等。其實，『好色必早年夭折』的真正道理是：常生淫心，則欲火焚燒，致『氣血耗，精神竭，骨髓枯』。

十一害『祖輩』：祖輩相傳的血脈，拋在『淫女蕩婦』那裏，這是最不孝之行為。不但自己一生的福分遭到削減，甚至削盡，而且由此而遭到『敗家聲，絕祭祀』的果報，令陰間的祖先，因無後人祭祀而作餓死鬼，他們能不憤恨致極嗎？

十二害『妻子』：佛經說：『無有子息，亂人妻故；妻女淫亂，亂人室女故』。因緣果報，絲毫不爽。把妻女拿去還債，又絕了後嗣（代），這樣的果報，『善書中』舉不勝舉。試看，已故去的淫人，個個得了這樣的果報。由此便知，還活在世間的淫人，個個會得這樣的果報。

以上十二害，都是從『格言』和『因果報應』的實案中總結出來的。靜心觀察當今世界，現代社會，墾願一切有緣人，一切不願意毀壞自己和傷害社會的人，務必要把『淫禍欲患』認識清楚，切記不要『臨時迷昧』。

前人聖賢說：「這一關要忍，要堅忍，要很忍！」

又說：「常想自己，病時死日，邪念便消」。

又說：「早晚各點香一炷，靜坐半時（可以一心稱念『南無阿彌陀佛』），使心猿意馬，漸漸調伏」。

依據以上這『三種教誨』，然後把『邪淫十二害』，天天看看，時時想想，這便是戒除『邪淫』的良方妙法。

除此之外，再看看『因緣果報』的實案，如：唐皋，羅倫，謝遷，王華等四人的『科甲中榜』，只因全力拒絕『奔女』的引誘。趙秉忠，周旋，馮京等人的貴顯，只因其父親不犯邪淫。由此可知，『片刻間』的事情，關係一生的『禍福』，豈不極大？本書中這個『他』字，包括婢女僕婦在內。

昔日，文昌帝君重降《陰騭文》說：「香幃私婢，繡榻憩奴，俱膺必誅之律。」即：身為富貴名流，若與婢女，奴僕等發生邪淫之事，必遭天律的懲處。人同一體，都是不該侵犯的。要知道，善人終身不貳色，視老者如母，視長者如姊，視少者如妹，視幼者如女。他（她）來就你，終要力拒！堅守『遠邪避禍』十法：一『清心地』；二『守規矩』；三『敬天神』；四『養精神』；五『禁眼看色淫』；六『戒談穢色』；七『焚燒淫書』；八『節制房事』；九『勿晚起』；十『勸人共戒』。關於『勸共戒』，過去歷史上，有前人用『刻送戒邪淫單』這種方式來戒淫的，『刻送』，就是，刻版印單施送。據說，戒淫的人，每人領一張單（單上書寫有『戒淫文』），勸十個人，每勸一人，則有一人在『單』上簽名畫押，勸十人，則有十人在單上簽字畫押。足十個人後，將『單』具疏寫於神位前，共誓戒淫！發過誓的人，再勸十個人，如此，一勸十，十勸百，這個功德，不可思議，這個法子最好，『單式』也容易做。

第二節·四覺觀

凡夫淫欲念，世世常遷徙；宿生為女時，見男便歡喜；今世得為男，又愛女人體；隨在覺其汙，愛從何處起？——凡夫，因不能斷除『淫欲』的習氣和念頭，所以才會有『生生世世』的投胎和生死輪回。過去世投胎做女人時，見了男人便歡喜親近；今生出生在世間，又做了男人，見了女人又生歡喜，極想親近！這真是『迷惑又顛倒』。若能覺察到『無論男身還是女身，都臭穢不堪』這一事實，『愛』的念頭，將無從生起！且看下面『生覺歌』：

『睡起生覺』第一：默想，清晨起床，兩眼朦朧，口未漱，臉未洗。張口照鏡，此時滿口粘膩，舌黃堆積，牙縫裏的肉沫菜渣，發出的氣味，如死人般，惡臭難聞，甚是污穢。此時當想，縱然是『絕世嬌姿，櫻桃美口』，在牙未刷，臉未洗，脂粉末抹時，其態也是如此，與我現在狀況沒有兩樣，令人生厭！

『醉後生覺』第二：默想，飲酒過度，五藏六腑，翻騰不止，頭暈眼花，天旋地轉，忽然大嘔！所吐腹中未消之物，餓狗嗅之，搖尾而退，蒼蠅蚊子，紛紛頓逃。此時當想，縱然『佳人美酒慢咽，玉女輕盈慢餐』，等到『杯盤狼藉』之時，其腹內之物，跟我所嘔之物，無二無別，令人噁心致極！

『病時生覺』第三：默想，臥病以後，面目黧黑，容貌身形，枯槁羸弱。又身生瘡癰，體膚腐潰，膿血交流，渾身上下，臭不可近！此時當想，『國色芳容，縱然年華豐茂，一旦疾苦纏身，其身形容貌，亦當爾爾，跟我一樣，淒慘不已！有何可愛？』

『見廁生覺』第四：默想，公共大廁，屎尿停積，白蛆蒼蠅，蠕動繚飛！此時當想，世間『千嬌百媚之身姿，任她『香湯浴體，龍麝熏身』，而腹中飲食消融之物，於我所見，一模一樣，亦當爾爾，臭皮飯囊，何『愛』之有？』

第三節·九想觀

人想死亡日，欲火頓清涼；愚人若聞此，愁眉歎不祥；究竟百年後，同入燼毀場；菩薩九想觀，苦海大津梁。——每個人都應該明白，人，這個肉身，總有死的那一天。不管你接受不接受，那一天遲早會來！想到這一天，淫欲念頭頓清涼！世間人，多愚癡，聽到『死』字，認為很不吉祥！不想，也不敢面對這個人人皆知的事實。當知，一百年以後，眼前能看到的人，哪個不進『火化場』？所以，菩薩悲恻，應化在世間，勸世人做『九種觀想』。九種觀想，雖算不上是『苦海慈舟』，也稱得上是無邊苦海裏飄蕩著的一根救命『大木樑』！

『新死想』第一：靜觀，初死之人，正直仰臥，寒氣徹骨，一無所知。此時當想，我這個『貪財戀色』的身體，將來到了這一天，亦必如是，沒有兩樣！

『青瘀想』第二：靜觀，未斂骸屍，從一日至七日，一天比一天，黑氣騰溢，體膚漸漸轉成青紫色，面如小鬼，十分可怕！此時當想，我這個『如花美貌』的身體，死後一日到七日，也會像這個樣子，想想，甚可畏懼！

『膿血想』第三：靜觀死人，從體膚變色，到肉體初爛，肉腐成膿，眼看潰爛膿液，一觸即流，勢不可擋，腸胃消糜。此時當想，我這個風流俊雅的身體，將來死後，亦必如是！

『絳汁想』第四：靜觀，腐爛之屍，停積既久，黃水流出，臭不可聞！此時當念，我這個『肌膚香潔』的身體，將來這一天，亦必如是！

『蟲噉想』第五：靜觀，積久腐屍，遍體生蟲，處處鑽嚙，骨節之內，皆如蜂巢。此時當想，我這個『龍鳳伴侶』之身，將來這一天，亦必如是！

『筋纏想』第六：靜觀腐屍，皮肉鑽盡，只有筋連在骨上，如繩子綁縛柴禾，骨頭才得以不散！此時當念，我這個『偷香竊玉』之身，將來這一天，亦必如是！

『骨散想』第七：靜觀死屍，筋已爛壞，骨節縱橫，不在一處。此時當想，我這個『崇高富貴，不可一世』的偉大身軀，將來這一天，亦必如是！

『燒焦想』第八：靜觀死屍，被火所燒，焦縮在地，或熟或生，不堪目擊！此時當念，我這個『文章蓋世，才華橫溢』的身體，將來這一天，必定如是！

『枯骨想』第九：靜觀，破塚棄骨，墳墓遭破，屍骨遍野，日暴雨淋，其色轉白，或復黃朽，人獸踐踏！此時當想，我這個『韶光易邁，即：光耀奪目，神采奕奕，超然脫俗』的身體，將來這一天，亦必如是！

第四節·勸戒十則

勸戒第一，莫犯處女：良家閨秀淑女，豈容玷污，一生名節和幸福，如性命攸關；六親眷屬的體面，全在於此，無法遮欄；犯處女必定結怨家，生生世世糾纏不散；被害女，縱使臨婚瞞過丈夫，必定隱含羞恥，良心難安。看到善良丈夫被騙，一定痛纏心骨，怨恨如山！一失足令蒙垢千秋，千萬莫幹！

勸戒第二，莫犯孀婦：世間夫婦，難有不期盼白頭到老的，然事與願違，可憐丈夫早逝，自己獨守空房，所謂『芳池拆散兩鴛鴦，此後雙飛絕望』，死者別無餘願，祇求

愛妻守節為我增光。膽大小兒！智欺勢壓太猖狂！犯孀婦，終作怨家孽障！

勸戒第三，莫犯婢女：世間女，哪個不企盼自己將來能稱心如意，良緣喜結，依有所歸？故而無不嚴守『名節』，慎保『貞操』，縱然淪落婢女，也會視『貞潔』如生命。大家之主人，且莫因其窮困卑下，利誘或仗勢而令其『貞潔』不保，良緣難結。私下生子，骨肉難相認，致使血緣親情淡如水，孽障啊！

『莫認階前之草，休貪席上之杯』。即：階，又名『黃連木樹』，此樹，味質極苦，所以其周圍的小草也很苦，此句比喻，邪淫不是『美樂』之事，而是如『階前之草』，是極苦之事！不要錯認了。席上之杯，是指『酒』，酒是亂性之物，所以喝多了會造邪淫邪行等罪，不可不防！

『百年難保舊門楣，祇恐後嗣不美』。即：門楣，房門上部的『橫樑』，比作婦女『貞潔』。橫樑難保百年不朽，則貞潔難保日久不破！貞潔破了，邪淫罪成，禍殃子孫後代，不可不知！所以古人才有『祇恐後嗣不美』之警示。

勸戒第四，莫犯僕婦：僕婦雖然地位下賤，含羞知恥，如平常人相同。因入『窮困牢』且勢薄卑下，大家『主人』，若在此種背景下，利誘或仗勢強破其『以身相從』，所造做的邪淫罪惡，以及將來所得到的果報，比一般情況下所造做的邪淫邪行，其嚴重程度，不知要加深多少倍！人家本來家有配偶，我當自覺嚴整家風。當知，從古至今，家主有『恩德』，僕婦必『義氣』，所謂『從來義僕幹奇功，都是主恩感動』就是這個意思。

勸戒第五，莫犯乳嫗（奶娘）：奶娘，她既然為我乳養孩子，就有『養育之恩』，本應存報恩之心，我怎麼可以反其道而喪失人倫，如畜生般，利用『乳子』之緣而姦污她！導致雙方夫妻，終年感情不和鬧饑荒！她只不過因家貧難過，不得已才出賣乳汁來過生活，況且其善良丈夫在家，一心指望她能多加小心守住『貞潔』，我若犯她，令她自羞自恨，痛苦難當，罪過如何逃過？勸此等人早些看破，萬不可侵犯乳娘！

勸戒第六，莫犯貧婦：貧婦，迫於困窘，無奈而甘心忍辱失節，世間，只有『仁者』才會保全其『名節』。仗自己家財之萬貫，乘貧婦之困窘急難，肆意要脅淫奸，造罪孽受惡報，致使終身不安。世間窮富，窮可變富，富可變窮，由來無定，家資萬貫，聚散如煙。縱有多財，世間有誰拿錢，能買到子孫孝賢？只恐造下罪業，而後來子孫遭殃難免。貧婦不可辱。

勸戒第七，莫犯尼姑：尼姑，比丘尼，既然已出家修行，豈容再『覓趣調情』？世間俗人，若不信因果利害，敗她戒行，壞她名聲，不顧佛家清淨，破壞佛家形象，護法諸神，當怒目赫然，咎罪如電，當場就會遭到懲罰！回到俗世，或遭官刑，或死後墮入地獄受地獄刑罰，真是侵犯尼姑禍非輕，令身墮陷阱不能出！尼姑萬不可犯！

勸戒第八，莫犯娼妓：過去青樓妓女，倚門百媚勾引，現代燈紅酒綠，裏面色欲橫流。世間君子愛身家，身家如玉要保全，否則恐怕要遭難。她本『落花無主』，我若最終犯了她，令自己『白璧蒙瑕』，破財傷身誤生涯，染病毒得絕症，奇禍甚大！娼妓不可染。

勸戒第九，莫貪姬妾：娶妾納小，只為『傳宗接代』盡孝道。何必年紀輕輕，借孝道之名，娶親納妾，耽耽『脂紅粉白骷髏工』，當知『總是一場春夢』！世間，每見富

翁多寵妾，糟糠原配冷落閨中。姬妾成群，隨時取樂逞淫風，『性命』攸關實重！姬妾不可貪。

勸戒第十，莫戀同性：男女夫婦同居室，此為正理，豈容陰陽顛倒，認男為女事荒唐！汗他清白暗羞慚，自己聲名先喪。浪費錢財不算，自他兩傷或命喪，請君回首看兒郎，果報昭昭不爽！同性莫犯！

第五節·《戒之在色》賦

天上人間，處處是『情』；有情法界，無非是『欲』！情欲茫茫，迷惑世間，令智者昏，令能者墮，昏者墮者皆癡呆，多得無數難賣！

憐念世間諸夫婦，當正其『家道』以避災！從古至今，歷朝歷代，祖宗八輩，子子孫孫，孫而又孫，有幾個是，真正能聽話，真正守規矩，真正遵祖訓，謹記『止欲戒色，嚴肅閨門』，『守祖宗基業以昌隆，保富貴榮華以後世』的？少啊，少得『鳳毛麟角』！難怪世間，富貴者少，貧窮者多！祖輩世襲的『大戶人家』少，三、五代就已後繼無人的『小戶人家』多！

年輕人，婚前，違父母之命，絕媒妁之言，自由戀愛，偷情試婚，未婚先孕，墮胎殺人，種種邪行，為達目的，不惜打洞鑽穴！婚後，又見『他人色美』，不惜『翻牆』苟且。現代人，入酒店，開房間，膽大妄為！真乃還不完的『鴛鴦債』，受不盡的『三途苦』！

世間萬惡，以淫為『首』：

犯之，則『閻羅殿上，黑榜提名』；又，心驚肉跳不白跳，壽命折損不白折，後有『百殃』降於身。

犯之，則損『陰德』，削『桂籍』，『富貴榮華』皆削盡。生時，居窮巷僻壤，空悲泣；死後，埋荒郊野外，鬼火雜草相伴，無人拜祭！

《中庸》和《論語》，近代以前的人，幾乎人人讀過，個個能記；而現代人，幾乎個個未學。學《九經》，獨把『遠色之經』忘得乾乾淨淨。學『三戒』，惟獨把『少時之戒』棄之一旁。少年血氣未定，身心多欲，色魔引誘，智者患者，難逃魔掌。『氣、血』和合而生『精』，謂之『和也者』；有『精』方可滋養肉身，強壯筋骨，故謂之『財可先餌』。財者，精也；餌者，筋骨納精以滋壯也。年少多淫欲，謂之『強』。『強乎哉』是指，雖年少而常常行淫欲，直到『力不從心』也不知罷手！精『乏』身體虧，體力降，乃至疾病生，謂之『力莫能支』。

仗勢欺人，凌逼寡妻，令其就範而破『節』，『亡夫』恨泣而與你結怨，因果可畏！邪心摟抱『處子或童子』，令其新婚含羞不安，使新娘生起許多『疑團』，禍端隨起！認為『傭姬』身份下賤而易奸，犯之，哪知『諸多禍殃』忽然不期而至！見『乳娘』美麗端莊而侵犯，犯之，得『奇病』難以治癒！

美婢調來獅吼之，威教偏受，頑童此及，龍陽之醜更難知！——身為大戶人家或世間富貴人家，或高官威勢的一家之主，在家中將『美貌婢女』喚到堂前，威嚴訓示。其實，主人心懷叵測，表面上是『訓示，嚇唬和教導』，實際上是『借機會』滿自己邪行之欲。當然，不排除主人心正，而美婢卻把這種『嚴厲訓示』當成了『色欲的誘

惑』！心邪行昧，與主人在這種『訓、教』中『彼此感應而心照不宣』，所以稱此為『威教偏受』，簡單說就是，教的人，威嚴可畏，受『教』的人，其心卻偏到『邪淫』一邊去了，所以叫『偏受』。愚癡迷惑到如此地步！所以叫『頑童此及』。當然，發生在這種大家族、或富貴人家裏的、比這種醜事更醜惡的『邪淫邪行』，也就是所謂的『龍陽之醜』，不是很少，而是『難被世間人所知』而已，所謂『龍陽』是指，身居要職的高官大威勢者，或名望極高的人。難怪世間，富貴能連續保持或超過三代的人家，並不多見。由此可知，凡事，人可以瞞過，天地鬼神確無論如何都是瞞不過去的！因果報應是無法逃脫和回避的！

人身，不過是一具『帶肉骷髏』，而偏偏喜歡放蕩顛狂之妓女！低眉不看『世間醜惡』的菩薩，對於那些破壞出家尼姑清淨修行的人，也忍不住要現『怒目金剛』之相！

《傳》曰：「男有室，女有家，毋相瀆也」即：男人各有妻室，女人各有夫家，所以，任何人不得侵犯他人之家室，相互之間不能無理而相害。《禮》云：「內外亂，禽獸行，則必滅之。則有舌上燦花，毫端錯彩。」即：族內亂倫，家外亂構，皆屬邪淫，邪淫則天道必懲處之！直到命喪黃泉，魂墮三途，故稱『滅之』！活在世間，則現『舌頭上長燦花之瘤，或眉毛雜亂逆生不順』之邪淫相。

凡是引誘他人顛狂而墮入『邪淫邪行』的人，都將受到因果的嚴厲懲罰而沉淪苦海，難得出期！那些『自詡』為『文人才子』的學者，作家等等，風流浪語無處不造！競相爭高低。哪裏知道，此等邪淫綺語，令天下多少『良家女』失智變『怨女』，令多少世間『大丈夫』矢志變『曠夫』，演出了多少『月下佳期早待，惡報隨即而來』的人間悲劇！好個『文人才子』！未來『三途惡道』之苗子！

好談男女『欲事』，哪知，出言便傷天地之和，令鬼神震怒！

虛構情節，違背因果報應的事實而妄著各類『淫書』及『劇本』，自己為此要遭受『萬劫之期』的地獄（泥犁）之苦，能不畏懼！？

演出橫陳之劇，聲音笑貌，誰則弗思？

所謂『橫陳之劇』，就是現代人所說的『黃色電影，電視劇，歐洲人的A級片，VCD，DVD等等黃色製品。』當然，此處的『聲音』，自然是指『淫聲浪語』，笑貌，無非是指『淫態之容』。誰則弗思？意思是，『世間人，凡是接觸這類東西的人，有幾個能敵得過它的強大『引誘』，有幾個能做到『視而不見，不思不想，不落印象，不受其害』的？』這是警告世間那些，劇作家和劇演員們，休造這種『萬惡之首』業！

描來秘戲之圖，袒裊裸裎，焉能不挽？

所謂『秘戲』，指男女欲事，而『秘戲之圖』，就是『淫畫』。淫畫，當然是『脫衣露體，目不堪視』的。『焉能不挽』，意思是，誰看了這種東西，而絲毫不起『淫心欲念』，不迫不及待地男女拉扯而就？這是警告世間那些『畫家』們，畫什麼不好，非要畫這種引人造做『罪業』的東西！

酣歌豔曲，魂已蕩而魄已消。

所謂『酣歌豔曲』，指『靡靡之音』。這種曲詞，令聽者『魂蕩魄消，意志喪盡』，『身』雖在世間，而『神』已早遊『地府』，如『安樂死』一般，快活地死去！殺人不見血的劊子手！這是警告世間那些『音樂家，作曲家』們，寫什麼詞不好，譜什麼曲不好，偏偏要製造這種『靡靡之音』而禍亂世間！

偽造仙方，陽可補而陰可採。

所謂『仙方』，指『仙人所賜之回春藥方』。豈知世間，邪師遍地，欲魔猖獗！什麼『春丹妙藥』，什麼『返老還童』藥，這些東西都是令人『早死』的糖衣毒藥！而『陽可補而陰可採』的邪教理論，古今歷代，不知害死了多少『依教奉行』人！這是警告世間那些被『欲魔』纏繞的人，要懺悔罪業，放下邪知邪見，休要再害世間！以免遭地獄輪回之苦！

以上所列舉之諸行業及人等，堪稱『亂世邪魔』，都是令世間人墮入『三途八難』的劊子手，都是『孽添百倍』的愚癡人！世間人不能不認識和辨別。

放《鄭聲》而有訓，此語應聞；思《魯頌》以無邪，其言猶在。

鄭聲，早在『春秋』時期，被歷史上稱為『靡靡之聲』，或稱『淫聲』，是歷史上傳播較久的『酣歌豔曲』。所謂『放《鄭聲》而有訓』，關鍵字有二，一是『放』字，二是『訓』字。放，就是要放棄聽聞『淫聲』，用現代話說，就是「一切『邪淫聲色』都不要聽，都不要看！」這就是『放鄭聲』。而如何做到放鄭聲，自然有『訓』。訓，是指歷代聖賢君子的，有關『戒色止欲』的『警示格言』！既然是『警示格言』，當然要『此語應聞』！放鄭聲，是孔老夫子的主張——『放鄭聲』，以『鄭聲淫』故。

魯頌，被列為『國學十三經』。其中的一句重要警世名言是『思無邪思』。簡單說來，就是告誡人們，日常生活中，要『思無邪』，不能有『邪淫欲念』，不能『胡思亂想』，更無『心猿意馬』。總之，一切不道德的念頭，都沒有！這叫思無邪。所謂『其言猶在』，是指『魯頌』的教誨，還在世間流傳，有志者，不妨找來讀讀。

世人，何不戒念淫，而轉為好善積德？『無思』才能保證『無為』，『淫念』若不生，哪會有『淫行』？『有物本來有則』，是指，無論什麼東西（包括一切人，事，物）的得來，都必然遵從一定的道理和規則，決不是無緣無故能得來的。換句話說，一個人，命中該有的自然會有，命中沒有的，不可強求，所謂『一生皆是命，半點不由人』。有『則』，是指『有規則，有道理』，這個規則或道理，說得具體點，一句話，就是『因緣果報，絲毫不爽；一飲一啄，莫非前定。』

想到『懸崖墮下』必死，立刻『止步撒手』，則『欲火』難以持續而必滅。『急從彼岸回頭，狂瀾勿黑』這是比喻，提醒正在或準備在行『邪淫』的人，趕快回頭！莫讓『欲色』引起的『狂瀾』把自己吞滅！『勿黑』就是，『不要一條邪道走到頭』！

一個人，無論罪孽多麼深重，只要能夠『回頭』，只要能夠『懺悔』，且發誓『後不再造』！這叫『止惡』，那麼，『一切福報』還會有指望出現在眼前，所謂『過而能改，福尚可以自求』就是此意。進一步，不但知道『止惡』，更能知道『修善』，則『禍事必定消除和遠離』，所謂『善更能遷，禍定消於不測』就是此意。

『綠衣引去，洪學士之上壽還登。黃紙標來，項秀才之高魁旋得。』此為本書中『悔過案』中的兩個『真誠懺悔且斷惡修善而不失福報』的案例，請讀者自查，茲不贅

述。『出乎爾，反乎爾，報應分明』即：善有善報，惡有惡報，報應分明，絲毫不爽！『不可逭，猶可違，挽回頃刻』即：邪淫桃花運，逃不脫，或無法避，名『不可逭』；遇到後，能提起警覺，把持自己絕不造做，名『猶可違』；一念回頭，止淫心淫行於當下，於頃刻間，懸崖勒馬，挽回慘劇，名『挽回頃刻』。『罪不加懺悔之人，夢已入清涼之國』即：懺悔之人業障消除，惡報遠離，且夜眠踏實安穩，無惡夢怪境，清涼自在。這些都是懺悔得到的『感應』。

『非禮勿動，袞影中浩浩其天；反身而誠，倫紀中賢賢易色』即：凡是不正常和不道德的邪思邪念及邪淫邪行，『心』不能起念，『身』不可造肆。當知，雖穿著『袞衣』，以為人不能見身；起心動念，無影無蹤，以為人不能知曉，而對於『天地鬼神』來說，衣內造次，其無所不見！人，起心動念，其無所不知！世間一切人，應該力斷身體之邪淫邪行，真誠向善，所謂，斷惡修善，向歷朝歷代聖賢之人及正人君子學習，個個都做『止色戒淫』的模範，必當後福無窮。易色，即是止色的意思。

『樂爾妻孥，畢其嫁娶』即：淫禍他人妻女，葬送人家一生的婚姻幸福，其罪可知。

『夭桃各詠於歸，少艾焉容外慕；鸞幃夢暢，提頭而人面模糊；鳳管詞新，拔舌而鬼形恐怖。』即：窈窕少女懷春詠歌，期待出嫁；美色少年容顏煥發，令人愛慕；若行邪淫邪行，貪婪美色窈窕，床上美夢未醒，已是人頭落地，橫屍街頭；著寫和演奏『淫詞豔曲』者，一氣不來，墮拔舌地獄，現恐怖鬼形！

『戒得心中如鐵，法網詎罹』即：若持『不淫戒』，持到心如『鋼鐵』，如如不動，那麼『法網』則有何所懼？色欲邪行，原是頭上一把刀，殺機顯露。生時，因貪圖有限之歡，死時，則枉受無窮之苦。人，事到臨頭，若能忍，若能堅忍，若能很忍，則必感得『鬼神欽敬』，後福天降。人，若『視淫』、若『意淫』、若『語淫』，一定要想到，天地鬼神赫赫然，在我周遍，當自小心，以防天怒！力拒『奔女』狂瀾，此乃『風清月白之吟』。弘揚『貞烈』之舉，此乃『露峽雪江之句』。自己夫婦閨房，欲不可『縱』，樂不可『耽』。他人床上私語，切記『胡談輕訴』！

『青樓薄幸，休教縱欲三年；白璧無瑕，祇在閒情一賦。』即：紅塵薄女，萬不可縱欲三年，而損害身命；世間男子，良家婦女，一定在閒時讀此一『賦』，而保全自己離塵不染。

批註：越中（唐越州，在今浙江紹興）有一位名士，叫『拜亭』，是個大商人。有一天晚上夢到『文昌帝君』告訴他說：「先生有寫賦之才，何不做『戒色賦』一篇，替我喚醒世人？」拜亭從夢中醒來，馬上筆硯備齊，揮而做『賦』，感覺下筆，好像有神相助似。字字『窮形盡相』，言言『怵目驚心』，總之，字字句句，言簡意賅，切中要害。願天下一切『文人才士，富豪劣紳，尊卑男女，老幼貴賤』，認真閱讀，重複不厭，必將受益無窮，令子孫繁衍，富貴綿長。

第六節·戒淫止色《福善案》集錦

案例1.◎明朝『宣德』年間，有位『曹文忠』公，字：鼐。因其有功於朝廷而被授予『學正』之職；不久，又晉升為『泰和典史』。在一次搜捕盜賊的辦差過程中，於一驛站，遇到一位漂亮女子，甚美。『此女』見曹鼐為一官吏，於是想『以身相許』。曹公溫怒而奮然說到：『處女，誰敢侵犯？』隨手取了一片紙，在上面寫了『曹鼐不可！』四

字，然後點火將紙焚燒於空中。挨到天亮，隨將該女子的母親找來，領了回家。後來，曹鼐在參加朝廷『對策』大考時，忽有一張紙飄落在他的考桌前面，紙上有『曹鼐不可』四個字。看到此四字，曹鼐頓感『文思沛然』，『偈如泉湧』，一舉考取了『狀元』。

案例2.◎浙江餘杭，有位醫生，陳大夫，遇到一位家境貧寒的危病重人，雖然病人拿不出錢來，但陳大夫卻不遺餘力地將病人救活，且痊癒回家，絲毫不求回報。後來，陳大夫出診，路遇大雨，碰巧就在這個曾經被救過的貧戶人家門前避雨。此家人一看是救命恩人，當然就很恭敬客氣地把他請進了家，並茶飯款待，因雨大不停，所以，不得已又要在其家過夜。

到了晚上，家中的婆婆（古時稱，姑）就跟兒媳商量，讓兒媳陪陳大夫過夜，以報兒子被救之恩。兒媳雖不願意，沒有辦法，為報救夫之恩，只好唯唯諾諾，夜深來就。她對陳大夫說：「先生對我有救夫之恩，這也是我婆婆的意思，家中貧寒，無以報答，故此我來陪先生一夜。」陳大夫此時，見婦少而美，心開始亂動。但是，他馬上提起了警覺，極力克制！自言自語地說：「不可！」然而，少婦卻主動向陳大夫發起進攻，陳大夫連連說到：「不可，不可！」少婦只好在床邊坐到清晨。最後，陳大夫幾乎再也無法堅持！隨又大聲呼到：「『不可』二字最難！」說完，陳大夫立刻起身逃去。

此事過了不知幾年，陳大夫的兒子應朝廷大考。主試官看完陳大夫兒子的答卷，隨手棄之，然此時，忽然聽到有人說：「不可」。主試官又挑燈再閱答卷，感到實在是無可取之處，隨手又棄。然此時又連連聽到有人說：「不可！不可！」。主試官納悶，但最後，還是決意棄之！這一次，突然聽到有人大聲疾呼：「『不可』二字最難！」，連聲不斷。主試官驚詫不已，只好將此生錄取！放榜後，主試官把陳大夫的兒子召來，問為什麼會有這種事情？此生也不解其中之意，回家後把此事告訴了父親陳大夫。父親說：「這是我壯年時候遇到的事，沒想到，上天會以這樣的方式『回報』了我。」

案例3.◎宋朝，江夏富翁馮商，中年無子，其妻常常勸他納妾生兒續祠，以盡孝道。後來，馮商在『京師』做買賣，碰巧買了一姑娘準備做妾。價格成交後，立契約簽字畫押，交錢領人。小姑娘買來之後，馮商就問她，是哪裏人？小姑娘只是哭泣，泣不成聲，什麼也說不出來。在馮商的一再追問下，她才答道：「父親因押運官府貨物，路上被人劫持，而欠了官家的債。沒辦法，只好把我（自稱『妾』）賣掉以還債」。馮商聽完之後，起了惻隱之心，於是趕快把這個小姑娘還給了她的父親。姑娘是還給人家了，但是馮商卻沒有索要買人的銀兩。回到家後，妻子問他，『妾在何處？』馮商把事情原委告訴了妻子。妻子聽完，說到：「先生用心，如此善良，絕對不要愁沒有兒子！」果然，數月後，妻子懷孕。出生的那一天晚上，很多街坊鄰居分明都看見了有很多敲鑼打鼓的人，吹著唱著，說『送個狀元到馮家！』當晚，孩子出世，是男孩，起名『馮京』。馮京果然長大之後，連中『三元』做了狀元，官至『太子少師』，最後做到『丞相』。

附：《馮京三元記》宋（元）·無名氏作。

本事見《宋史》本傳及宋大羅經《鶴林玉露》、姚庭若《不可錄》。寫江夏富翁馮商，平生樂善好施，常以財物接濟窮人，中年無子。一日，馮商因生意事赴京，其妻勸馮到京後買一女子為妾。馮商到京城後，托人買來一女子，問其身世，知其父因損折官糧，只得將她賣去抵債。馮商聞知後，便將女子送回家，買身錢分文不取。離京返家，

途經襄陽時，路遇一失馬人，馮商將自己所騎的馬贈與失馬人，自己步行而歸。天上玉帝感馮商之善行，命文曲星下凡，降生於馮家，取名為京。馮京聰慧異常，赴京應試，連中三元。全劇已佚。（此摘自網站）

案例4.◎明朝，無錫，有位先生，叫孫繼皋，受聘於某大戶人家，做私塾先生。有一天，學生的母親，也就是此家的『主母』，讓家中婢女為他送茶一杯，故意在杯中放了一枚『金戒指』。孫先生假裝沒看見，喝了茶，令婢女收去。當天夜裏，婢女來敲先生的門，說到：『主母來看看您。』孫公急取一塊大木板，將門頂住，不納。第二天，收拾了行頭，馬上離開了此家。人問他為什麼要走？他說：「此家學生，不受教，我教不了，怕誤人子弟，所以才辭去離開。」最終沒有對任何人，洩漏此事的真相。僅此一舉，孫先生後來，大魁天下，子孫貴顯！

案例5.◎溫州，有位周旋先生，其父多子而貧，即，周旋姊妹很多。然，其鄰居有一戶大富豪，富而無子，看周家子孫這麼旺相，即起了『借種生子』的念頭。一切安排妥當之後，富翁就把周旋的父親周老漢，請到家裏吃晚飯。酒過三巡，菜過五味，富翁假裝喝醉而出，富翁的小妾，隨即接替繼續陪他喝酒，並把丈夫的意思告訴了周老漢。老漢一聽，十分驚愕！馬上起身要走，但門已被關閉。無奈之下，老漢用手在空中寫到：『欲傳種子術，恐驚天上神！』然後，任小妾如何，老漢面壁不顧。

正統·乙卯年，周旋鄉試中榜。官府太守，做了個夢，夢見迎接新狀元，此人就是周旋。夢中的彩旗上寫著大字，『欲傳種子術，恐驚天上神』。太守醒來不解其義。到了第二年，即丙辰年，周旋果然考中狀元，太守稱賀，並將夢中所見敘述了一番，周旋老父親說到：「此乃老夫於二十年前，在空中所書之語也」。從周旋的果報來看，證實了周老漢當年確實沒有造『違背倫理道德』的罪業。

案例6.◎明朝，太倉，有位陸公容，相貌端莊，儀錶堂堂。天順三年，他應試南京。在旅館裏，遇到一女，夜來相就。陸公開始，嚴詞拒絕，此女糾纏到後夜，不成乃退。陸公遂作了一首詩云：「風清月白夜總虛，有女來窺笑讀書。欲把琴心通一語，十年前已薄相如」。第二天天明之後，趕快找藉口搬出了此旅館。到了這一年的『秋試』，考試前，其父親夢見『郡守』送來了『旗、匾、鼓吹樂隊』，匾上題有：『月白風清』四個大字。父親以為這是『月宮』之兆，屬吉兆，於是寫書信告知陸公所夢之事，公看到此書更加『悚然』。後來，陸公考取了『進士』，官位做到『參政』一職。

案例7.◎毗陵，一位有錢的富翁，平日裏多行善事，但是一直沒有孩子。街坊有位姓喻的老漢，當時被人逼債，老漢因無力償還而被關進了衙門，不能回家。家裏的妻女，受凍挨餓，沒有辦法，來到富翁家，求借錢糧。富翁見狀，如數接濟，借多少就給了多少，也不讓這娘兒倆打『欠條』。喻老漢官司打完之後，事情得到了解決，回到家，見妻女安然無恙，聽完事情原委，感恩不盡。於是，帶著妻女來謝富翁。富翁的妻子，見喻老漢的女兒很漂亮，起了一個念頭，想讓丈夫納她為妾而續子。喻老漢夫婦聽了，當然很願意，本來就是無一回報的事。可是，老富翁卻說到：「乘人之難，不仁！本意是為了做一件善事，這樣以來，以貪欲不善而告終，不義！我寧可無子，也決不做這種不仁不義的事！」喻老漢夫婦，感動地拜泣而退。富翁妻子，於當天夜裏，夢見神來說：「你家

丈夫，陰德隆重，應當賜你『貴子』。」一年後，富翁果然生了一個兒子，起名『天賜』，到十八歲時，考試聯捷，官至『都御史』。

案例8.◎歸安縣，有位沉桐先生，字，觀頤，家境貧寒。其族兄遜洲，介紹他到一個親戚家，做私塾先生，專門進行有關『婦孺子幼』的訓蒙教育。有一夜，這家的主婦私奔沉桐而來，沉桐嚴峻拒絕不從。到了第二天，他便打點行頭，辭別回家。主婦恐怕沉桐把事情說出去，所以備厚禮，真心相請沉桐，希望他回來繼續任教，但，沉桐沒有答應。主婦沒辦法，又求遜洲。遜洲又前往多次進行邀請，沉桐始終不答應。族兄遜洲每次請他都問，到底是為了什麼呢？沉桐始終不說真相，只說：『因我自己有不方便之處。』而已。次年，沉桐參加大考，連聯告捷中榜，官至『巡撫』。

案例9.◎安徽商人，王志仁先生，三十歲時尚且無子。有一天，一位元他認識的看相算命先生告訴他：『今年十月，你要有一大難，必要小心才是！』王先生一向佩服和深信這位算命先生的預測能力和靈驗度，所以，聽到這句話，就從安徽急奔蘇州，收回買賣貨款，並在蘇州租借了一座房子，臨時入住避難。

有一天晚上，王先生偶然出來散步，見有一婦女投水自殺。王先生遇此，急忙掏出十兩銀子，急呼旁邊的打魚船，請求趕快救這個落水婦女。婦女被救之後，王先生問她，為什麼要跳水？婦女說到：「丈夫給人打工，雇主手頭銀兩不寬餘，就用一頭豬來抵工錢。昨天，我把這頭豬給賣了，不曾想，賣豬收回的銀子竟然是假的！我怕丈夫回來後會責怪我，又覺著這種苦日子活著沒意思，所以就想到尋死算了！」王先生聽完，惻隱之心油然而生，隨又拿出了幾倍於賣豬的銀子送給了這位婦女，讓她回家好好過日子。婦女拿著銀子回到家，把事情原委告訴丈夫，丈夫不信，於是夫妻二人就趕往王先生的住處對質。此時，王先生已睡覺，聽見有人敲門，且有女人大聲說到：「投水婦來謝王先生！」王先生聽罷，厲聲回答：「你是少婦，我是孤客，深更半夜怎能相見？！」其丈夫悚然說到：「我們夫婦二人都在這裏。」一會兒，王先生披衣而出，剛把門打開，臥房的牆忽然傾倒！床榻已被砸得粉碎！夫婦二人見狀感歎而別。

十月過去後，王先生趕回安徽老家，又見到了那位算命看相先生，先生見到他，驚駭不已，說到：「你滿面『陰德』皺紋出現，想必一定是救了人的命，後福不可限量啊！」王先生後來，連生十一子，壽命九十六，一生身體康健少病。

案例10.◎宋朝人士，楊希仲，新津人，一次，在成都著便裝辦差，下榻於一家富豪旅館。該旅館有一美妾，自負有才有色，見到楊公，心生調戲之意，希仲不為所惑，正色厲聲而拒之。

其妻在家裏，當夜做夢，有神告訴他：「你丈夫獨處他鄉，不欺暗室，不被色欲所惑，力戒邪淫，當奪魁天下，以顯示『善有善報』因果報應之理。」第二年，楊希仲果然在四川（蜀）的省級大考中，拿下了狀元第一名。

案例11.◎徽州人士，程孝廉，其家依小溪而居。小溪上面，有一座獨木橋，木橋很窄。有一女子探親路過此橋，不小心，失足落水。孝廉看到，立即派人相救。女子被救之後，又令妻子為她烘乾衣服。此時，天色已晚，女子無法趕到婆家，於是，孝廉又讓妻子陪伴女子過夜。第二天，派人送女子到了她的婆家，並說明了緣由。女子的公婆聽

說了這個情況，很不高興，說到：「媳婦沒過門，就在人家家裏過了夜，貞潔難保！怕將來丟人。」所以，找來媒婆，打算退婚。孝廉聽說之後，親自趕往女子婆家，力勸其家人，不要退婚。經過一番周折，才保全了這位落橋女子的婚姻。

女子結婚後不到一年，丈夫就去世了（十之八九是色欲所害）。女子腹遺一子，不久，兒子就出世了。等孩子稍大些，女子就教他開始學習。燈下讀書時，女子常常流淚，並告訴他的兒子：「你將來要是成了名，千萬不能忘了『程孝廉』之恩啊。」

該子果然天賦不凡，少年登科。在丙辰年，入會考場，每做完一篇考題，必小聲朗誦，且拍案得意。考到後來，少年忽然放聲大哭。此時，正好『孝廉』也參加考試，與該子隔號而坐。聽到哭聲，急問到：「你哭什麼？」少年答道：「七篇佳作，皆極得意！沒想到燈煤把考卷給燒了個洞，這一下，考卷作廢了，必定是名落孫山了！所以，我才哭。」程孝廉說：「可惜了這幾篇好文章啊，現在一無所用！不如這樣，你若把你的廢考卷給我，讓我抄抄，如果我得中了，將來我一定厚禮相報！如何？」少年沒辦法，只好偷著把自己的考卷給了程孝廉。之後，孝廉果然中了『進士』。出榜後，少年來到程孝廉的寓所，來討回報。程孝廉設宴擺酒款待。少年這時就問到：「程先生有何陰德，會因我的文章而中榜成名？」程孝廉仔細想了半天，回憶平生，沒有什麼陰德。少年不以為然，所以，一再追問不已。程又沉思良久，想到自己曾救過一落橋女子之事，難道是這件事？於是就把故事說與少年。少年聽完，匍匐跪倒在地，說到：「先生就是我母親的大救命恩人啊，我怎敢不報答您，以了卻母親之願！」於是，少年把母親在燈前對他的哭訴和囑咐，告訴了程孝廉，並以師禮叩拜孝廉。後來，少年與孝廉的關係，一生如同一家人。

案例12.◎徐昂，揚州人士，赴京參加春季大考。京城有一相面先生，人稱王相士，相術很高，算卦很準。徐昂想占卜一下自己後半生的前程，於是就來到了王相士家，請求相相面，算算卦。王相士說：「從你面相來看，你命裏無子。不過，命中有功名，當任西安『守郡』之職。」正如王相士所算，徐昂赴西安上任。在途中，他收買了一名漂亮女子，準備納妾。徐昂問她姓氏名何，以及老家來歷，該女子回答到：「我父親叫某某某，做什麼官，喪於某年。因趕上荒年，自己被強盜綁架，並賣到此地，等等。」徐昂聽罷，生起強烈的憐憫之心，隨手就把該女子的『賣身契據』拿來燒了，而且決定，不納此女為妾。到了西安上任之後，騰出時間來，為該女子辦齊了嫁妝，然後為她挑了一個善良且有才能的後生，做了佳婿，就這樣，打發她出了嫁。

西安守郡任期已滿，徐昂回到京城。王相士見到他，不禁吃驚地說到：「哎呀！君之相貌跟以前大不一樣了！子星滿容，一定是積『陰德』所致！」不久，徐昂娶了一平民女子做妾，一兩年後，相繼生育了五個孩子。

案例13.◎姚三韭，本姓『卞』，博學且善寫詩文。曾寄宿懷氏家所開的旅館。旅館中有一女子，常常偷看他，卞先生裝做不知，心如如不被所動。有一天，他在庭院裏曬鞋，這位女子就寫了一封情書放進了他的鞋子裏。卞先生收鞋時，發現了這封信，但他什麼也沒說，就找了一個別的藉口要離開旅館。同住此館的朋友，叫袁怡杏，見到卞要走，就作了一首詩，來試探和諷刺他。詩曰：「有一點貞心堅匪石，春風桃李莫相猜，云云。」卞先生以書寫文，來回答袁先生，極力辯解，決無『豔情桃花』之事！於是，怡杏

把卞先生寫的這張紙對折過來，從後面寫到：「德至厚矣，子孫必昌。」後來，卞先生的兒子，叫『誠』，曾孫子，叫『錫』，皆考中『進士』。

案例14.◎林增志，溫州人，奉佛持戒，一日，他在夢中觀『天榜』，見自己名字排在第十位，且下面有批註：『不殺、不淫之報』六個字。戊辰年大考，果然考中第十名。

案例15.◎何澄先生，因醫道高超而著稱。一天，同鄉孫先生因久病不愈，特上門來邀請澄大夫看病。孫先生的妻子，私下裏對澄大夫說：「良人（古時對丈夫的稱呼）病久，家裏的東西幾乎當盡賣光，我願意以身相許做為大夫看病的藥資。」澄大夫一聽，正色拒絕，小聲說到：「娘子不可胡思亂想！只管放心就是，我必竭全力救治你家丈夫！萬不可因此而玷污了我的醫德名聲，也玷污了你自己。」孫妻聽罷，慚愧而退。

當夜，澄大夫夢見一神，領他到了陰間『公署』，公署裏主事的神吏告訴他：「你行醫有功，治病救人，造福一方，而且不乘人之急難，亂人家之婦女。奉上帝勒令，賜你一官職，賞錢五萬。」

沒過幾天，皇宮東宮太子得疾，澄大夫奉詔進宮為太子看病。開出藥方，一服而愈。萬歲歡悅，賜澄大夫官職和錢。其職位大小，賞錢數量，果然如夢中所夢，完全吻合。

案例16.◎揚州高尚書，父親是做販運買賣的。一次，在京口住店，其客房中常常能聞到安息香的香味。一日，他忽見在客房牆壁的縫隙中，伸進來一小樹枝。於是他就借著縫隙從中窺探，見一少女獨坐隔壁。第二天，尚書之父，就拜訪旅館的主人，才知道，隔壁少女就是客店主人的女兒。隨即問到，『何不為她找個主家？』主人回答說：「良婿難找啊！」。

幾天後，尚書父親為少女訪到一位佳婿，回到客店對主人說：「我見高鄰某郎，甚佳！我願做媒，怎麼樣？」主人說到：「我也是早就看中了這個小夥子，只是他家太貧窮了。」尚書父親說：「不礙事，我借錢給他，讓他娶親。」尚書父親，隨即趕到某郎家，做媒說合，並贈數十兩銀子給小夥子，以完其美。

尚書父親回到家中，夢見神給他說：「你命裏本來無子，因贈金而成人之美，今賜你一子，可以起名叫『銓』。」第二年，果然生了一子，後登『進士』，官至『尚書』。

案例17.◎明朝松江，有位秀才，叫沉鸞（明代稱考取秀才入學的生員為諸生），人到中年時，尚無子嗣。家裏生活貧困，靠寄宿富貴人家裏教私塾，維持生計。

有一天晚上，他回到自己家中，此時正在下雨，而家裏的房門已關閉。隱約聽到屋裏有小女子說話的聲音，他就在門外問妻子，原來是鄰居家的女孩。因為自己常常不在家，妻子寂寞和害怕，所以才找小女子來做伴。沉鸞聽完馬上說到：「不要開門，我有住處。」說完，冒雨來到附近的一座『道觀』，從廟裏住了一宿。就在這天晚上，沉鸞在道觀裏做了一個夢，夢見玉帝拿了一縷由兩種顏色搭配的真絲，授與自己。醒來時才是子夜時分（也就是現在的夜裏12點左右），但見大殿之內，光輝四映，五彩眩目，幡

蓋，散帶等，皎潔如月。後來，沉鸞連生二個兒子。長子叫『文系』，次子叫『可紹』，弟兄倆相繼登第，富貴人間！

案例18.◎清朝德清，蔡啟傳先生，鄉試大考中榜。此時，蔡先生尚無兒女。其夫人私下裏儲蓄了『三十金』，打算為丈夫納一小妾為蔡生子。小妾進門，垂頭哭泣不止。蔡公問她：「為什麼老是哭個不停？」小妾說到：「我本有丈夫，因他欠了一個自稱叫『營』的人的債，無奈之下，才把自己賣到這裏。」蔡公聽罷，立刻乘夜趕往其夫家。到了之後對其夫說：「我今天來，是為了幫你了卻你的債務。今日天色已晚，我也不能回自己家了，再說，回了家，我就說不清楚了。所以，今天我就住在你家，明天你就把你的債主找來。」蔡公遂宿其家，到了第二天，終於把『營』先生等了來，然後詳細把情況告訴了他。最後說到：「你把借條拿來，我馬上付欠資給你。」

蔡公替小妾丈夫還了債，然後，又命家人抬轎把女子歸還其夫，又贈給他們夫婦『三十金』銀兩，夫婦二人開始了新生活。

後來，蔡夫人，居然懷胎生了一子，且於康熙庚戌年間，蔡公也居然『及第登榜』。

案例19.◎明朝，謝文正先生，少年時曾在昆陵某家旅館寄宿。店主有一女兒，一次，其乘父母外出，遂來奔投謝公。謝公教育少女說到：「女子未嫁而失身於人，是一輩子的恥辱。事情傳出去，讓父母和婆家宗族，都會蒙受羞辱而無臉面！」遂厲色拒之！少女慚愧而退。第二天，謝公就辭館搬家離去。後來，謝公考中了成化地區『乙未年度の』狀元，官至『丞相』。其兒子叫『丕』，後來，也官至『侍郎』。

案例20.◎費樞先生，是四川（蜀）人士，因趕考來到京城。在京城時，他遇到這樣一件事，他說：「在餐館吃飯時，有一女子走過來給我說：『我是被人販子拐賣到這裏來的，給人做妻。被賣出嫁後，丈夫不久便死。我一個人，貧窮無靠，生活沒有著落，又找不到家，看先生是個好人，所以求先生收下我，答應跟隨先生，我願為先生做任何事情。』」費樞說到：「非禮之事我決不能犯，但我可以幫助你找到你家父親，然後領你回家。」於是，費樞按照這位女子提供的線索，到處走訪打聽，最後找到了這位女子的父親，並把其女兒的情況告訴了他。這位父親，得到了丟失女兒的下落，感動得泣不成聲，涕零不止，趕緊隨費樞前往費樞住所，把女兒領回了家！

當年，費樞京考『登第』，官至『太守』。

案例21.◎鎮江縣，靳翁，做私塾先生，在金壇搞『訓蒙』教育，五十歲時尚無子。其鄰居家有一女孩，頗有姿色，他的夫人蓄謀已久，賣掉了家裏的釵釧細軟等值錢之物，把這個女孩買進家來，為靳翁作小妾。這一天，靳翁回到家，事先並不知此事，其夫人在房裏擺了酒席，告訴靳翁，說到：「我已老了，已經不能為你生兒育女，傳宗接代了。這個女孩人品好，模樣也俊，或許能為你挽回『子孫絕後』的慘局。」靳翁聽罷，面紅耳赤，羞愧不已。夫人以為自己在場，丈夫不好意思，難為情，所以，出了房間，並反鎖其門。靳翁突然沖到門前，奪門而出，對夫人說到：「夫人美意，善良純厚，老夫領了。但這孩子，小時候我常常抱她，我是看著她長大的，我不能這麼做。我願她另找人

家，擇良婿終身有所依。我老了，又多病，不可以辱沒了這個天真無邪的少女！」接著，就把該女子送回了她家。

第二年，老夫人竟然懷了孕，生了個兒子，叫『丈禧』。丈禧公，十七歲考中解元（明代始稱鄉試第一名為解元），次年十八歲『登第』，後來成為當朝一代賢良的『宰相』。

案例22.◎松江縣，曹生，參加應試。住寓中，有婦人來誘惑。曹生受驚，搬離此寓並趨往他寓借宿。搬家時走到半路，忽見有舉燈火之人，向他吆喝，叫他到古廟去一趟。來到古廟，裏面擊鼓升堂。曹生不知發生了什麼事，跪伏廟前。此時，就聽到大殿上宣讀『新科榜名』。當念到第六名時，有一小吏稟報：「某考生，因近有『短行』，玉帝已削去了他的功名，當有誰來補這個空缺？」神回答說：「當由松江縣曹生，因其不淫寓婦，正氣可嘉，由他來補缺即可。」曹生聽罷，且驚且喜。應試放榜後，果然考中第六名。

案例23.◎明朝浙江有位『指揮使』，恭請私塾先生，到家來教育兒子。一天，老師得病，兒子到母親房中取來被子，為老師發汗去疾。沒想到，兒子把母親的鞋子夾在被子里一塊兒抱到了老師的房間，鞋子落在老師的床下，師徒二人誰也沒發現。等到『指揮』大人回來探望老師時，見妻子的鞋子在老師床下，隨起疑心。回到自己房間，便詢問其妻。妻子受辱不服，於是指揮大人，把妻子的婢女找來，讓她稱『是主婦命她來請老師。』而自已，則持刀緊隨婢女其後。他打算，只要門一開，就把老師殺了！

老師聽到敲門聲，問到：「有什麼事？」。婢女說：「我家主母讓您過去一趟，她找您有事。」老師怒叱其婢，就是不肯開門。沒辦法，指揮大人又把妻子帶來，親自敲門，而老師又一次堅決地拒絕了開門，並說到：「我乃承蒙你家先生相延厚請，怎麼可以幹這種不仁不義，見不得人的非禮勾當！請夫人速回！」門始終沒有打開。到了這個時候，指揮大人，怒氣頓平。第二天，老師即打點行李告辭回家。指揮大人非常慚愧，對老師感慨地說到：「先生真君子也。」然後把事情的來龍去脈說了一遍，並向老師謝罪。

老師當年參加應試，中榜登第，後官居顯位。

案例24.◎信州的林茂先，才學過人，準備參加鄉試，以求取功名。於是，在家閉門讀書。鄰居有位巨富婦（現代人所稱的『富婆』），對自己的丈夫不學無術而深感厭煩，私下裏羨慕茂先的才分名望。有一夜，富婦偷奔茂先而來。茂先對她呵斥到：「男女有別，禮法不容，天地鬼神，羅列森布！如何能夠汙我？」富婦慚愧而退。

茂先次年科甲登第，其三個兒子都成了『進士』。

案例25.◎清朝，陝西，有位袁公，因兵荒賊亂，父子失散，自己流落到江南。生活穩定之後，袁公就想『娶妾生子』。沒過多久，就買來一少婦。少婦來到袁宅，背對著燈，哭泣不止。袁公不解地問她：「為什麼哭？」少婦說到：「沒有什麼別的原因，只是家中貧困饑餓，丈夫想尋死。沒辦法，自己只好把自己賣了，養丈夫的命。我一想到，我們夫婦平日感情致深，不禁傷心落淚！」袁公聽罷，惻隱之心生起。兩人背對背坐了

一個晚上。第二天，袁公除了拿出了買妾的錢數，又添加了百兩銀子，連人帶錢，一塊兒送還了她的丈夫，並令他夫婦二人做個買賣，以維持生計。」夫婦倆泣哭而去。

後來，夫婦二人為了報恩，想為袁公再找一個閨女做妾，為袁公生子，但很久都不能如願。有一次，夫婦倆偶然一次機會，來到了揚州，遇到有人正在賣一個俊秀男童。夫婦倆私下合計：「我們一直都沒有為袁公找到合適的女子，不如先把此男童買下送給他，以侍奉袁公，也未嘗不可啊。」於是，夫婦倆就買下了這個男孩，帶著他渡過長江來到袁公宅。袁公出門來仔細一看，這個男孩不是別人，正是自己不久前失散的親生兒子！

因果報應，速度之快，令人瞠目結舌！

案例26.◎明朝，雲間縣，有位『陸文定』公，又名：樹聲。辛醜年，北上應考。當時的『郡守』大人，王公華，做了一個夢，夢見城隍庭院中的眾多大樹，都齊聲稱讚說，陸文定是一位『善士』。於是，王大人就把他的外祖父李員外找來詢問，問陸文定平時都做過什麼善事。李員外回答到：「別的有什麼善事，我不太清楚。但，據我觀察看來，文定只是平日裏，決不做邪淫苟且之事而已。」這也許就是陸文定的另一個名字，『樹聲』的來歷。

後來，樹聲考中『會元』；其兒子，彥章，也於己醜年，登第『進士』。

案例27.◎唐朝某學士，名『皋』，於少年燈下讀書時，遇一女子調戲。女子將他書房的窗戶紙掐破，而窺視他。皋公發現之後，將被掐破的窗戶紙又糊了起來，然後在窗戶紙上題了兩句『對聯』：「掐破紙窗容易補，損人陰鷺最難修」。

後來，有一僧人路過他家門口，見其大門之上懸掛著『狀元匾』，匾額的左右，各懸一盞燈籠。狀元匾上題到：「掐破紙窗容易補，損人陰鷺最難修」二語。僧人感到詫異，故而問『皋』公，為什麼匾上是這兩句話。

後來，皋公果然『大魁』於天下！

案例28.◎明朝，江陰，張畏岩先生，於夢中，來到一所廟宇大殿，得到一本『應試錄取生名單手冊』。他打開這本錄取冊子，發現中間有許多『缺行』，十分不解。於是他就問旁邊的人，說：「這是今年科舉考試的錄取名冊，請問，為什麼中間有這麼多缺行？」旁邊人答道：「科舉登第，錄取名單，一般是三年一次德行『考較』，也就是，三年一審查。凡是名冊上的人，雖是命該登第，但必須是三年之內，積德行善，無有過咎的人。比如此處這一『缺行』，這個人，本來是榜上有名，命中該排在此位的，因為最近三年內，他造做了『邪淫邪行』，有輕薄行為，故此，經過考較審查，將他剔出除名了。」然後，旁邊人又指著後面的一個『缺行』說到：「因你平生以來，從未造做『淫業』，或許你的名字會補在此處，宜好好自愛。」

結果，張畏岩在這一年的科舉考試中，果然考中第一百零五名。

案例29.◎明朝，寧波，孫生，家境貧寒，做私塾先生，搞訓蒙教育，收入甚微，一年到頭，不過『數金』而已。後來，私塾先生也做不成了，失了業。不久，又來到塘

西，寄宿在張氏家，自己則在小街前，支攤子做『代人抄寫』的買賣。張氏家有一婢女，看上了孫生，於是就找機會欲私通孫生，孫公則嚴峻拒絕了婢女的要求。後來，這位婢女與孫公同屋居住的西席先生，談得投機，喜結良緣。端午時，西席因身患毒瘡不愈，不得已辭去了張氏家的私塾先生之職。而孫公則頂替了西席的職位，又做了張氏家的私塾先生。

後來，孫生在江口遇到了自己的叔叔，叔叔就給他講了這麼一樁子事情，他說：「我因兒子得病，久治不愈，於是祈禱於城隍。到了晚上，於夢中，夢見城隍坐在大殿上，呼吏差，說是要把《饑饉簿》上需要替換的人名，在大殿上核對一遍。吏差按照城隍的吩咐，開始『唱對』名字，等唱到十幾個人以後，就唱到了侄兒你的名字。我偷著問這位吏差：『孫生為什麼從《饑饉簿》上被除了名？』這位吏差說到：『此人四十六歲時，命該出外餓死。因今年四月十八日夜晚，力拒某女『淫奔』，故延壽二紀（12歲為一紀），從《饑饉簿》除名，改入《福祿簿》。』叔叔我為侄子的德行和因此而修來的福報，感到非常歡喜和欣慰！」

果然，等到後來，慕名來孫生座下求學的人，越來越多，他每年的收入也超過了『百金』。孫公四十六歲時，正是萬曆三十六年，市面上米價突然上漲，餓死的人很多！而孫公家，則衣食有餘。到了與自己兒子分家過時，家裏已經是當時的巨富了。孫公年至古稀（壽命70歲，46歲加（2紀）24歲），無疾而終。

案例30.◎陶文僖公，又名，陶大臨，年方十七歲，已是英姿俊秀，相貌堂堂。在赴鄉試期間，寄宿旅館，有鄰女『來奔』，來了三次，被他拒絕了三次。沒辦法，大臨只好遷單，另找其他地方去住。新住處的房東，在同一天的夜晚，夢見有神告訴他：「明天將有位秀士考生，要來你家住，此秀士當中鄉試第一名。為什麼呢？因為他立志遠大，行為端正，臨場前，能不為『奔女』惑亂。所以，上帝特別獎賞！」等到第二天陶大臨來了之後，房東主人就把這個夢告訴了他。僖公聽罷，深受鼓舞，更加自我勉力，奮發圖強。在後來的科舉大考中，考中了榜眼（注：榜眼，科舉時代對殿試第二名的美稱），官至大宗伯。注：《國朝列卿記》卷22云：「陶大臨，字虞臣，浙江會稽人。嘉靖丙辰，榜眼。隆慶四年，以侍讀學士掌院事，五年升南京祭酒，十月升少詹事兼侍讀學士，六年升詹事。」

案例31.◎時邦美的父親，出任鄭州『牙將』，年六十歲，膝前無子。一次，邦美父負責押運官糧到成都，老夫人囑咐他，這次出門，要在外面娶個小妾回來，好為他傳宗接代。按照夫人的吩咐，邦美父買得一漂亮女子，準備納妾。女子被帶到住所，邦美父才偷偷發現，該女子用一小屨白布條紮著頭髮。於是就問女子，女子哭著告訴他：「父親本是『都下』人，在『州橡』去世，送父遺體來到此地，盤纏用盡，已是沒辦法回到『都下』，所以才想到，買了我，好把父親運回老家辦喪事。」邦美父聽罷，惻隱之心生起。於是，帶上錢和該女子，先把女子送還給了她的母親，接著又拿出銀子交給她娘，然後又把怎樣才能把遺體送回老家的辦法，告訴給這娘倆，一切都處理妥當了之後，他才離開。

回到家，邦美父把此事告訴了夫人，夫人說：「救濟人於急難中，修陰德很大！我會為了你，更加努力去做『積德累功』的事！」沒過多久，老伴居然懷孕。一天晚

上，妻子夢見有一位『紫金人』端坐在她家正堂之上，第二天清晨，就生下了『邦美』。邦美長大後，考中『會元』（科舉時代，稱舉人會試的第一名。亦稱「會魁」會員），官至『吏部尚書』。

案例32.◎明朝，萬曆『戊戌年狀元——趙秉忠』之父，在做邑掾（地區副官）時，有位指揮使因遭人暗算，冤枉入獄。趙父極力幫助，為指揮使洗清罪名，平反昭雪，令無罪釋放。事後，這位指揮使，非常感恩，愧以無報，所以想到，把自己的女兒送給趙父，做妾女或丫鬟使用，以抱救命之恩。趙父搖手說到：「此乃富貴名家之女，使不得！」指揮使強讓趙父，趙父再次搖手說到：「使不得！」終不接受指揮使的恩意。

後來，其子趙秉忠參加應試大考，坐公車出發。走到半路，見路旁有一個人奔車而來，靠近公車，手撫著車欄，向車上的人連說了兩聲：「『使不得』的中狀元。」車上的人聽罷，都感到莫名其妙。大考結束後，趙秉忠狀元高中，榮歸故里，順便就把赴京趕考途中遇到的這件事講給了父親聽。父親聽罷，歎息一聲，說到：「這是我二十年前遇到的事，從未告訴過別人，不知是哪位神明把此事告訴了你？」

案例33.◎呂公宮，常於某氏旅館中夜讀。鄰室有一位年少孀婦，一天，突然乘月色奔呂公宮而來，公冷峻拒絕了少孀的不正當要求。第二天，少孀不死心，又派侍婢給呂公送來一隻『雙玉魚』，呂公毅然把『雙玉魚』摔碎在地上，婢女見狀，羞愧而退。後來呂公宮，官做到『宮保』。

關於此事，他一生從來沒有對人講過。偶而因上課教育學生，需要舉個例子，這個時候他才會提到這個『案例』，但他決不說出案例中的真人真姓。

案例34.◎宋朝，黃靖國，在做儀州『判官』時，一天晚上，他被攝至冥界（陰曹地府）。冥官說到：「儀州最近發生了一件膾炙人口的美事，卿可知道啊？」接著，就命吏差取來一個簿冊子，給黃靖國看。簿中記載：「醫士聶從志，於某年某月某日，在華亭某宅，為人看病行醫。病人之妻子，借機會『奔』黃大夫而來。而大夫極力拒絕不從。為此，玉帝勒令，黃從志延壽二紀（增壽24年），子孫兩世，都科甲登第。」

靖國從冥界還陽後，把此事口述給聶從志。從志好像已經忘了這當子事，說到：「此事我從來都沒給妻子說過，沒想到，這件事已被記載到陰間簿籍上了。」

後來，從志果然壽命延長，子孫兩代都科甲登第。

案例35.◎明朝，茅鹿門，在不到20歲的弱冠年齡時，求學於餘姚，寄宿在『邑廟』前的『錢家』。錢家有一個美婢，羨慕上了茅鹿門的丰姿容貌。一天晚上，她來到鹿門的書房，呼叫小貓。鹿門說：「你怎麼一個人跑到我這裏來找貓？」婢女笑著答到：「我不是來找小貓，我是喜歡您這只『大貓（茅）』才過來的！」鹿門正色厲聲道：「家父為我求學耗資，把我送到這麼遠的地方來讀書，我若非禮犯你，造下邪行之罪孽，他日，我如何有臉面見我的父親？現在，我又有何臉面見房東主人？！」...如是云云，教育婢女，女子受教，慚愧而退。

後來，茅鹿門於『嘉靖戊戌年』金榜題名，官做到『副使』，年壽至九十歲。

案例36.◎杭州的『北新關吏』，顧大人，奉命前往江南辦差。中途夜色已晚，他乘坐的船就停泊在蘇州河邊過夜。當晚，顧大人在船上，突然發現有一少婦在岸邊想投水自盡，於是他趕忙上前勸止，並詢問這位少婦，為什麼要尋短見？少婦回答到：「自己的丈夫欠了官糧，被捕入獄，而且命在旦夕。自己既無力相救，又不忍心看見丈夫死在自己前頭，所以才想先尋短見。」顧某聽完緣由，立刻解囊，拿出『五十金』送給少婦，讓少婦趕快回去救丈夫。少婦得金，千恩萬謝而去。

顧大人辦差歸來，他所坐的船又回到了蘇州，到了他救少婦的地方，舟船停泊下來，準備第二天再走。顧大人索性登岸，找到一家小酒館準備飲酒吃飯。不曾想，這家小酒館正在那個少婦家的對面，而少婦出門，又發現了他。於是少婦急忙折回到家裏，把她看到的情況，通告了她的丈夫。夫婦二人雙雙趕來，邀請顧大人到家裏作客，並置好酒款待他。

丈夫對妻子說：「救命之恩，咱家貧困，無以回報，你就委屈一下，陪這位救命恩人一宿，算是做為我的一種報答吧。」妻子同意了之後，於是二人就挽留顧大人住宿，等到第二天再回船上。到了半夜，少婦來到顧大人房間，說明了來意。顧大人毅然拒絕，不肯相就。然後，披衣乘夜逃回到自己的船上。

這時，杭州城裏失了火，延街燒著了數十人家。此時，街上眾人看見火光中有一尊『金甲神』，手執紅旗招展，圍繞一宅。大火一過來，就被擋了回去。等到大火撲滅之後，再看，這座被神保護的宅子，正是顧大人的家！看到這種現象，人們都以為，顧家一定有『大陰德』。

案例37.◎明朝，羅文毅公，字，倫，因趕考會試，乘舟路過蘇州。路上，他想起了去年某夜晚所做的夢，他夢見范文正公來訪問，並告訴他：「明年的狀元得主，非你莫屬。」羅文毅公謙虛地說到：「這個，我哪裏敢當啊？」范公又說：「你在某年某樓的事，特別感動了『太清』（太上老君），所以，老君特別將明年的狀元獎賜給你了，以做為善有善報的報答或證明。」文毅公醒來，回想起了當年在蘇州某樓力拒『奔女』的事。

夢境果然不是『妄境』，今年殿試，羅文毅果然考中『狀元』。

案例38.◎明朝，雲間地區，有位元莫文通老先生，平日裏樂善好施。他家就住在離郡城有二里地遠的地方，世代為農家。

有一天，他帶了『二十金』銀兩，到鄉下買稻種。他駕著小船，停泊在黃浦江邊，這時，他看見有二個人，綁縛著一個少女，看架勢是要把那個少女沉到黃浦江中去。於是，他趕過來問：「這是要幹什麼？」那倆人回答說：「此女是我家主人的女兒，因主人發現她暗地裏與人有私，故令我倆，將她投之急流。」莫文通說：「孩子還小，不懂事，怎麼不先教育她，就要將她先滅掉？再說，與人有私，也不是你倆親眼所見，萬一不是事實，這不是冤枉害了一條人命嗎？！請您二位把她先放了，我用二十金做為二位的酬勞，如何？」於是，少女得脫，免於一死。少女跪在莫文通面前磕頭，表示，願意一輩子做妾、做丫鬟侍候他。莫文通說到：「我救你，可不是看你姿容美豔！我是可憐你這麼小的年紀就死於『曖昧』。今天，天色已昏黑，我舟小難容，你還是上岸，趕快往有燈火的地方逃命去吧。」

這一天晚上，莫文通回到家裏，做了一個夢，夢見神告訴他：「你救人一命，陰德深重！上天回報你，將來家裏有賢子賢孫。」

後來，其兒子，叫『勝』，明經通史，世間為官。其孫子，叫『昊』，鄉薦考試第二名。『昊』的兒子，叫『愚』，亦中了舉人。愚的兒子，叫『如忠』，也是鄉薦考試第二，登『嘉靖戊戌年』進士，官至『方伯』。

後來才知，被救少女乘夜逃去，又被一個『文學士子』收留。該士子後來生了『六個兒子』，其中一子，即與『愚』同齡。何三畏先生，曾作《善人傳》，詳記此事。

案例39.◎杭州學子，或稱『宰生』（科舉時代對考生的統稱），有個柳某，在回家探親的路上遇到下大雨，於是就投宿到路邊的一座荒園內。不想，先有一少婦在此躲雨。柳某與少婦在同一荒園內避雨一宿。整個晚上，柳某心無邪念，端坐簷外，一直到了拂曉才離去。原來，此少婦是另一宰生王某的妻子。少婦被柳某的道德涵養所感動，回到家裏將此事告訴了丈夫。丈夫聽罷不信，反而懷疑妻子不貞，將她休回了娘家。

後來，柳某參加鄉試，他的考卷被考官廢棄不予錄取。然而，奇怪的是，被廢棄的柳某考卷，莫名其妙地出現在考官的桌子上。考官驚異，又細細閱讀其文，還是感覺此答卷了無佳意，再次廢棄一邊。後來，考官將『薦卷』呈報上堂，突然發現，柳某的考卷又在其中，考官想，可能此考生非一般人，必有陰德。遂一併呈薦，柳某竟考中第七十一名。此次考試，恰巧王某與他同住一房。

錄取生在晉謁（朝拜考官）時，王某也在。座上的考官，就談到柳某考中的經過，因而就問柳某，到底是什麼原因。柳某沉思半天，說到：「別無他事，也許是與少婦避雨的事。」王生聽完，非常感歎。回到家，負荊請罪，把妻子又迎娶回來，重歸於好。非但如此，又把他的妹妹，介紹給柳某，為柳續弦。

案例40.◎明朝，太倉州吏，顧佐，得知『賣餅女』江氏的冤情，竭力為她上訴。江氏後來得以釋放。出來後，江氏攜其女兒到了顧佐家，說到：「我無以為報，願以此女為妾。」顧佐毅然謝絕了江氏的好意。

到了後來，顧佐的太倉州吏任期已滿，被調到衙門輔佐『侍郎』。一天，顧佐來到侍郎的私人住宅等候侍郎。侍郎夫人見到他就問他：「您難道不是太倉的顧提控？還認識我嗎？」顧佐愕然，一時真想不起來。夫人又說到：「我就是那個賣餅女的女兒。我被賣給了一個商人，商人是個大善人，把我當成了自己的女兒，又為我擇良婿，嫁給『相公』做了偏房，不久我又繼承正室。平日裏，每當想到先生，常常悔恨，無由報德！這次，我要把您救我母女不圖回報的事蹟，詳告我家相公。」侍郎果然深受感動，將此事向當朝皇帝上書稟告，孝宗皇帝嘉歎不已，遂下詔書，提拔顧佐為『吏部主事』。

案例41.◎清朝，順治，己亥年，昆山的徐氏，考取了殿試狀元。

殿試張榜之後，有一個人（無名氏），因有事，要到城隍廟禱告，並於晚間留宿廟內。其人於中夜，看見一神赫奕升座，並喚他過來，說到：「你可知道，徐氏這次考中狀元的真正原因嗎？我告訴你，徐氏累代不淫，長久積德行善，感動了上天！今日徐氏，得『鼎甲』之發，只是其家發達興旺的開始。『功名雖秘，果報昭昭』，我今天特

別來告訴你，讓你知道，因果報應，真實不虛。但願天下，那些自以為造做邪淫之罪而人不知鬼不覺的人，要有所醒悟啊！」說完，便呵道而去。其人（無名氏）謹慎不疑，發願要把自己在城隍廟裏的所見所聞，廣做流傳，以教育他人。

後來，徐氏家的『健庵』，於『庚戌年』科第；彥和，於『癸醜年』科第。同胞三人皆得『鼎甲』，其後來子孫，也相繼崛起，富貴人間。

案例42.◎明朝，杭州錢塘，陸左城，以『孝、悌』立身，見多識廣，樂善好施，善行不可枚舉。尤其是他所修積的『陰德』，是一般常人難以做到和想像的。曾經與一朋友同住一寓所。有一天，同室朋友，因有事而暫時離開了寓所，到了夜晚，有一美婦來到寓所，欲就陸左城。左城嚴峻拒而不納，美婦最後，慚悔而退。到了第二天，陸左城藉故離開了此寓。而此事，始終不被人所知。

陸左城，一生雖懷才含德，終未能大志有成，簡言之叫『霧豹未彰』，而其後代子孫，都因『孝、廉、明經』而聲振鄉國。他的曾孫『宗楷』，在鄉科考試中，考中解元。後來幾代人，都是聯捷中榜，如芝蘭奕奕（芝麻開花，節節高），家祖享『科第』之榮耀，前所未有的。石門的吳青壇『侍御』，屬城門下士，他聽說此事之後，專門著撰陳述，現載【太上感應篇圖解】中。金壇『王界』為之記，即國家有關部門收錄了這一『案例』。

案例43.◎明朝，冒起宗，從幼年時，就虔誠讀誦【太上感應篇】。到戊午年，參加科舉考試，在考場上，自己昏迷如夢，感覺是『神助成篇』，鄉考過關。到了『會考』時，雖然名次非常靠後，但畢竟考中了。回來之後，就發願將【感應篇】進行增注。在撰著注解時，他知道『好色邪淫，損德最重！』於是，對於『見他色美，起心私之』一條，詳細進行了闡述，引經據典，詳列世間『報應』案例，以祈達到警示後人的目的。

羅憲岳先生，南昌人，是幫助冒起宗編寫和校對【感應篇】注解的人。從辛酉年起，羅先生就開始了『注解』的編寫和校對。到了『戊辰新正』年，羅先生做了一個夢，夢見有三位神仙，其中，一老翁，容色蒼顏，著黃色服，二少年披著紫衣，站在老翁左右兩旁。老翁拿出一個冊子，遞給左邊的仙童，說：「你來讀。」仙童大聲朗誦良久，羅先生在一邊竊聽，原來仙童所讀的是，冒起宗所寫的『見他色美，起心私之』二句的詮注。仙童讀畢，老翁說到：「該中！」接著又對右邊的仙童說：「你來吟詠一首詩。」仙童隨詠：「貪將折桂廣寒宮，須信三千色是空；看破世間迷眼相，榜花一到滿城紅。」（其大意是：貪色好淫，是折損『命中福報』的重要原因；一生，窮途末路，不被重用，是好色邪淫的必然果報。三千大千世界，本來是『空』不可得，『色相』亦復如是，也是『空』不可得！世間一切相，都是『迷眼』相，千萬別看錯！冒起宗，因勸世間『看破色相，戒色止淫』，功德無量，將高中『榜花』，此乃上天所降之洪福。）

羅先生醒來，馬上將夢中之事，以筆作書，詳細進行了描述和記載。然後寄書信給冒起宗先生，信中說到：「尊公，當於南宮，金榜題名！但詩中『榜花』二字難解，我還不解其義。」果然，冒起宗在當年的科考中，高『中』題名！

後來，冒起宗在『陳宗九齋頭』處，碰巧見到一本書中有『榜花』二字，注解云：唐朝時，禮部在張榜（公佈『錄取考生名單』）時，把『姓氏』很偏僻的錄取考生，通

稱為『榜花』。而『冒』字，正是屬於那種很偏僻的姓氏。這樣以來，詩中『榜花』二字，就是指冒起宗要及第中榜。

第七節·貪淫好色《淫禍案》集錦

案例1.◎李登，年歲十八，即考中『解元』。奇怪的是，在他考中解元之後的大約32年當中，也就是，直到五十歲時，他所參加的歷屆科舉考試，都以『名落孫山』而告終，命運似乎告訴他，一輩子也不會『及第』。對此，他十分懊惱不解，感覺自己的學問很高啊，怎麼會年年考而年年不中呢？

於是，他去請教一位法號叫『葉』的道家法師。法師問清楚緣由之後，就開始做法事，啟請『文昌帝君』，對此給予開示。帝君隨感而應，做出示現，命吏官拿出一本簿籍，展開說到：「李登出生時，上帝賜李登『玉印』，令其十八歲中『解元』，十九歲做『狀元』，五十二歲，官位至『右丞相』。」吏官接著念到：「由於李登，在考中解元之後，行為不端，私窺鄰居之女，雖然『邪行』未遂，但卻因此而連累其父為他坐牢。為此，李登科考及第，推遲十年，名次從『狀元』降為『二甲』。然，李登不思檢點，繼而又侵奪他哥哥的房屋地基，導致兄弟二人公堂訴訟！為此，『科舉及第』又推遲十年，降為『三甲』。又後來，他在長安官邸寄宿時，淫一良家婦女，為此，又推遲十年。今年，他又盜淫鄰女，造下新罪孽。李登，長期以來，為惡多端，不知改悔，『祿籍』削盡，死期將到。」

法師得到帝君的開示之後，將開示的內容，原原本本告訴了李登。李登聽罷，悔恨交加，一言未發，後至家中，憂鬱而死。

〔批〕李登，就是所謂『長期造惡不知止，福報日損而不知』的愚癡人。假如，他能有點覺悟，早生悔恨，止惡行善，修德贖怨，那麼，他命中的『狀元和宰相』，尚可以完璧歸趙。或者，前惡雖做，做一次惡事，就能覺悟到『因果可畏』，真心發願『後不再造！』那麼，科甲顯榮，依然可以『得半而居』，以此而彰顯天地之所栽培。再者，祖宗累代所積的福德，因李登一人而喪失殆盡，真是辜負祖宗無窮啊！所謂『祿盡身亡』，正是對李登一生結局的寫照。

至於造做邪淫罪業，對『科甲及第或功名考取』的嚴重影響，我們用古聖賢人的一個比喻來說明，叫做『萬不及一』。就是說，一人造邪淫，一人的錄取受到影響；萬人造邪淫，萬人遭削籍，萬人遭落榜！不會有一個幸運者能逃過『因果』報應的懲戒！簡言之，若有一萬個人造做了邪淫，那麼，這一萬個人參加科舉考試，其結果將是『個個難以考中！人人都受影響，不是不中，就是名次降低。』所以叫『萬不及一』！

一個人，能享終身的富貴榮華，僅僅是忍『片刻功夫』的男女之歡娛而已！由此可見，世間人，有多少這樣的愚癡者，用一生的『富貴功名』，只換來不到『半晌功夫』的男女之歡！哎呀！真乃可歎至極！世間人，有多少人有緣分、有福報，能看到乃至能聽到這個道理？『看到和聽到』之後，又能『堅信不疑』的人，又有多少呢？

考取狀元，官至『宰相』，歷史上數百年中，僅出這麼一二例而已，只因造做邪淫罪孽，使本來該出世的『狀元和宰相』，蕩然無遺。至於世間芸芸眾生，命運各異，但與李登的命運相比，可謂：萬分不及李登！我們的命運，不如李登，而我們所造的罪孽卻超過李登不知多少倍！我恐怕『司祿神』，未必只是用『降甲，降官職』以示懲罰，更嚴重的果報，地獄三途之報，眨眼就到。那些暫時還沒有『受報』的人，應當引起高

度的警覺，這是上天給我們機會和時間，讓我們自我反省和覺悟，這是上天憐念我們『性本善』，而期待我們能及早改過向善。危險啊，危險！當今之世，凡是『才高學廣，而依然窮困不堪，或大志難伸』的人，看到這則案例，應該好好反省平生『所作所為』，捫心自問，曾造過此種罪孽否？

『命由自己造，果報還自受』，這是宇宙人生的真相。縱觀世間，人事沉浮，感想深深偈誦心起：

《多多》偈誦：

平生邪淫多多，功名福祿削削；
果報疾速彰彰，細想無虛惶惶；
祿盡身亡險險，止惡向善天天；
稱念彌陀多多，罪滅福來碩碩；
南無阿彌陀佛，南無阿彌陀佛。

《可憐》偈誦：

每每富貴當升遷，美色悄然現在前；
迷惑愚癡多障難，不知上天來考驗；
衣冠禽獸貌岸然，錯將毒食當美餐；
官祿榮華將削盡，怨天尤人不知然；
真可憐啊好可憐，自以為是幾十年！

案例2.◎出身官宦之家的徐生，年少，有才有名。因私見鄰居的女兒長得很美，便誘惑妻子，讓妻子給這個小女子先送些好處，然後再請她到家裏來做『刺繡』夥計。如此，小女子則開始頻繁往來。有一天，徐生藏在床下面，小女子在刺繡，妻子假裝出去到廚房，徐生突然從床下冒出，強暴了小女子。事發之後，小女子的父母，因愛面子，逼著女兒自盡，致使小女子怨恨而死！

徐生後來，每次參加科舉入試，在考場中，都會突然看見一個女子披血衣而來，他一直沒有考中。再後來，徐生居然被亂兵所殺！

案例3.◎張明三的父親在瓊崖為官，他則隨父而居。閒遊中，張明三結交上了鄰居『指揮使』家的二個女兒。時機成熟之後，他暗中帶上二女，渡海私奔他鄉。女孩子的父親，發現倆女兒失蹤，急忙尋追。張明三，怕事情敗露，不想承擔責任，情急下，在渡船上將二女推下大海，令二女死於非命。

事情過去了十年，明三患上了『腰疾』，他請迎孫醫生來治療。孫醫生醫術高明，使明三很快病情好轉。當晚，孫醫生夢見有二女拉扯著他下水，邊拽邊說到：『我們本來是瓊崖人，是來找張明三索命的，你為什麼要阻止我們？！』孫夢驚而醒，並把夢中之事告訴了明三。明三聽了，用手搓著自己的胸口，感歎地說到：「罪孽已經造下，我豈能不危在旦夕！」轉過月來，明三即死去。

注：殺人償命，天經地義，縱然逃過世間法律的制裁，最終逃不過『因果』的報應。

案例4.◎龍舒縣，劉堯舉，專門包了一條小船，去參加科試。船主的女人也在船中，劉見其色美，竟多次暗中引誘調戲，因船主在場，劉無法得手。等到第二場考試，劉堯舉交卷出考場很早，春風得意，趕回船上。他見船主去了岸邊的集市，遂與船主女人發生了通姦。

當天晚上，劉堯舉的父母，同時夢見神告訴他們：「你家郎君，本應該得首薦狀元，因他今天的行為實為『不義』（淫他人婦，是謂不義），故他已『天榜除名』了。」

等到放榜後才知，主考官本已把劉堯舉擬定為狀元，卻發現他違反了考場規則，於是劉的考卷被作廢，因而除名。得知這個情況，劉堯舉生起大悔恨心！後來，竟然終身沒有及第。

案例5.◎常熟縣，有位叫錢外郎的人，家住在武斷。鄰里中有位婦女，色美而家貧。錢外郎『起心私之』，遂貸銀子給這位美婦的丈夫，讓其夫到很遠的臨清去販布做買賣。如此以來，錢外郎就有了與此婦相通的機會。一天，鄰婦的丈夫出門，因『潮落』不能去，於是又返回家中。回來發現，錢外郎正摟抱著自己的老婆，丈夫見狀，即羞又怒！扭頭返回自己的船上。

錢外郎怕事情敗露，遂與婦女做出計謀，晚上派人到了船上，把婦女的丈夫當做偷船的給殺掉了。丈夫家族的人知道此事有怨，於是告到官府。錢外郎二人，在官府雖已經認了罪，但是，他不甘心，又揮金越訴，居然得以倖免，無罪釋放。從衙門牢房出來，剛出大門，忽然，雷雨驟作，一個閃電霹靂，兩人當場被擊死。

〔批〕淫其婦而殺其夫，天理難容！冤魂不散。因此，人雖巧於計謀，而上天更神於報應，所謂，人算不如天算！試看錢外郎此等人，犯殺、淫罪孽而安然不受報的，百人當中，不得一個。殺害別人，與舉刃自殺有何兩樣？

案例6.◎明朝，陸仲錫，天生有異才，十七歲時，從師於邱某，居住京城。邱府的對門，有一女甚是美麗，與陸多次窺探，陸心已動。邱老師看出了陸的心思，於是就對陸說：「都城隍最靈，你不妨去禱告一下，或許能得到城隍的幫忙，而得與此女相會。」陸仲錫聽到這個建議，立刻趕往城隍廟，去禱告城隍：希望城隍能成全自己的美事。

當天晚上，陸仲錫做夢，夢見自己與邱老師二人被城隍苦苦追趕！城隍怒不可遏，對二人大加指責。命吏官查二人的『祿位及檢籍』：陸仲錫名下注：甲戌狀元。邱某名下，什麼記載也沒有，命中無祿位。神說到：「對陸仲錫，當奏聞上帝，盡削其籍；邱某當抽腸絕其陽壽」。陸仲錫從夢中剛醒，館童就來敲門，報告說：「邱先生，突發腸絞痛，瘀憋而死！」後來，仲錫竟終身不第，過著貧窮下賤的生活。

案例7.◎清朝，宿松命令朱維高，於己酉年，入江南內簾（江南科舉考場）。朱維高在諸多考卷中，挑取了一卷，準備上呈報批錄取。當夜，朱做夢，夢有一人告訴他：「您選中的考卷，該考生有『隱惡』，他不應該考中。」然後，手書了一個『淫』字示給朱看。朱詢問其詳情，此人不作回答。到了第二天，朱起床之後，把晚上的夢忘得一乾二淨。還是把這份考卷呈報給了主試官，主試閱罷，大加賞異。不知為什麼，主試官忽然拿起筆，把考卷中的『險阻』二字給抹掉了。朱稟告：「在所有錄取的試卷中，諸如此類

的字不少，好像抹不抹，都無大礙。」主試官也後悔，不該用筆抹掉。於是，命朱把墨蹟洗去，結果一洗，墨蹟居然滲透了考卷好幾層紙。朱這時忽然想起來昨晚的夢，立刻決定放棄此生的錄取。然而，朱維高最終還是對這篇文章愛不釋手，所以特別把它收藏了起來，而此考卷考生的姓名，他沒有記住。

朱公的本房吳履聲，講述此故事。

案例8.◎成都知府，張寶，見華陽李尉之妻甚美，暗中欲圖霸佔。時遇李慰因受賄贓款而被審查。張寶借此機會，上奏朝廷揭發李慰。李慰因此被判『流放嶺外』之刑。在押送嶺外的路上，李慰不堪折磨而死。李慰死後，張寶重金賄賂李尉之母，將李慰之妻娶過了門，終據為己有，二人甚歡。但是，沒過多久，婦人就得了病。期間，婦人恍惚中見自己丈夫李慰站在一旁，心生恐懼，驚嚇而死。婦人死後，張寶亦得了病。病中做夢，夢見婦人告訴他：「李慰知道是你害了他，他已訴狀了上帝。很快就會向你索命，你要深居淺出，避避風頭。」張寶醒來，即按婦人所交待的，不出大門，深藏在家。一天傍晚，張寶在堂上打坐，遠見堂下有個紅袖子在向他招手，他以為是李慰之妻，於是急忙起身追出，追到跟前，卻發現是李慰，李慰手持利器，將張寶打得口鼻出血而死。

案例9.◎清朝，鳳陽宰生，汪某，家有一座小池塘，種植荷藕，但從未開過花。康熙己酉年，汪某將參加科舉考試。考試的頭一天，忽然發現家中的荷池裏，開放了一『並蒂蓮』，汪的父母非常歡喜，認為這是兒子將要『及第』的好兆頭。這天晚上，汪生，高興過度，認為科舉之事，已是穩操勝券，不禁心曠神怡，忘乎所以，於是以酒調戲家中的婢女。其母親看到，並未加以阻止，而是裝做不知道，而遂了兒子的私願。等到第二天早上起來，見所開的荷花已經凋零，汪生的父母見狀，喜心頓失，遂起憤恨。同時，汪生在夜裏也做了一個夢，夢見自己朝謁文昌帝君。看見自己的名字已『名登天榜』，而帝君卻忽然將他的名字勾了去。汪生涕泣拜禱，求帝君開恩，而帝君則三次命他退下。汪生做了此夢，心知此乃不祥之兆，只知道趕快趕路。當時的『簡文宗』在考生錄取方面，非常正直公平。朝廷給鳳陽府學『遺才』的錄取名額，只有三個，而參加考試的僅有三人，而汪生獨被剔出，不予錄取。後來，汪某又參加了三次大考，終沒能被錄取，每次都是『垂涕而歸』。

案例10.◎明朝，玉山城，有位宰生，王某，在母亡期間準備娶妻。過去的孝禮是，兒子要為亡母守靈七天，滿七後，才算盡成禮。夜間，王生就睡在母親的靈柩傍。而其未婚婦與她的丫鬟，則宿於他家的偏房中。深夜裏，丫鬟聽到叩門聲，報告婦人，說郎君來了。婦人命丫鬟為王生開門，王生遂與之同寢，到五鼓時，王生才離去，繼續為母守靈，心想，『這件事絕不能讓外人知道，否則會說我大不孝啊！』

又過了好幾天，婦人又放郎君進室，這次，郎君問到婦人的『嫁妝』。婦人說：「買新婚衣服的銀子有八十兩，其他金銀首飾等，都藏在小箱子裏了。」到了五鼓時，郎君遂攜箱帶銀而去。在王生母親出殯之前，他再沒有來過婦人的房室。

等到守七圓滿之後，王生就迫不及待地置酒成婚。王生此時問及婦人的嫁妝和首飾等。這時，婦人才發現自己被賊所騙，第二次進室的人，原來不是王生！哎呀，這個虧可吃大了！遂頓足痛哭，誓不復生！跑回娘家，把事情告訴了父母，然後就上吊自殺

了。王生也是痛不欲生，抬著『未婚婦』的棺材來到墓地，剛要準備下葬，這時天空突然雷電交作，有一人被驟然攝跪在棺材前，王生仔細一看，原來是自己的堂兄，他手捧金珥及銀子，跪在棺前，被雷電當場擊死，屍體隨之破爛。一城的人被此事震驚了！這是『正德九年』發生在玉山城的事。

批：母亡之期，兒女當守孝道，不可有淫欲之事，犯之則成邪淫，是邪淫就會有報應。王生之未婚婦，被其堂兄所欺騙和暗害，是他們二人犯邪淫之果報。如果，他二人能夠堅守孝道，絕不在母亡之期犯淫欲，則其堂兄絕無可乘之機！當然也就不會有後來之慘報。為人兒女，當警惕謹慎。

案例11.◎清朝，順治年間，嘉興縣有位錢某，未『及第』時，寄宿於鄉民某家。此家有女，年方十七。當時，清明來臨，在祭拜掃墓之日，全家皆往墓地，只留此女看家。錢某遂與此女私通。後來，女子腹漸大。父母盤問她，到底發生了什麼事，此女則照實告訴了父母。鄉民看到錢某尚未娶親，為了掩蓋其醜，就想到，乾脆把女兒嫁給他算了，反正生米已成了熟飯。因此就找錢某商量此事。而錢某故意拉著臉說到：「你家女兒缺乏教養，怎麼能血口噴人，而賴到我的頭上呢？」鄉民聽罷，怒從心起，回到房裏就辱罵女兒。小女子不堪其辱，接著就上吊自盡了！

錢某後來，常常夢見此女抱著一個孩子站在他面前。然而錢某後來居然『登第』，在江甯任『司理』。當時，鎮江發生叛亂，平亂後，朝廷將追究叛亂分子的罪行，於是就派遣錢某前往堪察督辦此事。在督辦過程中，錢某大量收受賄賂，為叛亂分子開脫罪責。事發之後，朝廷判錢某死罪，處以『絞刑』。在『行刑令』下達的當天，錢某再次夢見上吊自盡的小女子，手拿著一條『紅巾』纏在了他的脖子上...。次日，錢某即被正法。

案例12.◎山東，某考生，參加科考。臨場的頭一天晚上，與他隨行的家僕，卻突然死去。該生為了不耽誤考試，就暫時先把家僕安置在一間屋內，然後自己趕奔考場，做考前準備去了。等他從考場回來，家僕卻意外地甦醒了過來。家僕一醒過來就對他說：「昨天，我恍恍惚惚地進入了考場的貢院，聽說家主您，已經被錄取了，到底是第幾名，我想不起來了。但見，凡是被錄取的人的名字下，都貼了一面小紅旗。家主的名下，也有紅旗。」該生一聽，生大喜！於是，家僕就趁此機會，央求到：「如果家主您真能考中，考中之後，就為我娶個老婆，行不行？」該生答道：「好啊！咱就娶對門家的小女子，如何？」家僕一聽，這是癩蛤蟆想吃天鵝肉！於是謙讓不敢。該生說到：「有什麼不敢？等我考中之後，還怕他不把小女子乖乖地送過門來？」

第一場正式考試開始了，家僕又死過去了。該生考完第一場，回到住處，家僕又甦醒過來，但見家僕這次醒來，臉色不對，微帶怒色。慢慢說到：「家主考不中了！」該生一聽，心驚肉跳，呼吸突然急促起來，趕忙問：「為什麼我考不中？」家僕答道：「我在貢院，見官府點名，等點到家主你的名時，突然有人說到：『該生還沒考中，就已萌生了造惡的念頭，來人，把他的名字，改換成趙某！』結果，家主名字下的小紅旗也給揭掉了。」

該生聽完，半信半疑！等到榜文公佈出來，果然趙某考中，而自己名落孫山。於是，該生就托關係找人，打聽原因究竟。有人悄悄地告訴他：「房師已將你的原考卷，有七篇考卷，全部批完，篇篇幾乎得滿分，準備呈堂，報批錄取。沒想到，在收拾考卷

的時候，有三場的考卷，被『燈煤』意外地燒去了半頁，導致考卷無法呈堂。沒辦法，只好又從落選的考卷中，抽出一名，來替補。」該生打聽到這個消息，懊恨不已！山東萊陽，宋荔棠先生口述此事，因與該生同住一個胡同，所以，該生的真名不便說出。

案例13.◎明朝，宜興縣，有一座染布坊。染坊的主人是一位孀婦，長相極美。有一木材商，遇到她後，一見鍾情，因而，千方百計，討好引誘。孀婦立志貞潔，不被財利所誘，致使木材商終不能得逞。於是，心生歹毒，設計陷害，想逼孀婦就範。

夜晚，雇人搬木材數根，偷偷擲於孀婦家。第二天，他就告了官，告孀婦偷盜他的木材。然後，他又捨金在衙門上下大肆賄賂，致使孀婦，在衙門遭受窘辱。木材商企圖這樣以來，孀婦就可以屈服了。孀婦回到家，虔誠祭祀『趙玄』壇，在壇前哭訴。

此夜，孀婦夢見神告訴她：「已向黑虎發出命令！」不幾天，木材商人入山販購木頭，走到半山腰，沒想到叢林中突然竄出一隻黑老虎，一口就將木材商的脖子咬斷，然後囓頭而去。

案例14.◎清朝，嘉善縣，支某，於康熙己酉年秋季，參加鄉試而歸。回來後，就對自己的好朋友顧某說：「近日來，我感到『神魂恍惚』，好像有什麼東西附在我身上作祟，我想到寺院去，求僧眾做法事，以懺悔和消除我過去世的孽障。」顧某聽罷，說到：「可以，我幫你做這件事。」

到了寺院，顧某先把支某安排在一間僚房，然後自己就去找法師。不一會兒，顧某就陪著一位老和尚來到僚房看望支某。沒想到，支某一見到老和尚，突然發狂，聲調也變了樣，激憤地對老和尚說到：「我含怨三世，今生今日，我才找到機會，得以報仇！」老和尚問到：「你有何仇恨？」支說：「我的前生，就是我倆結冤仇的那一世，我是支的屬下大將，支為主將。他當時是朝廷功勳大臣家的親戚，姓姚。他身為主將，看見我家妻子，年輕漂亮，就生起了圖霸之念。於是設計，命令我領兵出征，並陷我於死地。沒想到，我妻貞堅，不從而自刎，我一家骨肉，因此而家破人亡。而他後來，死於忠義，因此，我沒有機會在當世就能報仇。到了第二世，他出家修行，成為一代高僧，有護法神的護持，我又沒有機會報仇。到了第三世，他做了宰相，因政績突出，又有『福祿神』保護他，我仍不得機會報仇。到了今世，他命中又有『科名』，我又不好找機會，我就這樣苦苦地，耐心地，又等候了他整整三十年！最近，因他造做了邪淫罪業，被『文昌帝君』削去祿籍，我這才找到機會下手啊！！！」

說這段話的時候，支某的表情是咬牙切齒，恨怒不已！

顧某勸到：「怨業宜解不宜結。」

對曰：「我恨難消！絕不饒他！」支某最後，癡顛發狂，死於路邊。

(批註：看來，這一次，老和尚也沒有幫上忙。真是，命由自造，果報自受，不報，時機未到。)

案例15.◎貴州某生，參加科舉，屢試不中。於是，乞求張真人為之『伏章』（伏，跪請；章，疏寫所問之事，將『疏文』在神前燒掉，以稟告神。）查『天榜』。神給了批示，說：「此人命中應有『科名』，有祿位，因他『盜孀』，故已被天榜除名。」張真人得

到神的批示以後，從壇前起來，告訴該生。該生說：「說我盜竊？根本沒有此事！」接著又疏文（或申牒）自辨。神復批示，說：「雖無其事，實有其心。」該生這才悔恨莫及。確實，自己小時候曾看到孀娘長得很美，偶然動了邪淫一念而已。

案例16.◎嚴武，年少時曾與一位『軍使』住鄰居。嚴武偷窺『軍使』的女人長相奇美，心生邪念，用盡心計，百般引誘。最後，果然得逞，與該女私奔出逃。『軍使』親自到宮廷告狀。皇帝下詔，命令收捕二人。嚴武懼怕有罪，將『軍使』之妻縊死，並毀屍滅跡。

嚴武逃到了四川，不多久，已經重病纏身。恍惚中見自己親手殺害的女子，來向他索命。女子說：「妾我雖然失去貞行，有負於我家相公，但我可沒有負於你！我是為了你，才遭此厄運，你怎麼能對我起了殺心，你真是一個心腸歹毒的極惡之人！妾我已訴於上帝，你的死期，明天就到。」第二天黎明，嚴武果然死去。

案例17.◎江甯縣的差役，劉某，收押了一名罪犯。罪犯所犯之罪，只需要拿出十幾兩銀子，就可以贖罪釋放。這位罪犯，因沒有銀子，於是就跟劉差役商量，想請他到自己家，打算賣掉自己的女兒以贖罪。

劉差役同意了，就隨著罪犯回來到他家。到了家，罪犯與其妻商議賣女兒的事。劉差役見罪犯的妻子頗有姿色，一看就起了邪心！提出要求，讓罪犯的妻子好好陪陪他。妻子本來不同意，但是，看到自己丈夫的性命掌握在劉差役手裏，還得仰仗他的幫忙，於是，心裏七上八下，最後勉強從之。接著，夫妻二人又把女兒賣掉，得了二十兩銀子，全部付給了劉差役，做為『贖罪費』。劉差役，拿到這筆費用，竟然一兩也沒有上交衙門，全部留為己用。罪犯妻子，以為銀子已經交到官府，丈夫可以計日歸來，可是，她等了好幾天也沒消息。於是，又托本族家的一個人前往打探。探監的這個族人，找到這個罪犯。罪犯一五一十向他敘述這幾天的事情經過，因自己悲憤交加，一氣之下，居然氣絕身亡。

罪犯死後的十幾天，劉差役，寒熱交攻，病臥在床，自己在說胡話，說：「某人在東獄大帝那裏告發了我，即刻就要開庭審理。」接著又趴在床上大聲哀號。自己說自己該死！接著又說：「因我一慣說謊，要用鐵鉤，鉤我的舌頭...。」一會兒，劉差役的舌頭就伸出來數寸長，然後自己用牙突然嚼自己的舌頭，一嚼粉碎，滿口血肉淋漓而死！

案例18.◎宿松，楊某，在宰生學子中是比較出名的學生。平日裏，他供奉『關帝神』極其誠敬。有一夜，他夢見關帝賜給他一枚『方印』。楊某依據此夢，認為自己科舉應試，必能考中，所以，他開始放逸自己。後來，在樓下，淫一良家女。

科考結束回到家裏，他又做了一個夢，夢見關帝向他索要『方印』。楊某對關帝說：「方印既已授我，為何要收回呢？」關帝說到：「我不止要索回方印，我還要兼索你的命！某月某日某樓的事，你心安理得嗎？」不到一個月，楊某父子俱死。

案例19.◎明朝，正德年間，有位叫『四明符』的秀才，死後托夢給他的兒子說：「我生前犯了淫律，明天我就托生，投胎做『南城』謝五郎家的狗。孩子啊，你得趕快行做善事，為我懺悔修福。」說完後，一個鬼牽著他的脖子，另一個鬼卒用一張白皮蒙住他的頭，悲啼躊躇著離去。兒子一下驚醒過來，嚇得出了一身冷汗！到了天亮，他就趕快起

床，趕往南城謝五郎家，發現，謝氏家裏果然生了一窩小狗。其中一隻，身細長，頭是白的，好像夢中見到的用白皮蒙著的一樣。於是，他斷定這只狗，應該是他的父親投生的，於是就將它帶回自己的家裏，精心飼養。同時，兒子為這條小狗，廣作善事，修福回向。五六年後，這條狗，遂不食而死。

過了一個多月，家裏的一個小丫鬟，忽然盤踞而坐，口出大言，如四明符秀才一樣，招呼家裏所有的人都過來，然後對著這位『兒子』說：「其實，我確實沒有幹過邪淫之事。只是我十八歲那年，路過嫂子的臥室，當時，嫂子剛剛洗妝完，她的指環墮在地上，碰巧我路過，她就招呼我，讓我幫她撿起指環。我因此事而動了情，後來她又時時與我笑語，幾次我都差一點把持不住，以至破義！後來，嫂子竟然病死。我也覺著『神思憤亂』，到了第二年我也死去。我死後，見有一鬼，縛我來到一官府庭下，當我兩手據地時，發現自己已變成『狗形』。今因你為我行善有功，令我得懺前孽，罪業消除，我將脫離狗身，前往山東某地的趙醫士家投胎，做他家的第五子，今日特到家來做一告別。」說完，小丫鬟蹶地而醒。

案例20.◎雲間縣，呂某，屬富貴世家子弟。平日裏，有失德教，縱情淫欲，把自己家裏的婢女，下人，幾乎都邪淫一遍，很多下女都被折磨成疾，幾年功夫，居然有十幾個女人相繼死去。後來，呂某因其他事而吃了官司，屢受官刑，以至家道破盡。步入中年，已是備極困苦：寒冬無衣，饑惡無食，房屋破露，身患疾病而無人探視。等到死的時候，更加可憐，連壽衣和棺材都賣不起，死在床上，無人問津，蛆蟲偏體，惡臭熏天。凡見到的人，無不深感慘然！

案例21.◎清朝，康熙癸酉年，科舉大考，松江縣有一位廩生（廩生：即「廩膳生員」，中國明、清兩代，稱由府、州、縣按時發給銀子和補助生活的生員），參加頭場考試，剛接過考卷，忽見有一鬼隨他入號而坐，驚泣一宿，此廩生深感不安。到了第二天的晚上，廩生三稿已脫，這時，坐在一旁的那個鬼，過來就掐他的脖子。廩生因而疾呼鄰號的考生來救命！那個鬼掐著他的脖子，邊哭泣邊說到：「某年之初，你悅一女子，說要娶她為妻。女子喜悅，信以為真，遂與你相就。事後，還贈送給你很多銀子，讓你帶回家。你回到家裏，說要納妾，妻子不容，於是音信杳無，令我悲切而死。今天我既來找到了你，你還能活嗎？」鄰號考生，聽了之後，好言勸慰該鬼，鬼撒手而退，於是隔壁考生又回到了自己的考號內。過了一會兒，又聽見廩生喊救命！又過了不久，聲息寂然。於是，隔壁考生就呼喊考場的『號軍』，點上蠟燭，來到了廩生的考號，一照，發現廩生用系筆的紅繩，自己把自己的脖子系了起來，已是氣絕而逝。

〔批〕南陵·丹桂籍說：「凡是私自負疚一女子的人，必使他入場而死；又必使他『自言其故』而死；又必使所有參加考試的士子，全都知道事情的來龍去脈後而死。上天『顯示』淫禍報應，警戒至深至切啊！」

案例22.◎明朝，荊溪，有二人是朋友。二人一富一貧。貧的這位，妻子很美。而富的那位，大概是妻子較為醜陋。時間久了，這位富子就起了貪心，心生計謀，想圖占貧子的妻子。有一天，富子就對貧子夫婦說：「我有一位富家朋友，我已經把你推薦給他了，你可以到他那裏去打工掙錢。」貧子夫婦感恩戴德，一口就答應下來。於是，富子就用了一艘小舟，載著他們夫婦二人，一同前往那個富家。船到了一座小山跟前，富子就

說到：「讓弟妹留下看船，咱倆先去拜訪我的朋友。」於是，貧富二子一起棄舟進山。到了半山腰，來到一片叢林，富子掏出事先準備的斧子，將貧子殺害。然後，他又假哭著跑下山來，來到小船上，對貧子的妻子說：「你丈夫讓老虎給吃了！」妻子聽罷大哭，遂與富子再次上山尋屍。二人來到深山處，富子突然擁抱貧子之妻求歡。婦人不從！突然，一隻老虎奔出，將富子一口咬住，齧之而去。婦人受到極大驚嚇，扭頭就跑！內心悲恨無聊。這時，就見一人哭著跑來，來到跟前一看，原來是自己的丈夫。二人各自把自己所經歷的事說了一遍，轉悲為喜而歸。

案例23.◎餘杭商販，張某，到金陵做買賣住旅店。晚上，有一婦人聲稱是旅店的鄰居，來私就張某，張與她相通。日子久了，張某發現，周圍鄰居沒有此婦。因而生疑，遂盤問她，到底是什麼人？這位婦人說：「我正想給您說清這事，妾我非人，實是鬼也。我問您，有個叫『楊樞』的人，是不是您老家的鄰居？」張某回答到：「是。」婦人遂頓足嚙齒地說：「此人，乃天下負心人也！妾我生前，淪落娼婦，年輕時我與他相歡，他對我是『百般伺候，曲意侍奉，無所不至』，而且發誓，一定要把我娶回家裏，一輩子生死相依。妾我信以為真，把珍寶匣子也給了他，堅心守盟。怎奈，他一去不返，久無音耗。我後來打聽到，他已娶了另外一女子！我因此，心灰意冷，嫉恨而死。您現在所住的旅店，就是我生前的故居。我想靠您把我帶到您的老家，讓我去看看楊某人的新媳婦如何？」張某遂答應了婦人的請求。來到老家，此婦即與張某告別。此時，正逢楊家大院，張燈結綵，大宴賓客。一打聽，原來是楊某的誕辰壽日。壽辰過完，楊某忽然暴死，他的新媳婦，也忽得急病差點要命。張某聞訊，大驚失色！

案例24.◎張安國，是個有學問而不知檢點的人。曾邪淫一鄰女，並且致使該女死於非命。後來他參加應試，主試官對他的文章驚歎不已，想把他擬定為『狀元』得主。剛起了這個念頭，忽聞空中有大呵斥聲：「哪裏有淫人害人的人，還可以考取狀元的道理？！」主試官聞此聲，應聲倒地。等他甦醒過來，再看試卷，已裂為粉碎。

放榜後，主試官招呼安國來到房裏，把事情經過說了一遍。安國聽罷，慚愧不已，後來竟憂鬱而死。

案例25.◎建昌，有位羅某，因家貧而不能娶妻。他的母親，遂改嫁給一個姓江的富人，因而得到了銀兩，遂為他娶了媳婦『章氏』。完婚後，羅某想到自己的母親，為了自己娶媳婦而被迫改嫁，內心十分悲愴，所以，不忍心與新媳婦共枕席。章氏見新郎不與自己共眠，就詢問原因。聽新郎一說，新媳婦接著就把自己身上的新衣服，簪珥等取下來，收在一起，拿給丈夫，說：「快用這些東西，把咱母親換回來去！」丈夫深受感動，心生歡喜，什麼也沒顧上拿，立刻起身趕奔江家，向母親報告此事。來到江家，夜色已晚，遂留宿。沒想到，江翁的前妻之子，已經竊聽到此事，於是心生歹毒，乘夜趕到羅家，謊稱羅的名字，叩門入內，把新媳婦要換婆婆的所有簪珥衣服，都收斂起來，然後又向新媳婦求歡。章氏，因新婚害羞而沒有識破其中的詐偽。天不亮，江翁之子，攜帶所有簪珥衣服而去。

到了天明，丈夫回到家。章氏這才知道自己受騙了，愧恨不已，上吊而死。丈夫悲憤交加，為章氏舉辦後事。出殯那天，丈夫抬著棺材，來到郊外，準備下葬。忽然，天

空雷電交馳，震死一人。此人，手捧簪珥衣服，跪在棺前，其背上書寫著『奸賊江實』四個字。木棺被碎裂，章氏則站立在道傍，見到丈夫就問：「這是怎麼回事？」夫妻二人相擁悲泣，攙扶而歸。繼父江潮，亦被感動得涕淚不止，遂攜羅夫婦與之同居。

案例26.◎明朝，晉江的許兆馨，是『戊午年』的舉人。在前往拜見自己的私塾老師的途中，偶然路過一座尼庵，見一少尼而心生喜悅，遂以暴利威脅，而強汙之。第二天，突然自嚙舌頭為兩斷，暴然而死。

案例27.◎鉛山，有一個人，看上了鄰家的美婦，幾經引誘不從。時值其丈夫生病，天下了大雷雨。此人，穿上了帶著兩隻翼的花衣，翻牆躍入鄰家，舉鐵椎將其丈夫擊殺。然後翻牆而躍出。丈夫之死，人們都以為是雷擊死的。後來，時機成熟，此人遣媒婆上門求娶。美婦失去丈夫，生計沒了著落，家裏又貧窮，所以也就答應了。過了門，伉儷甚篤。

有一天，美婦收拾箱子的時候，發現了那件花衣，感覺非常奇怪。丈夫則毫無顧忌地，笑言其故。美婦佯做『言笑』。一會兒，她就出了門，即抱衣赴官。官府立刻將其夫捉拿歸案，判處絞罪。絞刑那天，天雷大震，身首異處，肢體震裂。

案例28.◎江甯考生，郭亨，已卯年入場應試。未放榜時，其友楊生告訴他：「我近來常跟陰府判官來往，我知道你該考中第五十七名。但是，你家有一婢女，就是專門伺候你的那個小丫鬟，被你強迫納為小妾，且她常常受你的氣，她因氣性大，受不了你的折磨而活活氣死。她死了之後，多次來判官這裏告你，為了此事，你已經被『天榜除名』了。」

郭亨開始根本不相信這話。到後來，果然未考中。他打聽到，自己的考卷確實已被本房列入錄取推薦名單之中，不知什麼原因，沒有被批准錄取。這時，郭亨才相信了楊生的話，生起了大悔恨心！郭亨一生忠厚，只因此事不慎，而潦倒終身。

〔批〕按『功過格』講，留婢作妾，有三十種過失，其中的道理，講了很多。若仔細揣情酌勢，會發覺，不僅僅是三十種過失，而是有『無窮的過失』。一般講男女婚配，人雖貧賤，而各有所願，強納人為妾，已違其本願，禍患無窮。而最尷尬難堪的是，以少女事老夫；以嬌柔而遭悍妒；由此而引發的齟齬銜怨，鬱鬱求死的人，不是一個，而遭此毒害的人，實為世間可憐憫者。多人的禍患，都是因『一人』不能節制淫欲而導致！

至於妻妾之間，互相詬罵相爭，中葺之事，醜穢難掩，潛在禍患，絕不是一端。所以，人不到萬不得已的時候，千萬不要留婢做妾，慎毋因此而造做無窮的罪孽啊！

案例29.◎滌陽縣的王勤政，與鄰婦通姦，二人約好準備私奔。然而，令王勤政沒想到的是，該淫婦居然為此而親自將其丈夫給殺害了，鬧出了人命！勤政聞此消息，大驚失色。於是，自己獨自逃到相距七十里以外的江山縣，以為禍可以躲過。來到江山縣，因饑餓，他來到一家飯店，坐下之後，店主人就為他準備了兩套餐具，並讓小二通知廚子，準備兩個人的酒菜和飯食。勤政不解，故問店主：「為什麼要上兩個酒杯和兩雙筷子？」店主驚詫地反問到：「難道，這位披頭散髮跟你一塊來的，不是人？」勤政一聽，

頓覺毛骨悚然，汗毛倒豎，雖然自己什麼也看不見，但自己知道，這是怨鬼相隨。自己想，報應難逃啊！吃完飯，就趕到衙門自首了，男女二人俱伏法。

案例30.◎豫章（現在的江西南昌），有一對雙胞胎兄弟，自繼祿起到三十歲，相貌聲音幾乎一樣，彼此命運也都一樣。三十一歲時，兄弟二人科舉到了省城。有一鄰婦，孀而麗，看上了長兄，兄正色拒絕了她，而且以此告戒其弟，千萬別上套！弟假裝答應了長兄，私下裏竟然與婦相通，孀婦不知道這是他的弟弟，彼此情稔，而且與孀婦約好：「我得中後，必娶你」。等到放榜，兄，考試入圍，取得了來年春季復試的資格。弟，沒有入圍。然而，弟又騙誑孀婦，說：「等到我考中第一名的時候，我來娶你。」而且說自己手頭緊張，資銀匱乏，可憐的孀婦，傾囊付之。

來春應試，兄，一舉登甲。孀婦得知消息後，朝夕盼望，盼兄早日來迎娶。然而，一直音訊杳然，遂抑鬱成病。最後，實在等不下去了，暗中給兄留下一封遺書，而自己悄然死去。兄得到遺書，大吃一驚，因而盤問其弟，弟低頭承認了自己的所作所為！

第二年，弟所生的兒子，不多日就死了；而兄，所生的兒子，安然無恙。弟，慟哭不已，雙目頓盲，幾次都差點死去。其兄，則享高爵富貴，多子孫，可稱『全福』。

〔批〕凡人，每當禍患到來，不可以完全『聽天由命』，應當警惕思索，反省平時，到底做了何種罪孽，才會至此？致心懺悔，重自刻責，發誓改過自新！如此，還可以挽回神明的譴怒，從而轉禍為福。不然，就會像『豫章之弟』那樣，被動地遭受果報了。

案例31.◎維揚縣，某生，撰寫了一部『淫書』，就在快要完稿的時候，夢見神呵斥他，醒來而自己懺悔，遂止。後來，因兒子夭折，家境貧困，於是又把他寫得淫書稿件拿了出來，刻印掙錢。沒有幾年，眼睛失明，手生惡瘡，五指拘攣，淒慘而死。

案例32.◎施耐庵，寫《水滸傳》，其中奸盜之事，描寫得惟妙惟肖，如臨其境。結果，他下面的子孫三代，都是啞巴。

案例33.◎清朝，康熙丙午年，克州屬縣，有位叫鄭生的人，長相美秀，且有文才。因愛上了舅舅家豔麗賢淑的表妹，而上門求婚，結果，舅舅沒有許可。繼而，其舅許諾了鄰城蕭氏家族的婚聘。由於女婿得病，過了一年，表妹也沒出嫁。鄭生於是趁此機會，賄賂表妹的丫鬟，得到了表妹的『睡鞋香囊』，揣在懷裏，拿給蕭氏家的親戚看，說：「我表妹與我有私情。」鄭生想，只要蕭家聽到這件事，必當退婚，婚既退，則如同破了的罐子，沒人再要了，然後，我可求而得之。

蕭家得知此事，半信半疑，派人到表妹家質問，舅母一聽到這種譏謗之說，不勝其憤，取了一把利刃，舉手一揮，命隨腕絕。舅舅憤怒之下，訴狀到衙門。城衙門的某位官差，經過偵察取證，很快就將鄭生，拘捕歸案，嚴刑拷問下，如實具招。被判死刑，五馬分屍而死。

〔批〕唐朝，元稹的姨表妹，崔鶯鶯，屬絕世佳姿。元稹非常執著地求婚。崔母一直不同意，而是打算把女兒嫁給自己的娘家侄子，鄭恒。元稹氣憤不已，因而，就寫紀

實小說，來玷污自己的表妹。而且還代替表妹崔鶯鶯，與自己『做唱』『和詩』，流傳後世，遂使無瑕白璧，蒙垢千秋！與鄭生相比，其罪又不知甚過多少倍！

後來，元稹遭到了『厥後雷火焚屍』的惡報。不亦宜哉！

案例34.◎江南有一書生，文有藻思，文才甚佳。但他素性，也就是從小養成的習慣，好談『人閨房事』，用現代話說，就是好談男女色情淫事或黃色笑話。己酉年，他入闈（考場）應試，在考到第三場的掌燈時分，忽見自己的卷面上有『好談閨房』四個字，他忙急用手去擦，擦完之後開始作文。等到把文章謄寫完之後，再看時，發現卷面已被擦破。後來，考官批卷，篇篇極佳，七篇得滿分，打算擬中狀元，但發現第三場的考卷，雖然文章甚佳，但考卷已破損，按考場規則，當作廢。最後，考官也非常遺憾地放棄了對該考生的錄取。沒想到，他後來，竟然是屢考不中，潦倒終身。

〔批〕現代中學生，看到這則案例，應該引起高度的警惕！偷看黃色書籍，報刊，錄影，影碟，偷上黃色網站，進網吧尋求刺激，偷偷談戀愛，造做邪行，等等這些行為，都是自己在為自己將來的考學，設置一道『看不見的障礙』！自己給自己設障礙，自己把自己美好的前程，一生的富貴榮華，葬送在『黃毒』手中，這能怨誰呢？該上清華的，上了山大；該進二類的，考了個大專，還要父母再花錢『轉本』；該金榜題名的，卻名落孫山；該今年考中的，卻推遲一年考中，兩年考中，乃至三年的復讀生，到處都可以見到啊！有人問，道德對我的『升學』起什麼作用？說到升學，『道德』是你考中名牌大學的『必要條件』，失去道德的人，縱然『學習優良』，必定會出現『陰差陽錯』的事，令你難以考中，此案例就是一個證明。同時，道德學問的增長，也是促成你向『學習優良』邁進的保證。請注意，此案僅僅是說喜好『談』淫事，障礙就這麼嚴重，如果是喜好『造做』淫事（包括自淫），那個『障礙』和將來得到的『果報』，不知道要比此案所說的大多少倍，慘烈多少倍！不可不慎啊！

附：《高中生警世格言》

---文昌帝君現代訓示---

學子高考富貴遷，美色悄然入心田。
不知上天來考驗，錯認毒食做美餐。
命該考中偏不中，怨天尤人沒有用。
命中清華上山大，自感滿意大傻瓜。
名落孫山不思過，男女情愛是大禍。
男子女兒當自強，切莫辜負爹和娘。
專心學習斷情愛，蒼天不讓你白忙！

案例35.◎明朝，『季吳』，有一位秦書生，平生好學多才，尤其擅長做詩詞，喜好鑽研書藏，廣學多聞。然而他的為人，卻極其輕薄，雖有文才，只好寫作『淫穢詩語，豔情小詞，浪語順口溜，黃色小笑話等等。』而且廣泛流傳世間。若見到一個形貌醜陋的人，或有某種難看特徵的人，只要他在對面一站，看著這個人，馬上就可以完成一首描述此醜陋人的詩詞。若聽到有什麼可笑的事，只要一入他的耳，他馬上可以完成一首相應的浪蕩歌曲。

秦書生的好友，黃緣，與秦結為同道，作『遊宰詩』一百首，做為與秦結盟的賀禮。有一鄰居，也是那種『帷薄不修』的人，作『黃鶯兒』十首，贈與秦書生（此乃物以類聚，人以群分）。他們的『淫邪作品』，繪影寫風，窮工極巧，流播人口，傳於遠近。

秦書生因此而『屢困老拳』，且幾次被官府起訴，責令他停止寫作，公堂之上，他的衣服幾乎快被扒光了，受盡屈辱，然終不改自己的『造做』。

到了晚年，秦書生忽然得『瘡病』發狂，常常自己吃自己拉的大糞；拿刀自己札自己的舌頭！家人奪其刀，將他鎖在空室中。他找不到刀，於是自己就用牙，自己嚼自己的舌頭，嚼舌如糜，然後慢慢細吐，臭聞戶外！後來，他從窗戶縫隙中，看見庭院中有劈柴斧，遂奮勇突窗而出，取斧自斬而死！

〔批〕在精神正常，理智清醒的日子裏，憑秦書生的才幹，若拿來用於『利民善俗，為善世間』，這是不難做到的事情！可是，為什麼要把這種『才幹』當做了『取禍殺身』的工具？這與『用隨侯的寶珠，彈射棲息的麻雀』有什麼不同？這與『用太阿的寶劍，去山上砍燒飯的柴禾』又有什麼兩樣？真可謂『錯用了寶貝！』。

近前這一生，自己有天賦，有奇才，自以為『科舉應試，必能考中！』然而，喜好把『經書』之正論，聖賢之教誨，以世智辨聰，篡改為『謔浪之談』，雖然自己屢次被推薦錄取，皆因『後場或平時』造做不善，有邪訛行為，而最終被黜落。這都是，譏謗『聖言教誨』，不信『因果有報』而得到的報應！世間的才士，往往犯此過失和罪孽，而不知其『非』，冤枉受報，實乃可憐憫者！噫，如此讀書，得不到世間真實的福報，與『優人演戲』或『老百姓扮演個丞相』有何不同啊？像《不可錄》這樣的救世善書，不被人重視和恭敬，幾乎都是因世間有這種『讀書人』所導致！

案例36.◎李叔卿，素日行為，廉潔謹慎。他的同僚，孫岩，非常忌妒他。公然在眾人面前，口出妄言，說：「李叔卿這人，空有其名！在我看來，豬狗不如！」有人就問，為什麼這麼說？他說：「他占妹做妻，這是人幹的事嗎？」這話一傳出，傳得到處紛紛揚揚。叔卿聽說後，本想辯明，又不忍出口說這種事！憤恚難忍，遂氣鬱而死。他的妹妹聽說了這事，大為驚恨，遂上吊自盡。

不幾日，雷雨爆炸，將孫岩擊死，暴屍在叔卿家的門前面。孫岩下葬之後，天空又放雷電，擊塌了他的墳墓。

〔批〕此是因忌妒而存心譏謗傷害他人的典型案例，理應受此重罪報應。但是，要注意，縱然是『無心戲謔』，也萬萬不可做！此有一例案，說：在壬子年，浙江闈試考場，有一婦人進號，隨走隨叫，說：『東陽王二，東陽王二，...』。整個考場的考生都嚇得不得了。都舉著燈燭出來照，看看是誰在叫喊。結果，什麼人也沒找著。然後，大家又挨號尋找，考生中果然有一個姓王，叫王二的。大家告訴他：「有個婦人一直在叫你的名字，你聽見了嗎？為什麼會這樣？」其人思考良久，說到：「好幾年前，本家族幾個老少爺們，在一起戲談說笑話，偶然說到某村一孀婦守節的事，當時我隨便根據自己的猜測說：「這是不可能，孀婦守節？難以置信！」後來，這個孀婦聽說了這種說法，居然氣憤而死。沒想到，隨便說的一句笑話，卻害了一條人命！」王二說完，十分恐懼，不敢完卷，收拾收拾，就退出考場。一出考場，就在階梯前摔倒，磕傷了額頭，有

人扶他回到旅館，第二天一早，就過世了。可見戲謔之害，凡是涉及人的『名節，名譽』的話，斷不可輕易出口，害人又害己！

案例37.◎藍潤玉，弱冠年歲，即已才華橫溢，相貌丰姿韶秀，他的同學都認為，他將來必定是『金馬玉堂』，富貴人間。他的家與某尚書家為鄰居。尚書有個女兒，已到了出嫁的年齡，但尚未許配，該女才色，傾城一時。藍潤玉偶然在該女坐車時見了一面，真是一見鍾情，歸而渴想。有一日，他閒步來到後園，聽到隔牆女子說話聲，就搬了梯子而窺視隔壁大院。一看，原來就是上車的那個女孩。於是在自己家的大院牆下，偷偷鑿去半磚，每天都偷偷看這個女孩，長達半年之久。女孩出了閣，藍潤玉也就再也沒機會看女孩了，非常的憂鬱和惆悵。於是，就做了一首『常相思賦』！

這首詞，被他的一位朋友發現，朋友二話沒說，接著就把詞投入火中，燒掉了。並告誡藍潤玉，此事，萬不可再跟其他人說，這事與自己的『陰德』有大牽累！藍潤玉笑這位朋友迂腐。

後來到了考試時，藍潤玉夢見有神把自己的眼睛給挖掉了。整個晚上，眼睛都很疼。到了考試時，兩隻眼睛，如針刺般，不能啟睫。因而繳了『白卷』而出。回到家疼痛不止，遂雙目失明。等到放榜時，那位燒『常相思詞』的朋友，高榜提名。

案例38.◎吳地，某公子，欲奸一寡婦。找到自己的一位朋友謀劃此事，這位朋友即授計給他，並商定好了開始行動的日子。屆期，他的父親夢見，一穿緋衣的神告訴他：「你的兒子當登科甲，因心術大壞，科甲祿位盡削去！他的朋友本來就貧賤，朋友造惡，本應勸阻，反而出計謀，幫助成就他做惡，這樣的人，應寸斬其腸！」父驚嚇而醒。趕奔兒子讀書的書館，果然聽說，兒子的這位朋友，腹痛哀呼而死！而公子也漸漸發狂，披頭散髮亂走街頭小市，臨死，癲狂病也沒治好。

案例39.◎浙江，皇甫，某人，是乾隆年間的進士，被罷官後，在麗澤書院講學。後來他與老伴夫婦二人，生活淒慘，困頓而終。

他常常給別人講他的故事，他說：「在我做某城知縣時，自己門下，有個書生。該生有才，但德行不夠。鄉試中榜後，就嫌棄自己在家的未婚妻貧窮，圖謀退婚。這時，正趕上此女得了一種『大肚子』的怪病，書生就借此機會，到我這裏指控他的未婚妻，說她未婚先孕，求我為他做主，斷離此婚聘。於是我就拘訊了此女，因有私心，想暗中成全自己的門生，所以，就不容此女公堂置辯，當堂判『離』。此女雖貧而性烈，見公堂上無理可講，就拔出自己隨身帶的剪刀，自剖其腹...，此事很快傳到了上面。於是，上面追查下來，門生伏法抵罪，而我也因此被免官。我只有一個兒子，已登賢書位，怎奈，在大白天，那個賭氣剖腹而死的女子，居然來到我家，我兒子一看見她，就嚇死了。如今，我夫婦二人已老，老而無依，眼看將成為他鄉無祀之鬼，果報之酷慘，後人當警惕啊！」

第八節·《悔過案》集錦

案例1.◎明朝，洪燾，一天，突然暴死。恍惚中，他被一個穿綠衣的人領著，來到了陰曹地府。到了之後，洪燾就向綠衣人詢問：「我平生的食祿，到底是什麼狀況？」綠衣人就從袖子中，拿出一張『大帙』給他看。洪燾接過大帙，見自己的名字下面有文字注

示，字太小，不能全部看清。但見後注寫到：「命中官位是『合參知政事』，因某年、月、日，奸室女某人，罰官職降為，秘閣修撰轉運『副使』。」洪燾看到這則後注，不禁悚然淚下，說到：「這可怎麼辦是好呢？」綠衣人說到：「但力行善事，即可挽回。」一會兒，他們從陰曹地府，來到一條大溪前，綠衣人一把就把洪燾推到了溪水中，洪燾恍然而醒。自己在世間已死了三日，因心口窩是暖的，故家人沒有就殮。還陽之後，洪燾痛自悔過，力行善事。後來，有人秘密向朝廷告發了兩浙水運存在的違法行為，洪燾也被朝廷召見，心中甚是恐懼。後來，經查實，此告發案與他無關。後來，官做到『明殿學士』，且享上壽而終。這是『力行悔過』所得到的善報。

〔批〕世間人，見到有人犯姦淫邪行，卻逍遙法外，享受人間富貴，於是就起了疑惑，認為：「洪燾這件事，無有憑據，不足以置信。」繼而還會質問：「你是憑什麼知道，洪公的官職，非要從『合參政』，降到『秘撰』，而不是別得什麼官職？又是怎麼知道，他官運的變遷，就一定是因為他『力行悔過』才得到的，而不是有別的其他什麼原因？憑據是什麼，誰能說得清？」

請打住！千萬謹慎，萬萬不可——不生『敬、信』！！！就像李登那樣，於冥冥中斷送了自己命中該有的狀元和宰相！若能保住自己命中該有的『科甲及第』，確實是一件值得自己暗自慶倖的事，萬不可犯傻！當「寧可信其『有』，不可信其『無』」，這樣的人有福了。

案例2.◎清朝，漢陽縣，有一書生，素有才名，屢試不第（中）。他的一個朋友，為他請道士做『乩法』，想弄個明白。但見『乩文』寫到：「該生，命中本有『科名』，因少時，在某家旅館，與一婢女私通，想指望『科甲登第』已是不可能。」看到這則『乩文』，該書生『悚然驚懼』，因而發願悔過，編輯『戒淫功過格』，多方收集淫禍諸案。募捐貲財，刊印布施，廣泛流通。到了康熙丙子年，該書生參加科舉，金榜題名。朋友等人都認為，這是『改過向善』所得到的報應。

案例3.◎明朝，項希憲，原名『德棻』，做夢：「夢見自己是『癸卯年』的鄉科得主。但因以前『汙毀』了兩個少婢，而被天神削去『科名』。」醒來之後，大為慚愧！遂誓戒邪淫，力行善事，以企盼贖滅從前所做邪淫惡業。

後來，他又做夢，夢見來到一所，見一黃紙上所寫的第八名，為『項』姓，中間一字很模糊，最後這個字為『原』字。傍邊一個人告訴他說：「這是你原來的天榜名次。因你近來『改過向善』，修功有德，所以，你的科甲名次，又重新出現在天榜上了。」

醒來之後，悟夢中境界，遂給自己改名叫『項夢原』。壬子年鄉試，他考中『順天第二十九名』。己未年『會試』，考中第二名。這時，他開始懷疑，夢中的『第八名』，怎麼會不准呢？等到參加『殿試』得二甲第五名，這時他才悟到：合計鼎甲所得名次，加起來恰是第八。另外，『鄉、會兩榜文』都用的白紙，只有『殿試榜文』獨用黃紙，與夢中黃紙第八名相吻合。

〔批〕因夢警悟，而能痛自改過，這是有福人的氣象。不然，科名因造邪淫而削去，後因改過而復得。由此可見，天道禍淫，而不加『悔罪之人』。世間有志者，不可以認為，人一失足，一造業，事情就無法挽回，不儆然也。此案當有所提醒。

案例4.◎賈仁，五十歲仍無子。夜夢來到一府第，上有匾額，題曰：『生育祠』。於是，他就磕頭求子。生育祠的主神，取來一簿給他看，說到：「你曾奸人妻，欲求子，不可得也。」賈翁哀告說到：「小民無知，能不能給我改過的機會，讓我贖罪？」神回答到：「你既然已經悔過，若能另勸十人不淫，方可贖罪。若能再勸化多人，你就可以得子了。」賈翁醒來，痛自改悔，因廣勸世人，感化甚眾，後來，他得了兩個兒子。

案例5.◎辛卯年，浙江，在科舉考試即將開始前，有一人做夢，夢見諸神會聚在考場前，考校和監察此次所有『天榜有名』的考生。首先是第一名，叫『鐘朗』。中間坐著的那位神說到：「此人有一女子訴怨，該生不可中。」於是，諸神就又開始找有資格替補狀元的人。旁邊的一位神答道：「就讓『孺子』代替，補『狀元』位吧。」做夢的人醒來，馬上就去找鐘郎，並把自己所夢都告訴了他。然後，就詳細追問鐘郎，到底是怎麼回事？原來，鐘郎不久前，令家中小婢女懷妊，鐘郎的母親因此而大為惱怒，認為是婢女把少東家給勾引壞了，所以，就逼著婢女跳水自盡了。鐘郎對此，常常於心不安。聽到來人所述之夢，驚駭殊甚！

此次大考揭榜，果然仲郎什麼都沒考中。此次的浙江科舉狀元，叫『餘恂』。所謂『孺子』者，正是餘恂的『字』，所謂『字，孺子』。鐘郎妻子，這一年也病逝了。

妻子一死，鐘郎更加害怕了，於是發願懺悔，力行善事而不敢懈怠。結果，一年下來，到了第二年，也就是甲午年的科舉，仍考中『解元』。

案例6.◎華亭，張某，年少時常犯淫行。成年後，他娶了妻，生了兩個兒子，兩個皆夭折。後來又得了癆病，多年不愈。張某一次偶然得到一部善書，見書中所載『丹桂籍案』中，淫報彰彰，絲毫不爽，自己不勝悔恨，遂在神前立誓，發誓永戒邪淫。同時又刊印《陰騭文》廣泛布施社會。從此以後，不但他的癆病治好了，而且不幾年，又連生了三個兒子。

案例7.◎明朝，田某，丰姿俊雅，街坊鄰里的好多婦女都被他打動，常常有不能自持者來奔相就，他並未竭力相拒。因為來找他的人太多，怕惹出麻煩，於是田某就躲避到鄰近的南山寺讀書。在寺傍讀書，仍有來糾纏者。田某深知自己這麼做是錯誤的，但他實在架不住欲望的誘惑，所以不能堅忍而斷除邪淫。有一神，長相甚短小，開始時，田某常常做夢夢見他。後來，甚至在白天也能見他。這個神告訴他：「你原來本有大福報，官可以做到『御史』，因你花柳多情，不能從徹底改過，斷除邪淫，因此，你的福報已被削去殆盡。上帝命我在此監視你，你若能自今日起徹底改過，仍可不失功名。」田某聽罷，驟然警醒，遂猛省悔改！後來果然『登第』。

案例8.◎明朝，崇禎年間，進士曹楣韜。在登第前做學生時，與鄰婦私通。其夫聽到風聲後而欲殺之，於是設計，騙他的妻子說：「我明日出遠門，幾天後才能回來。」婦聞而喜，信以為真，馬上就暗約『楣韜』晚上來家。這一天，正是楣韜的同學約好要一起補習功課的一天。清晨，同學來家裏拉楣韜，楣韜藉故推辭不去。來的這位同學知道是什麼原因，於是，就強行把他拉到補習功課的地方。這位同學對主持這次補習功課的臨時班長說：「今日的作文，要照大考場樣子進行模擬考式，完了之後，夜宴，必盡醉而

返，不按規矩辦的，有罰！」並令班長封鎖門戶，使來參加補習課的人都不得擅自出入。楣韜非常尷尬，不得已，草草完篇，就想離開。諸同學譁然而說：「大家有約在前，你為什麼要著急走啊？」直到晚上喝酒，楣韜有心事，留量不飲，大家強行灌他，罰他，最後把他搞得酩酊大醉。最後，由諸同學把他送回了家，但他已不能赴約。

鄰婦等候楣韜已久，倚門而望。這時，有個地痞無賴，瞭解此婦平日的德行，見她倚望，猜想一定是有約沒來。接著就趁機上前挑逗，此婦也不拒絕。然而其丈夫卻藏在暗處觀察，看見兩人進了屋，遂持斧將賴子殺死，並殺其妻。

第二天，楣韜聽到此事，馬上找到自己的幾個同學好友，讓他們做證，自己則神前發誓，發誓一定要行善補過，斷盡邪淫！數年後，楣韜考上了進士。

當日的楣韜，生而該死，該死而又沒死，這中間的戲劇性轉化，全賴良友而獲免。那個『無賴』，不該死而死了，皆是見『可欲而妄動』，完全不知道隱禍之伏！轉眼就死於斧下。諺語云：「奸必殺！」確實如此。

案例9.◎張寧，晚年無子。一天，他在家廟前祈禱，說：「我張寧一生，到底有何罪孽，以致於斷子絕孫？」傍邊的一個小妾說：「若不誤我等之輩一生的幸福，即是你積陰德了。」張寧悚然醒悟，遂觀察諸小妾，凡不願留下的，接著就按小妾自己的意思，一一另嫁他人。次年，張寧即得一子。

案例10.◎上海的崔書紳，曾請人到家，繪『春宮圖』十數幅，淫巧絕倫。後來，他患了瘧疾，一直治不好。每到發燒時，就看見美男子、美婦人十幾個人，皆赤身露體。有二個鬼，挾諸美人，但見被挾之美人，剖腹抽腸，流血滿地。等輪到挾崔書紳時，崔書紳，疼痛呼號，恍惚中詳細說出了淫畫的由來，令滿屋子裏的人都聽到了。崔醒來大悟，趕快把春宮圖拿出來燒了。病遂愈。

案例11.◎趙岩土，少年時曾犯色戒，身體漸至『形神衰羸，瘦如骨柴』，甚至到了生命垂危的地步。碰巧，他讀到了謝漢雲所刊印的《不可錄》，不覺汗流浹背！發願痛改前非。並請回《不可錄》的『印刷板』，捐貲印送。後來，精神漸旺，且連得六子。

案例12.◎明朝，嘉靖年間，某生。他家的東鄰，有一婦人甚豔，屢屢流盼。一日，乘夫出遠門不在家，豔婦在牆上挖洞，招呼該生，該生亦心動，問婦：「我怎麼才能過去呢？」婦羞答答地說：「君乃讀書人，怎麼會忘了，小時候翻東家牆的事？」於是該生，取梯而上。剛要上梯，忽轉念想：「人可以瞞，天，怎麼可以瞞？」遂下梯。豔婦見他不過來，於是又到洞處繼續勾引，該生復又情動，重新攀梯而上，等騎到牆頭上要翻越過去時，又思量到：「天，終不可瞞！」於是，又急返下梯，從自己家大門，迅速而出。

第二年，該生參加鄉試而北上。典試者進場的當晚，該生秉燭獨坐，忽然聽到耳邊說到：「狀元，乃騎牆人也。」等到揭榜之後，考試官問及得冠緣由，才得知前事。

案例13.◎明朝，萬曆壬子年，武進縣的張瑋，與某生同往南京應試。在他們到達旅館的頭天晚上，旅館主人做了個夢，夢迎天榜，解元得主就是與張瑋同來的某生。二人住進旅館，主人就將所夢告訴了二人。謀生聽完，心生歡喜，揚揚得意。旅館主人有二

個女兒，住在樓上。一個叫『甫』，一個叫『鉉』。二女聽說此事而心動，於是就打發婢女把某生招到樓上。二女從樓上放下『縋布梯』，某生，則拉張瑋一起上樓，張瑋同上，等上到一半時，張瑋忽然猛省：「我是來南京考試的，怎麼做起這種折損陰德的事了？」「於是，他急速墮身而下。而某生，則毫無顧忌地攀到了樓上。

當晚，主人又夢見天榜，見『解元』已經換成『張瑋』的名字了。主人大駭，醒來就具以告生，且追問他，最近做了什麼事？某生面赤無以應答。放榜後，果然如旅館主人所夢。某生大慚悔，後來竟貧鬱而死。

〔批〕張瑋與騎牆人，都是屬於臨犯時，於一剎那而悔悟，比起曾犯邪行而後來力戒的人更為可嘉。人，臨造做之時，若不猛然反省，不但頃刻之間就失去了命中本有的功名富貴，而且將來還會墮入無邊苦海，怎麼不可怕！

案例14.◎宋朝有位黃山谷先生，好作豔詞。在一次參拜『圓通秀』禪師時，禪師呵責他說：「大丈夫翰墨之妙，甘施於此乎？」意思是，大丈夫，文才超異，含『翰墨之妙』，怎麼能甘心情願地把這種能力，用在豔詞淫詩上面呢？然後，秀禪師又把勸戒李伯畫馬的事講給山谷聽。山谷笑著說到：「沒辦法，我也被弄到馬肚子裏了。」秀禪師說到：「李伯畫馬，念想在馬，將來墮落到畜生道，只是他一身墮落；而你以『豔語淫詞』，挑動的是全天下人的淫心，你將來所得到的果報，豈止是墮落到馬腹中，我恐怕你要墮落到地獄裏去了！」黃山谷聽此，心起恐懼，慚愧謝別，從此絕筆。

案例15.◎四川，錢大經，豐神秀異，下筆千言。十七歲就外出求學，歷經科考應試多年，然屢考不中。庚子年的大比試即將開始，錢大經壇前祈禱於文昌帝君。晚上，他夜夢青衣童子，領著他來到文帝前。文帝命神吏查祿籍冊，說到：「錢大經，二十歲鄉榜第二，聯捷。大魁天下，官二品，壽七十三歲。因撰寫『淫書』三部，為此『削籍』，壽命也相應折損。」文帝教導大經說到：「你一向存心忠厚，而且孝道和朋友之交，都無虧欠。無奈，你造淫書，使許多世間男女，敗名喪節。若不是你前生植德宏多，早已判入地獄了！」錢大經遂發重誓！逢人勸戒，遇到『淫書』就買來焚毀。後來，以『明經』而老，年六十二而終。

第九節·《同善養生案》集錦

案例1.◎雲間的謝漢雲，自幼患『軟骨病』，脖子發軟，頭抬不起來，長大以後，還有後遺症。成人之後，他想到，世間諸惡業中，惟有好色易犯。於是，他打算把繁陽馮太史所編輯的《不可錄》，拿出來進行重訂刻板印刷，廣泛流傳。沒想到，《不可錄》剛剛裝訂成冊，他的後遺症，居然不治而愈。後來，他的子孫後代，都名振一時，如『星門，霞軒，體三』等人，相繼科甲登第。其家族，皆是書香門第，代代相傳，沒有止過。

案例2.◎徐信善與楊宏是好朋友，二人赴試同住一寓室。開考之前，二人遇到一位高僧給他倆相面，僧者說到：「楊宏，將來當大貴。而徐信善，將來當貧窮。」當天晚上，楊宏偶然看見寓中有一處女，非常美麗。於是就設計謀，以重賂求淫。徐信善則嚴詞規勸，力加制止。第二天，二人又遇到了那位僧人，高僧看到徐信善，不禁大驚到：「一夜

之間，你怎麼會有『陰德』紋現在臉上了，而且是轉『貧賤』為『富貴』了？」然後，他又看楊宏，說到：「你氣色絕對比不上昨日，雖然與徐都能貴顯，然而，你的名次在徐之後。」放榜後，果然如僧所云。

案例3.◎宋朝，簡州進士，王行庵，平日戒行謹慎，一絲不苟。他與表弟沈某為鄰居。沈某平素好淫。王公每次見他都勸戒，而沈公，不但聽不進去，而且，他還暗中派一僕婦引誘王公，王公斷然拒之。後來，沈公不甘心，又擇一美婢，繼續勾引王公，王公又儼然拒絕。沈公本想破了王公的『色戒』而譏笑他，結果，目的沒有達到。

一日，王公與沈公一同外出，遇到了強盜。沈公因舟小而得逃脫。而王公的船被盜賊所截，此時，天空突然，雷電震驚，盜賊一驚之下，戰慄而去。王公安然返回，一無所失。後來，沈公一次出外回家，見到妻子與他人苟合，欲找利器擊之，而手忽然不能舉起，怒目頓足，大歎一聲而死！

王公年歲五十時，因患病而設祭壇求治。道士奏疏，拜伏良久，然後說到：「經查王公大限，壽止五旬（50歲），天曹因王公兩次不淫，並能實意勸人，增算三紀（36歲）。」王公聞之，悚然。後來果然，壽命到八十六，親見子孫富貴。

〔批〕此案與徐公信善案的共同點是，都能持己以正，都能愛人以德。規勸一事，規之而聽，則人受其益。若不聽，終能語重心長，苦口婆心而勸化，則勸化的人，足以格天獲福，世間人到底有何可擔憂，而不力行戒色勸規？

案例4.◎嘉興府，某生，天性喜好『隱惡揚善』。凡遇子弟、親友等談及閨門之事，他都正色嚴詞，怒斥勸戒。由於他撰寫了一篇『口孽戒』文，用以垂訓後世學子。後來，他參加了朝廷舉行的科舉考試。放榜的前一夕，他夢到自己的父親對他說：「你的前世，本應在少年時就該考取『進士』，因你恃才傲物，所以上帝罰你『屢困場屋，終不發達』。前一個月，有一士子，命中應該是今年科舉考試的『聯捷』者，因為最近奸室女而被天榜除名。文昌帝君上奏，說你做了一篇『口孽戒』文勸人，陰功甚鉅！特申請以你的名子來替補前面被除名者。因此，你今年必聯捷考中。你應該更加自勉，再接再厲，積功累德，以報天神。」某生醒來，驚喜不已。『登第』後，更加謹慎小心，存心厚道，超過平常倍數，官至『御史』。

案例5.◎歷史上有個『席匡』先生，小時候特別聰明，悟性甚佳。長大後，遇到一位看相的，相師告訴他說：「你有縱紋入口，當餓死，此事會『應』在明年。」席匡聞此，甚憂。一日，他遇到有人談及閨閣房事，而且關係到當事人的名節。於是，他就對著談此事的人，勃然作色，現威怒相，談者見狀，心生愧懼，馬上而止。這件桃色軼事，隨之而被隱藏，不被他人所知。席匡第二年，安然無恙地渡過了。後來又遇到那位相師，他驚怪地問到：「你做了什麼『大陰功』，相貌頓時與以前大不相同？」席匡後來登上『高位』。

案例6.◎宋朝，端宗時，元師攻打臺灣。臨海有位民妻，王氏，有姿色，被元師擄掠到軍營中。師中大將叫『千夫長』，殺了王氏的公婆和丈夫，而想私下圖霸王氏。王氏誓死不從。後來，她假裝順從，騙千夫長說：「你若答應我，讓我為我的公婆與丈夫守喪一

個月，然後我就答應侍奉君子。」千夫長見她不想尋死了，所以就答應了王氏的請求，但始終派女俘虜監管著她的一舉一動。

元師還朝，王氏隨師而行。在路過清風嶺時，王氏仰天歎到：「此時此地就是我的歸宿。」隨即嚙指，寫血詩於石上，寫畢，投崖而死。此事距今已八九十年，石上的血，猶墳起如新，不被風雨所剝。有一士人，作詩誹謗王氏說：「嚙指題詩似可哀，斑斑駁駁上青苔，當初若有詩中意，肯逐將軍馬上來。」寫這首詩的人，後來得到了『斷子絕孫』的果報。

元朝的楊廉夫，也作了一首詩：「甲馬馭馭百里程，清風後夜血書成，只應劉阮桃花水，不似巴陵漢水清。」後來，廉夫也一直不能生子。一晚，他夢見一婦人對他說：「你可記得王節婦的詩？你毀損節婦之名是小事，而譏謗『節義』，其罪至重！你可清楚啊？故上天絕你無後。」廉夫醒來，深刻悔悟，於是又作詩說：「天隨地老妾隨兵，天地無情妾有情，指血嚙開霞嬌赤，苔痕化作雪江清，願隨湘瑟聲中死，不逐胡笳拍裏生，三月子規啼斷血，秋風無淚寫哀銘。」後來，又復夢見婦人來謝，不幾年，他生了一子。

案例7.◎鄺子元，有精神衰弱症，白天常常，昏憤如夢。聽說有老僧能治此病，於是前往叩拜求治。老僧說：「你這種病，主要是由於淫欲過度，水火不交，而造成。凡是受外界『美貌冶容』的引誘，而造做淫欲之事，叫做『外感之欲』。凡是夜深人靜，床頭枕上，精神失眠，想得到美貌佳人，以致於成『夢寐之交』，叫做『內生之欲』。此二種欲望，糾纏染著，皆耗元精，增疾病，傷性命。時間久了，必成不治之證。必須急將『心內色念』斷除乾淨，就是，不思淫，不談淫，不看淫，不聽淫，總之是不起心不動念。然後，再將身體保養，不令走泄，則腎水不至下涸（精足），相火不至上炎（不起欲念），水火既交，此病自漸愈耳。」故說：「苦海無邊，回頭是岸。」

批：止色節欲就是『回頭』，放縱淫欲就是『苦海』。

案例8.◎宋朝，包宏齋，年歲八十八，官拜『樞密』，精神強健。一次，同僚聚會，他的朋友賈似道先生暗暗地想，包先生一定有絕頂的『攝養之術』。因而問包，包說：「我有『一服丸子藥』，是對外不輕傳的『秘方』。」賈似道聽罷，欣然叩拜。包先生慢慢地說到：「我這服丸子，就是虧吃了五十年的獨睡丸！」滿座大笑。

案例9.◎蒲得政，任杭州知府，他的一位老鄉，李覺老先生來拜見他，李老年已百歲，但色澤光潤。公就問他『攝養之術』。李老答道：「這種養生長壽術是很簡單的，就是『絕欲』早點兒而已」。

案例10.◎太倉，張翠先生，九十餘，耳目聰明，尚能作畫。人問之，答曰：「惟欲心淡，欲事節耳。」

第十節·發誓持戒

持戒篇一.◎昔日，周裕先生，曾聚集同社的學佛善友，用『戒邪淫單』的方式，來勸導大家力戒邪淫。首先，每人各領一張單子，每人再分勸十人，把十個人的籍貫和出

生八字，都登記在『戒邪淫單』上，每個人都簽名並按手印。然後，將單子焚告於『文武二帝』的壇前。再之後，各自都『心中默念，發誓戒淫』。儀式舉行完之後，發誓戒淫的人，個個務期要戰兢惕勵！不敢，也不能再犯任何邪淫。

這種方式，對於那些不幸犯過邪淫的人來說，只要慚愧心和知恥心一發，就已足以滅除彌天之『大過』。而對於那些有幸未犯過邪淫的人來說，從今堅守戒制，決不讓『白壁』沾染一絲『微瑕』。眾人彼此相互規勸，始終不移，進而轉相廣勸，願世人永斷孽根，皆歸正路，則功德無量，福報無量。

持戒篇二。◎駱季和說：「古人云：『萬惡淫為首，百行孝為先。』我常常思惟這兩句話的意思，深感其含義，不同一般。其實，這兩句話，反過來說，也能成立。從理上講是講得通的。既然『淫』為萬惡之首，反推可知，『不淫』就是百行（善）先資；既然『孝』為百行之先，則可知，『不孝』就是萬惡本源！（所謂：淫欲萬惡居首，不孝萬惡本源；不淫百善先資，大孝百善為先。不淫是大孝，淫褻是大不孝——注。）反復比對，細細琢磨，一言已足！如果，再做進一步的分析，又會有兩種新的發現，那是什麼呢？

即，人若『好淫』，就不可能做到圓滿的大孝或全孝；人，若要全其孝道，則必須從戒淫開始，乃至到不淫！換句話說，什麼時候做到『完全不淫』了，什麼時候的孝道就圓滿了。（所以說，常聽說，『出家是大孝』，由此可見一斑。——注）

古代聖人們所制定的婚姻制度，確實值得現代人孝從。男女婚配，組成家庭，必先有媒妁之言，後有大禮迎娶。這樣做的重要性和將來所帶來的利益，從小處說，關乎一個家族的『嗣續（傳宗接代）、主祭（家道不衰）、明倫（恪守倫理）、輔德（弘揚道德）』之要。從大處說，關乎到『治國、平天下』的大根大本。歸根結底，一個目的，無非是讓世人，自始至終，要全其大孝而已。

所以說：『君子之道，迨端乎夫婦。』就是說，夫婦保持『正而不邪』的家庭關係，是君子之道的開始。然而，當前社會，男女、夫婦，關係不正，邪淫遍處，不盡孝道，使君子之道衰微，令人間世風日下。人們不知道，社會越來越亂，愈來愈差，災難頻起，居然是人們造做邪淫和不盡孝道所引起的！為什麼會『不知道』呢？深究其因，就是近代人們，把聖哲的『教誨』逐漸遺棄了，把古聖人的『道意』喪失殆盡了。

《禮》等文獻，都把男女夫婦稱做為『欲樂的工具』。青少年，『德行和事業』尚未成就，但已知道，美貌豔容之可愛。身為父母的夫婦，不知道『淫欲』是道德的大敵，為了討好兒女，為了化解兩代人的代溝，維繫兩代人的關係，不惜隨順和放縱兒女的這種『邪心邪行』，甚至，公然把『好色』和『夫婦房事』，當成是『人生的正當之事』，而大張其辭，說什麼：「繼血統，綿嗣續，傳宗接代，浸假（既使女子在行經期也不放過），夫婦之情，不『彌』怎麼能行？不『篤』又怎麼能做得呢？」（此等邪知邪見，可見一斑。——注。）在這種『情彌義篤』的觀念指導下，青年男女，自認為夫婦正淫，無須顧慮，於是沉迷色欲，造無量邪行，如此以來，必然造成兩種結果，從內講，使自己的身體受虧，感受各種疾病，『樂』完之後，就會『苦』不堪言；從外講，置自己於『大不孝』之境地。（夫婦房事，快樂短，苦楚長；樂是假的，苦是真的——注。）

平民百姓之族的風氣，現已墮落到什麼程度，自不必多說，而『色母啐姑』（好色貪淫的兒媳婦，不聽好婆婆的規勸）諸如此類的『敗行』，已早已沿為『風尚』，成了

司空見慣的事情。人間凡情，遷善很難，而造做惡業卻非常容易。既然，把『夫婦』看做是『欲樂』的工具，那麼就勢必會增長人們對『男女異同』的邪見，意思就是，『人』不相同，感覺不同，所帶來的『欲樂』就會不同。從而導致人們，貪淫愛慕的念頭日異熾盛，無休止地追逐新偶像，尋求新刺激，得新厭故，觸處生情，看天下男女，全都是可以供我享受『欲樂』的人。這樣的邪淫之風一旦刮起，隨之而來的就是，相互妒忌，相互殺害，傷身體，辱宗親，萬惡叢興，百行（善）俱廢！人，不孝之罪，沒有比造做邪淫更大的了！追根求源，這些『大不孝』之罪，無非源於『當日夫婦一念淫欲』而已啊。

所有我才說，前面的兩句話，反過來說，也是相輔相成的。而世間不明真相的人，以凡情之見，把『淫欲』強行分成『正』和『邪』，所謂，正淫和邪淫，這是根本沒有真正領會古聖先賢的『真實意思』。《經》中說到：「一切眾生，皆因淫欲，而正性命。欲因愛生，命因欲有。眾生愛命，還依欲本。當知輪回，愛為根本。」又說：「由於欲境，起諸違順，境背愛心，而生憎嫉，造種種業。是故，復生地獄、餓鬼。」由此可知，『淫』為人生大患，開始並沒有『邪、正』之分，是人為的知見。接著說：「惟吾人，自無始以來，久因愛欲而得此身，家獄已成，業根難拔，如來憐憫，猶開方便之門，得戒邪淫，許托蓮華之種...」我在此處引用《經》中之言，不是為了宣揚『嚴格的絕欲主義』，以強『凡人』之所難，而是正直願所有有緣見到此書的人，深知『淫欲』之害，萬不可徒貪閨房『欲樂』！世間人，不顧倫常大義的人，已是在造『悖逆天理』的罪，何況把『馳情外遇，第三者插足』，當做世間正常的事？

力戒邪淫，只不過是佛法中『人乘五戒』之一。如果世人，恣情漁獵，必難免三塗惡道之淪。由此而感想興發，力圖自我振奮，內，端正『齊家』之本；外，斷絕一切『爭逐』之心。追根求源，努力修行，泥洹在望，十罪頓超，我佛誠言，不吾欺也！我等誓盟，對神發誓，積功累德，謹防邪淫，將誓願文昭於書格，凡在場佛子，皆有力戒色淫之同心，聊綴數言，拋磚引玉，以當嚆引。

誓願文式：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立願戒邪淫弟子 ××× 齋戒熏沐。

焚香具疏。敬謹宣誓於 座前曰。百善先孝。萬惡首淫。

人異禽獸，以其存心，雁集中澤，尚不亂群，我為佛子，可不如禽；

自今日始，誓戒邪淫，盡我形壽，永不渝心，若有犯者，即禍其身；

倘不蔽過，殃及子孫。玷污大教，罪實非輕，殛以勸來，護法神明，

慈悲哀憐，鑒此葵忱，護持默佑，永保生生！

弟子 ××× 謹具押

一者，堅固『戒力』。人之存心，非善即惡。人之享受，非福即禍。天道禍淫，不加悔罪之人。實話講，開始迷而最終悟，自然會『災去而福來』。要緊的是，務必於懺悔受戒之後，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直到一抬手、一舉足，一起心，一動念，皆無過失，皆無罪於神明。假如受戒之後，又復犯戒，則誓辭在前，神威在後，決定受禍，不可救藥！例如傷寒小愈，便食葷腥，前面誓言一發，決無『饒過』之理！惟願同人，至心歸依，時時對越『神明』，刻刻常思『禍患』。昔人云：「一之為甚，其可再乎？」犯一次邪淫，已是罪過深重，哪能再犯第二次呢？既已發誓，豈同兒戲？

二者，堅固『信心』。凡受戒諸人，應該知道『人命不齊』的道理，如土地有『肥』，有『瘠』一樣。天降大地雨露，一切平等，本無厚此薄彼之意。而對於大地上

『作物』來講，栽者，雨露『培』之，傾者，則雨露『覆』之；培與覆之權雖在天，而栽與傾之機實在我。但見世間有大惡之人而享非常之福，此等福，未必是真福。或借享福而加重他未來的災殃；如果不是這樣，那就是他祖上積德甚厚，他現世所造的惡，雖削減了祖宗的陰德，但沒有完全削盡，還有餘福。另外，世間有善人而受無端之禍，這個禍未必是真禍。或借此來磨煉他，以成就他未來的大福報；如果不是這樣，那就是他過去世所造的惡業，現在受報，而且是重罪輕報！惟願世人，若遇順境，當更加精進。若遇逆境，更應該勇猛精進。一切都取決於我自己的『造做』而已。

第十一節·保身立命『戒期』及『天地人忌』

有關『善、福、禍、淫』之道理，前面都已詳細進行了說明。然而，最容易被忽視的一個問題，就是世間的『常倫夫婦』，不知道一年當中，有很多日子是斷淫之日，是齋戒之日。例如，月令先雷三日（乃春分前三日），有人則敲打『木鐸』以警告諸百姓平民，並言道：「雷將發聲，若有不戒其色，不正其容的人，生子不備（五官有缺陷，六根不足。），必有凶災...等等。」況且，人身『氣血』流行，原與天地節氣相應，倘若『非時走泄』（不該行欲的時候行欲。），則氣血不能『合和』成『精』，其傷精損氣的程度，百倍於其他時間！至於神明降鑒的時候，有些人不知道，也不懂得忌諱，而犯淫欲，以至於汙瀆冒犯神明，受到『陰間』譴責而不知。故世間人，有很多不謹慎的人，在世間，莫名其妙地感受到疾病，甚至夭折之傷等等；在暗處，遭受削祿減壽之禍而不覺。這些災禍的引發，往往都是因為他不知道『非時不淫；非處不淫；恭敬神明，當有所回避和忌諱』而造成的。世間人，與其追悔不及，何不如遵戒守期，以自求多福，以倖免於難？今天，特敬錄有關『戒期和天地人忌之期』，冀自愛者，都能遵守，且勿輕犯。

月份	戒日	戒由（原因）	犯者報應（果報）
正月	初一	天臘 玉帝校世人神氣祿命 月朔	削祿奪紀 奪紀
	初三	萬神都會-斗降	奪紀
	初五	五虛忌	
	初六	六耗忌-雷齋日（每月同）	減壽
	初七	上會日	損壽
	初八	五殿閻羅天子誕 四天王巡行（每月同）	奪紀
	初九	玉皇上帝誕	奪紀
	十三	楊公忌	
	十四	三元降 四天王巡行（每月同）	減壽
	十五	三元降 上元神會 月望（每月同） 四天王巡行（每月同）	減壽 奪紀 奪紀
	十六	三元降	減壽
	十九	長春真人誕	

	廿三	三尸神奏事 四天王巡行 (每月同)	
	廿五	月晦日 (每月同) 天地倉開日	減壽 損壽子帶疾
	廿七	斗降 (每月同)	奪紀
	廿八	人神在陰 (每月同) (宜先一日即戒)	得病
	廿九	四天王巡行 (每月同)	
	三十	月晦-司命奏事 (每月同) 四天王巡行 (每月同) (小月即戒廿九)	減壽

月份	戒日	戒由 (原因)	犯者報應 (果報)
二 月	初一	月朔 一殿秦廣王誕	- 奪紀
	初二	萬神都會 福德土地正神誕	奪紀 得禍
	初三	斗降 文昌帝君誕	- 削祿奪紀
	初六	雷齋日 東嶽帝君誕	減壽 -
	初八	釋迦牟尼佛出家 宋帝王誕 張大帝誕 四天王巡行	奪紀
	十一	楊公忌	
	十四	四天王巡行	
	十五	釋迦牟尼佛般涅槃 月望-太上老君誕 四天王巡行	奪紀
	十七	東方杜將軍誕	
	十八	四殿五官王誕 至聖先師孔子諱辰	削祿奪紀
	十九	觀音大士誕	奪紀
	廿一	普賢菩薩誕	
	廿三	四天王巡行	
	廿五	月晦日	減壽
	廿七	斗降	奪紀
	廿八	人神在陰	得病
	廿九	四天王巡行	
	三十	月晦-司命奏事 四天王巡行 (月小即戒廿九)	減壽

月份	戒日	戒由 (原因)	犯者報應 (果報)
三 月	初一	月朔 二殿楚江王誕	奪紀
	初三	斗降 玄天上帝誕	奪紀
	初六	雷齋日	減壽
	初八	六殿卞城王誕 四天王巡行	奪紀
	初九	牛鬼神出 楊公忌	產惡胎
	十二	中央五道誕	-
	十四	四天王巡行	
	十五	月望-玄壇誕 昊天上帝誕 四天王巡行	奪紀
	十六	準提菩薩誕	奪紀
	十八	中嶽大帝誕 後土娘娘誕 三茅降	
	二十	天地倉開日 子孫娘娘誕	損壽
	廿三	四天王巡行	
	廿五	月晦日	減壽
	廿七	斗降 七殿泰山王誕	奪紀
	廿八	人神在陰 蒼頡至聖先師誕	得病 削祿奪紀
	廿九	四天王巡行	
	三十	月晦-司命奏事 四天王巡行 (月小即戒廿九)	減壽

月份	戒日	戒由 (原因)	犯者報應 (果報)
四	初一	月朔 八殿都市王誕	奪紀
	初三	斗降	奪紀
	初四	萬神善化 文殊菩薩誕	夭胎
	初六	雷齋日	減壽
	初七	南斗北斗西斗同降 楊公忌	減壽 -

月	初八	釋迦牟尼佛誕 萬神善化 善惡童子降 九殿平等王誕 四天王巡行	奪紀 夭胎 血死
	十四	純陽祖師誕 四天王巡行	減壽
	十五	月望-鐘離祖師誕 四天王巡行	奪紀
	十六	天地倉開日	損壽
	十七	十殿轉輪王誕	奪紀
	十八	天地倉開日 紫微大帝誕	減壽
	二十	眼光聖母誕	
	廿三	四天王巡行	
	廿五	月晦	減壽
	廿七	斗降	奪紀
	廿八	人神在陰	得病
	廿九	四天王巡行	-
	三十	月晦-司命奏事 四天王巡行 (逢月小即成廿九)	減壽

月份	戒日	戒由 (原因)	犯者報應 (果報)
五 月	初一	月朔-南極長生大帝誕	奪紀
	初三	斗降	奪紀
	初五	地臘 五帝校定人官爵 九毒日 楊公忌	削祿奪紀 夭亡奇禍不測
	初六	九毒日 雷齋日	夭亡奇禍不測
	初七	九毒日	夭亡奇禍不測
	初八	南方五道誕 四天王巡行	損壽
	十一	天倉開日 天下都城隍誕	損壽
	十二	炳靈公誕	損壽
	十三	關聖降神	削祿奪紀
	十四	四天王巡行 夜子時為天地交泰	三年內夫婦俱亡
	十五	月望 九毒日 四天王巡行	夭亡奇禍不測
	十六	九毒日 天地元氣造化萬物之辰	-三年內夫婦俱亡
	十七	九毒日	夭亡奇禍不測
	十八	張天師誕	
	廿二	孝娥神誕	奪紀

廿三	四天王巡行	
廿五	九毒日 月晦日	夭亡奇禍不測
廿六	九毒日	夭亡奇禍不測
廿七	九毒日 斗降	夭亡奇禍不測
廿八	人神在陰	得病
廿九	四天王巡行	
三十	月晦-司命奏事 四天王巡行 (月小即戒廿九) ※按此月宜全戒為是	減壽

月份	戒日	戒由（原因）	犯者報應（果報）
六 <			

月份	戒日	戒由（原因）	犯者報應（果報）
	初一	月朔-楊公忌	奪紀
	初三	斗降	奪紀
	初五	中會日 一作初七	損壽

七 月	初六	雷齋日	減壽
	初七	道德臘 五帝校生人善惡 魁星誕	削祿奪紀
	初八	四天王巡行	-
	初十	陰毒日大忌	-
	十二	長真譚真人誕	-
	十三	大勢至菩薩誕	減壽
	十四	三元降 四天王巡行	減壽
	十五	月望-三元降 地官校籍 四天王巡行	奪紀
	十六	三元降	減壽
	十八	西王母誕	奪紀
	十九	太歲誕	奪紀
	廿二	增福財神誕	削祿奪紀
	廿三	四天王巡行	
	廿五	月晦	減壽
	廿七	斗降	奪紀
	廿八	人神在陰	得病
	廿九	楊公忌 四天王巡行	
	三十	地藏菩薩誕 月晦-司命奏事 四天王巡行 (月小即戒廿九)	奪紀 減壽

月份	戒日	戒由 (原因)	犯者報應 (果報)
八	初一	月朔 許真君誕	奪紀
	初三	斗降-北斗誕 司命灶君誕	削祿奪紀 遭回祿
	初五	雷聲大帝誕	奪紀
	初六	雷齋	減壽
	初八	四天王巡行	
	初十	北斗大帝誕	
	十二	西方五道誕	
	十四	四天王巡行	
	十五	月望 太陰朝元 (宜焚香守夜) 四天王巡行	暴亡
	十六	天曹掠刷真君降	貧夭

月	十八	天人興福之辰 (宜齋戒-存想吉事)	
	廿三	四天王巡行 漢桓侯張顯王誕	
	廿四	灶君夫人誕	
	廿五	月晦日	減壽
	廿七	斗降 至聖先師孔子誕 楊公忌	削祿奪紀
	廿八	人神在陰 四天會事	得病
	廿九	四天王巡行	
	三十	月晦-司命奏事 諸神考校 四天王巡行 (月小即戒廿九)	減壽 奪算

月份	戒日	戒由 (原因)	犯者報應 (果報)
九 月	初一	月朔-南斗誕 自初一至初九北斗九星降 (此九日俱宜齋戒)	削祿奪紀 奪紀
	初三	五瘟神誕	
	初八	四天王巡行	
	初九	斗母誕 酆都大帝誕 玄天上帝飛升	削祿奪紀
	初十	斗母降	奪紀
	十一	宜戒	
	十三	孟婆尊神誕	
	十四	四天王巡行	
	十五	月望 四天王巡行	奪紀
	十七	金龍四大王誕	水厄
	十九	日宮月宮會合 觀世音菩薩出家日	減壽
	廿三	四天王巡行	
	廿五	月晦日 楊公忌	減壽
	廿七	斗降	奪紀
	廿八	人神在陰	得病
	廿九	四天王巡行	
	三十	藥師琉璃光佛誕 月晦日-司命奏事	危疾 減壽

		四天王巡行 (月小即戒廿九)	
--	--	-------------------	--

月份	戒日	戒由 (原因)	犯者報應 (果報)
十 月	初一	月晦-民歲臘 四天王降	奪紀 一年內死
	初三	斗降-三茅誕	奪紀
	初五	下會日 達摩祖師誕	損壽
	初六	天曹考察	奪紀
	初八	佛涅槃日大忌色欲 四天王巡行	
	初十	四天王降	一年內死
	十一	宜戒	
	十四	三元降 四天王巡行	減壽
	十五	月望-三元降 下元水府校籍 四天王巡行	奪紀
	十六	三元降	減壽
	廿三	楊公忌 四天王巡行	
	廿五	月晦日	減壽
	廿七	斗降 北極紫薇大帝降	奪紀
	廿八	人神在陰	得病
	廿九	四天王巡行	
	三十	月晦-司命奏事 四天王巡行 (月小即戒廿九)	減壽

月份	戒日	戒由 (原因)	犯者報應 (果報)
十	初一	月朔	奪紀
	初三	斗降	奪紀
	初四	至聖先師孔子誕	削祿奪紀
	初六	西嶽大帝誕	
	初八	四天王巡行	
	十一	天倉開日 太乙救苦天尊誕	奪紀
	十四	四天王巡行	
	十五	月望 四天王巡行	

一 月		上半夜犯	男死
		下半夜犯	女死
	十七	阿彌陀佛誕	
	十九	太陽日宮誕	奇禍
	廿一	楊公忌	
	廿三	張仙誕 四天王巡行	絕嗣
	廿五	掠刷大夫降 月晦日	大凶
	廿六	北方五道誕	
	廿七	斗降	奪紀
	廿八	人神在陰	得病
	廿九	四天王巡行	
	三十	月晦-司命奏事 四天王巡行 (月小即戒廿九)	減壽

月份	戒日	戒由 (原因)	犯者報應 (果報)
十 月	初一	月朔	奪紀
	初三	斗降	奪紀
	初六	天倉開日 雷齋日	減壽
	初七	掠刷大夫降	惡疾
	初八	王侯臘 釋迦如來成佛之辰 四天王巡行 初旬內戊日	奪紀
	十二	太素三元君朝真	-
	十四	四天王巡行	-
	十五	月望 四天王巡行	奪紀
	十六	南嶽大帝誕	
	十九	楊公忌	
	二十	天地交道	促壽
	廿一	天猷上帝誕	
	廿三	五嶽神降 四天王巡行	
	廿四	司命朝天奏人善惡	大禍
一 月	廿五	三清玉帝同降考察善惡	奇禍
	廿七	斗降	奪紀
	廿八	人神在陰	得病
	廿九	華嚴菩薩誕 四天王巡行	

	三十	諸神下降，察訪善惡	犯者男女俱亡
--	----	-----------	--------

批：以上戒期，每年通共合計二百二十五日，閏月時參照前月。每年的每月戒日，都是固定的。

○二分之月

春分	雷將發聲。	犯者生子，五官四肢不全。父母有災。	宜從驚蟄節禁起，戒過一月。
秋分	殺氣浸盛，陽氣日衰。		宜從白露節禁起，戒過一月。
※此二節之『前三』『後三』共七日，犯之必得危疾，尤宜切戒。			

○二至之月

夏至	陰陽相爭，死生分判之時，宜從芒種節禁起，戒過一月。	
冬至	陰陽相爭，死生分判之時，宜從大雪節禁起，戒過一月。	
※此二節，乃陰陽絕續之交，最宜禁忌。		
至節之『前三』『後三』共七日，犯之必得急疾，尤宜切戒。		

○冬至

半夜子時	犯之皆主在一年內亡。
後庚辛日，第三戌日。	

- 三元日，犯之減壽五年。
 - 四立、四離、四絕日，二社日，犯之皆減壽五年。
 - 社日受胎者，毛髮皆白。
 - 三伏日，弦日，晦日，每月三辛日，犯之皆減壽一年。
 - 甲子日，庚申日，太歲日，拈香持齋供謝佛日，犯之皆減壽一。
 - 祖先亡忌日，父母誕日，忌日，犯之皆減壽一年。
 - 己身夫婦本命誕日，犯之皆減壽。
 - 丙丁日，天地倉開日，犯之皆得病。
 - 毀敗日：大月十八日，小月十七日，犯之得病。
 - 十惡大敗日：甲己年，三月戊戌日，七月癸亥日，十月丙申日，十一月丁亥日。
 - 乙庚年，四月壬申日，九月乙巳日
 - 丙辛年，三月辛巳日，九月庚辰日，十月甲辰日。
 - 丁壬年，無忌。
 - 戊癸年，六月己醜日。
- 此皆『大不可犯』之日，宜戒
- 陰錯日

正月庚戌日	二月辛酉日	三月庚申日	四月丁未日	此陰不足之日。俱宜戒。
五月丙午日	六月丁巳日	七月甲辰日	八月乙卯日	
九月甲寅日	十月癸醜日	十一月壬子日	十二月癸亥日	

○陽錯日

正月申寅日	二月乙卯日	三月甲辰日	四月丁巳日	此陽不足之日。俱宜戒。
五月丙午日	六月丁未日	七月庚申日	八月辛酉日	
九月庚戌日	十月癸亥日	十一月壬子日	十二月癸醜日	

批：以上戒期。每年俱宜按照時憲書。逐月查明錄出。夾在此本。遵依禁戒。

●天忌 切宜禁戒

酷暑嚴寒。	犯之得重疾不救。
烈風雷雨。天地晦冥。日月薄蝕。虹現地動。	犯之產怪物身死。

白晝。星月之下。燈火之前。	犯之皆減壽。
---------------	--------

●地忌 切宜禁戒

廟宇寺觀堂之內。	犯之大減祿壽。
井灶園廁之側。荒園塚墓屍柩之旁。	犯之惡神降胎。並產怪物身死。

●人忌 切宜禁戒

鬱怒	大怒傷肝。犯之必病。
遠行	行房百里者病。百里行房者死。
醉飽	醉飽行房。五臟反復。
空腹	犯之傷元神。
病後	犯之變證復發。
胎前	犯之傷胎。故凡有孕後。即宜分床絕欲。一則恪遵胎訓。一則無墮胎之患。及小兒胎毒胎瘁。兇險疳痘。遊風驚癇。牙疳等病。二則所生之兒。男必端嚴方正。女必貞靜幽閒。自然不犯淫佚。
產後	十餘日內犯之婦必死。百日內犯之婦必病。
天癸來時	犯之成血麻證。男女俱病。
竹席	竹性寒涼。犯之易感寒氣。
薄衾	犯之寒氣入骨。
窗隙有風宜避。夜深就枕宜戒。	
交合才畢。嬰兒在旁啼哭。勿則與乳。	
交罷勿即揮扇。及飲冷茶水。以若過受涼。或至即死。	
一夕勿兩度。	
勿服春方邪藥。	
勿蓄縮不泄。	
生病 生瘡 出痘	非十分復原。萬不可犯。犯則多半必死。
目疾	未愈或始愈。犯之必瞎。
虛勞證	雖養好強健。猶須斷欲一年。若以為復原而犯。多半必死。
傷損筋骨	好後猶須戒百七十八日。若未過百日。犯之必死。縱過亦必致殘廢。
過辛苦 過操心 過熱 過驚恐 過憂愁	皆不可犯。犯之輕則痼疾。重則即死亡。

按照以上逐月戒期。及『天忌』『人忌』等日外。每月尚有六七日毫無忌犯之日。若論保身之士。每月本屬至多『三、四次』。故能疾病不侵。精神強固。而且寡欲者。必多生男。後（代）嗣身體。亦必強固。彼少年新娶。往往縱欲傷身。使百年好合。一時耗喪殆盡。深可悲也！為什麼不『謹守戒期』。保身立命。使日後。有偕老齊眉之境。子孫眾多之慶。天倫盡享之樂？

第十二節·保身廣嗣『要義』

褚尚書，在《廣嗣》中說：「古代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為的是讓年輕人的身體充分發育成熟，所謂『陰陽完足』，這樣可以確保『交而孕，孕而育，育而壽』。然而，後世子孫，不能嚴格遵守這一教誨，男子，未滿十六，女子未滿十四，就早婚，所謂『早通世故』。因為他們的身體尚未發育成熟，也就是所謂的『五臟』有不滿之處，如此以來，一般在婚後大都有奇怪之病。甚至，『生，多不育；民，多夭亡。』總而言之，都是身為父母的人，而不知『為人父母』之道。父母之道，關係不小。世間人，做為父親，礙著面子，不便教子；做老師的，羞於啟齒，不便傳弟子。到了後來開始覺悟，然，悔之晚矣！為此，我特講『粗淺』之言，目的是讓『後生』都能明白，都能知曉，如何保護自己的身體，如何才能多子多孫，而且世代不衰。

凡女子，十四歲後，經水每月一來，三日方止。一般來講，以三十日來一次為正常。若二十幾日便來，或三十幾日方來，便為經水不調。這種情況，多數人難得懷孕。故必須要服藥，先調女經，經調正常，然後夫婦相合。行房應在經血三日乾淨之後進行。

袁了凡云：「凡婦人行經將盡，只有一日『綳縊』之候，謂『春意』動也。婦人只是含羞不肯言。做丈夫的，平日要密告之，讓她到了這個時候，要告訴丈夫，如此可以『一舉而得』。」

張景嶽云：「男女交媾成胎，精血合和，成後天有形之物。等『一點先天無形之氣』到達，然後成孕。丈夫先天之氣勝者，多生男孩。妻子先天之氣勝者，多生女孩。正常情況下，應『男女兩氣』齊到，適逢其會，即可受孕。對於女子來講，其先天之氣，非情動之極不易到，到則子宮必開，吸而受孕矣。對於男子，所擔心的是，精薄不能成胎，施於無用耳。

因此，最上等的做法是，男子保精數月才一行。古云：「寡欲者多生子」就是這個道理。中等的做法是，待女子經淨之後則行；或月明朗、無風雨之夜亦可。平常之日，不近女身，或另一房，另一床，另一被，只有這樣，才會『生子易成』，而身體也『保』。下等的做法是，不論時日，或三五夜一次，此人必成內傷！最最下等的做法是，夜夜一次，或一夜兩次，這種人堪稱『亡命之徒』！這種人必定精如水薄，不久得暴病而死。

其次，凡朔望（農曆的初一和十五）先夜，不可行欲。每天的五更半夜，身中陽氣初生，一次當百次，不可行欲。身有小病，不可行欲。醉飽之後，坐船走路，二三日內不可行欲。大風大雷，大冷大熱，日蝕月蝕，神前柩後，持齋祭祀，日月燈燭光照，不可行欲。每月的庚申日，甲子日，本命生辰日，每月二十八日，不可行欲。且男女交媾，與夢遺之後，三五日內，莫下冷水，不可沾一切冷飯食，不可吃涼藥。如有必須服藥之病，寧可對醫明言。猶其是孕婦，不可全靠勘脈，庶不誤事。暑天，不可貪涼；冷天，不可冒風雨，若犯之，必有厥陰之證，在男縮陽，在女縮乳，四肢冰冷，肚疼而死，雖想盡辦法而不能救。女子行經體虛，禁忌如上。又如小產，大半由夫婦不謹，三五月內明產，人得而知，一月半月內暗產，人多不知。農曆一月，屬肝，肝主疏泄，夫婦不謹，常有前半月受胎，後半月已墮而不知者。甚至有屢孕屢墮，肝脈屢受其傷。最後導致『終身不孕』的人大有人在。

凡是婦人受胎後，謹戒不犯淫欲！確保萬無一失。況孩子在腹中，依賴母親經血保養，交媾一次，胎元便遭損一次。僥倖生下來，小孩病患必多，痘證必險，多難養成。世間凡是想真正愛護子女的人，務必要多方堤防保全，至到孩子十六七歲時，先天的根

本不受傷害，則孩子一生少病。而不知道孕期交媾利害的人，也就不知道，孩子在父母取樂的同時，而在母腹中同時受到嚴重的傷慘，更嚴重的是導致孩子出世後，不得成人！這是誰之過？豈不痛哉！有人用丸散入宮而種子，哪裏知道，精血中怎麼能容渣滓混合？古語云：「種子而生子，斷筋穿骨死。」甚至言：「種未必生，生未必育，徒造孽也。」

以上都是為人『父母之道』。過去年壯的時候，常喜歡給人講，現在老了，沒有辦法到處去講了，只好寫下這篇文章，以代口傳，願世間人，各知自愛，以愛其子，可也。

1. ◎孫真人曰：「人身，非金、鐵鑄成之身，乃『氣血』團結之身。人於色欲不能自知節制，往往在開始時，認為無所謂，總覺著：『我身體好著呢！就算偶爾任情放逸，也不會有什麼大事。』老這麼想，於是日損月傷，時間久了，導致精髓虧，氣血敗，而身死矣。

從經絡學講，人之『氣、血』，行於六經。一日行一經，六天而周遍『六經』一次。所以，外感風寒的人，必須要等七日之後，『氣血』行繞『六經』一周之後，才會發汗而愈，所謂『經盡而汗解。』人當欲事濃時，無不心跳，且身不由己地出汗，身熱神迷，此時，因骨節豁開，筋脈離脫，精髓既泄，一條經的『氣血』即傷！一經既傷，必須等到七日，氣血再轉到『此經』之日，方能復元。易云：「七日來復，就是指『房事後，要休養七日』的意思。」世間人，不到七日又行房而走泄，導致經氣不能復元，一傷再傷，以致外感內虧，百病俱起！對此，人們都把得病的原因歸罪於時節氣候，認為得病是正常的事，是自然得病，殊不知，自己所得病，非一朝一夕之功夫，其真正的原因，是過度淫欲，身體經脈長期得不到恢復，由此而慢慢形成的。

由於世人沒有理解和嚴格『謹守七日來復』的真實意思，今天特別在此提出來，並立下『限制』，做為『節欲保身』之本。第一，二十歲時，以七日一次為準。三十歲時，以十四日一次為準。四十歲時，則宜二十八日一次。五十歲時，則宜四十五日一次。至六十歲時，則天癸已絕（精水已絕），不能發生，急宜斷色欲，絕房事，固精髓，以清潔閉藏為本，萬不可走泄矣！

以上『限制日期』，專指『春秋兩季』而言。若『冬夏兩季』，一則火令極熱，發洩無餘。一則水令極寒，閉藏極密。所以，人少年時，應以斷欲為主。二十歲時，或可十四日一次。三十歲時，或可二十八日一次。四十歲時，或可四十五日一次。至五十歲時，血氣大衰，『夏令』或可六十日一次。『冬令』則宜謹守不泄。天地自然之氣與人之氣是同步的，『冬令』閉藏至密，專為來春發生之本，尤重於『夏令』十倍也。依此者，可卻病延年；違此者，必多病短壽。

2. ◎王蓮航曰：「昔日，蓮池大師對王大契：『明明安毒藥於惡食中，是殺之慘也；暗暗安毒藥於美食中，是欲之慘也。』嗚呼！古往來今，才人志士，大志成就者為數甚少，大多壽命短促。究其原因，都是『多欲而致然』也。這類人，在行欲之前，亦知自愛，而於事後，亦知追悔也。可是，往往事到臨頭，欲心一熾，而壯志遂泯！認為，一次無妨，以後自己多加注意就是。哪裏知道，以後還是這麼想，乃至『次次皆作如是想』，欲望是越放縱，越熾盛，以至不能自制，無可奈何。由此而導致精竭體弱，病矣，死矣。因此說，事前自愛無益也；事後追悔無及也！怎麼辦？必須於將要行事時，而強

遏止之。要馬上提起觀照，想想，此事到底有何樂趣？事後會有什麼害處？不禁啞然失笑，嗒然喪氣。

人啊，忍『一時之欲』，而伸『畢世之志』。真正的才人志士，應當這麼辦，應當這麼做。對於那些甘於下流，自損其生的人，我也沒什麼好辦法勸戒，只好勸他去看『蓮師大師』的教誨。另外，規勸也要利用善巧方便，在某種場合下，故意對著那個已經在『守戒止欲』的人大聲說，『你要知道節欲，要知道保身，云云。』兩個人演戲，那麼，在旁邊的人，無意之間，也就聽明白了，進而能引起警覺，效果明顯的，馬上就會回頭了。總之，縱欲成患！正常家室，合法夫妻尚且如此，何況那些，縱情欲樂場所，邪淫嫖娼的人，更是自取滅亡，而甘心來世墮淪於畜類，可不哀哉！

第十三節·辟《自由結婚邪說》文

人稟天地陰陽之氣，受父母精血之質而生。從出生到三、四歲，一舉一動，皆須父母撫育。稍微長大之後，雖然能自由行動，但是，有許多世間的事、理，都需要父母來安排和教導，否則，孩子便不能生存於世。等到年齡長大，則父母為之擇配，從而得享男女居室之樂。期盼內外相輔，得以奉養父母而盡子職，傳宗接代，而防老死，此乃天地固然之道。聖人，以自然天道為依據而制定相應『禮法』，世人則人人各守天倫，以盡人道與子道。青年男女，若不依聖人之禮，不依父母之命，只依自己的意願，兩情愛戀，自作主張而為夫婦，則與禽獸何異？世間有不辨善惡者，不知好歹者，他們放棄了祖訓聖教，專效歐洲淫亂惡風，極力宣導人權與自主，主張自由戀愛結婚。與其如此，為什麼不宣導『孩子一出生就該不受父母撫育教導，應該自由成立為人』？如果孩子真能一出世，就能自立，那麼，孩子絕不需要受父母的撫育和教導，則自由戀愛和結婚，可以算作『正當之理事』。若不能如此，偏偏在孩子長大之後，搞自由戀愛，完全自我做主，說實在的，這是『逆天悖理，侮聖蔑倫』的人，才能做出來的事。其罪極重，其『心行』與禽獸相同。實在講，則禽獸不如也。為什麼呢？因禽獸不知道倫理，而人知倫理，知倫理而廢倫理，豈不居禽獸之下嗎？無錫章甫，居士楊鐘鈺，欲挽社會頹風，專作了這篇『辟自由結婚邪說』之文，在此做為『序引』，拋磚引玉，以發其所未發，祈盼宣導自由戀愛的人，都能有所『覺悟』。

古莘，趙紹伊序

當今世俗，盛倡自由結婚，此為『蕩子、淫女』之所為。是破『禮義之防』，亂『內外之別』的愚癡做法。此等人，正是孟子所斥責的那種『鑽穴踰牆』之徒，《鄭風》中所譏諷的『採蘭贈芍』、『行為不端』之士！

淑靜之女，而堅持要自由結婚，我們現在就來論一論。

《曲禮》云：「男女不混雜並坐，不能面對面親手相互遞接東西。男女說話的時候，外面說話的人，不得進入門檻；裏面說話的人，不能出門檻。男女之間，沒有中間媒人介紹，彼此不能認識，不知姓名。除非拿錢之外，男女之間不能直接交往，不能有親近的行為。所以說，男女之間，行為清白，如日月當天，無愧於聖人君子；行齋戒，禱告於鬼神；備酒食，以招待『鄉黨僚友』；以此來強化人們『男女之別』的意識。」如是，則世間男女，言行舉止，都會處處謹慎有別，不失小節。做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哪裏有男女之間自由結婚的道理？

孔子云：「放鄭聲，鄭聲淫。」『放』是放下，不染的意思；鄭聲是淫色之聲，所以不染世間任何淫色之『聲、語、詞』，叫做放鄭聲。孔夫子非常厭惡『男女無別』的思想和行為。

孟子云：「大丈夫生到世間，惟願女子有間室；女子生到世間，惟願男子有個家。」不經『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而自由擇配，則會遭到國人的輕賤，輕賤他（她）忘親情，負恩義，少『廉恥』。又云：「人之所以不同於禽獸，禽獸都是自由戀愛。人是萬物之靈，所以，聖人為世間人制定『禮、義』，以區別於禽獸之類。無奈現代人已經不接受所謂的『禮、義』了。」

《昏禮》云：「父親為兒子舉辦婚禮，祭祀祖先，兒子奉父之命而迎娶。作揖禮拜高堂，再拜奠雁（已去世的祖輩）。兒子結婚，都是親自奉父母之命而行事。男女『有別』，然後夫婦『有義』。」

郊特牲云：「婦女，其一生所依從的人，首先是『幼從父、兄』。由此可知，世間男女，都必須遵『父兄』之命，哪有『自由結婚』的？」

內則云：「七年男女不同席，不共食。」是指，不同家庭的男孩女孩，7歲之後不得同床休眠，男女不得同桌吃飯。又云：「禮，起始於謹慎小心，於戶內家外，不得有半點懈怠。居住的規矩是，男子居外，女子居內；深宮固門，閹寺（官名。閹人、寺人的合稱。閹人，管理內廷的門禁，寺人，掌管內寺及女宮的戒令）守之。」

又云：「男不言內，女不言外；男子入內，不嘯不指。女子出門，必擁蔽其面。道路男子由左，婦人由右。」男子不負責家務，女子不負責生計；男子到家，不指手畫腳；女子出門，必須圍巾遮擋臉面；走在路上，男子靠左，女子靠右。」男女之別，始於家庭，而達於道路，內外謹嚴如此，安得有自由結婚？更何況，娶媳婦主要是為了盡孝道，養父母，不單單是為了男女情愛。

詩常棣云：「妻子好合，如鼓瑟琴。」這個『子』是指妻子的『丈夫』，婆婆的兒子，換句話說『夫婦好和，如鼓琴瑟。』

孔子云：「父母非順矣乎。」意思是，父母的心願能不順從嗎？

內則云：「兒子過分順從媳婦的意思，則父母就會不高興而搬出去住。兒子不順從媳婦，父母就說：『這才是真孝順我的好兒子。』」兒子行『夫婦之禮』，一生不會衰敗。先哲有言：「子之孝，不如率婦以為孝。」兒子要盡孝道，不如教導並帶著妻子一起行孝道。在古代，兒媳之所以能盡孝道，是因為『皆由父母主婚』，父母說了算，所以兒媳才會主動博取公婆的歡心，於是乎，孝道可行也。一個人，不順從父母，就不配做人的兒子。家庭婚姻，禮義的『大本』，為人子女，若具有孝心，自然當以父母之心為自己之心。縱不能做到完全聽從父母的意見，至少也要做到，以父母的主見為自己的主要見解。如果自己的婚姻，不由父母，不問『門第、德性』，而說：『要自由戀愛』，則與嫖客娼妓何異？我沒見過有『嫖客娼妓』，而能孝養其父母公婆的人。

當今的『自由戀愛』邪說，第一，推翻了婚『禮』，背離了『天常之倫』，遺棄了『父母之命』，不孝，又兼『不信、不義』！其千言萬語，種種理由，不過是『自由戀愛』一句話而已。試問，『羽毛』『鱗介』之族，為什麼沒有一個不是搞『自由戀愛』

的？它們怎麼知道『禮義』？又怎麼知道『孝親敬長』？由此可見，人跟動物絕對是有區別的。

夫婦以『道義』而結合，以尊親盡孝為主要目的，以堅守信用和盟約為重；以『六禮』標準為婚姻規範。所以，年輕人，只要能做到其中的一條，終身不改，夫婦同患難，同安樂，則孝親睦族，利益子孫後代，將功不唐捐。

今以自由戀愛為標準，倆人願意，便成夫婦。如此，則『背尊親，蔑禮義』必然會出現，財盡則婚離，色衰而變心。開始若『自由結合』，那麼，最終必『自由離散』。致使『名節掃地，州鄉不齒』。年輕人以『自由』為終身幸福，我恐怕這種不正當的『自由』，會侵害男女青年終身的真正幸福。大部分自由戀愛的人，都是玷家風，斬世澤的人。所以說，凡是道德純厚，行為端正的男子，或是淑靜的女子，絕不忍心搞『自由戀愛』。

《禮》大傳云：「男女有別，不可與民變革。」男女有別的風俗和觀念，不可以老百姓中給變革掉或廢除掉。

郊特牲云：「男女有別，然後父子才有親，因先有夫婦，然後有父子兄弟。男女無別，則夫婦之倫遭到敗壞，而倫常道德盡廢，致使『人禽界混』。自由結婚之流毒如此，不可不慎！提倡自由戀愛的人，崇洋媚外，以東西各國風俗為藉口，外國的好東西很多，可引進和借鑒的東西也很多，好東西沒引進來，單單把『男女自由淫蕩』之風俗給引進了來，導致私自墮胎的人越來越多，刑律不能制止，大背人道主義。

近年來，法國因人口減少，而強迫婚姻。日本因女學生墮落，而注重風紀。究其原因，皆由淫佚。我國教化最先，婦女名節，絕非各外國所能及。今當採各國之長而捨其短，不應當棄我之長，而效彼『淫靡薄俗』之短也！

孟子云：「庠序學校，皆以明倫。」學校教育，要讓學生明瞭自然的天倫和道德。管子云：「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四維：國城的四面大牆。竊望全國學界，推行孔孟之教，以化寰球。以批判『邪淫邪遁』之說，而致萬國於『文軌大同』之盛，其必自人人講明倫理，則敦崇禮義廉恥，方能開始。

第十四節：《不可錄》紀驗

紀驗1. ◎我的一位朋友，季邦采先生，是吳興的知名人士。家住南潯鎮。在我剛開始印刷《不可錄》時，正是季先生在『鎮海』教書的時候。於是我就先寫信給他，說我準備送給他二百本《不可錄》，請他分發給學生。他接到信函，回信責怪我，說我的做法不切合實際，並且說，他早已經把《不可錄》這種書擱到書架高處了。

沒過兩天，他又差人捎口信來說：『願出資印刷五百本』。我依他前面回信中的說法為理由而拒絕幫他印刷。隨後，季先生又專門派人送來一封信函，態度懇切，言語真誠。從來信中才知道，季先生夢見他的父親諄諄囑咐：「你若不印送《不可錄》，你的兒子就不能升學。你應當印刷1000本，廣為流布。」後來聽說，季先生接到他兒子采芹升學消息的日子，正是他發願印《不可錄》這本書的日子。沒想到，此事如此靈驗。

杭州城的新橋，有座積翠庵，僧人，法號：靜緣，一向好善。一天，下著大雪來叩門，我以為他是來（化）募緣的。我對他說：「我家貧寒，無力相助。」僧說：「我願

借你的《不可錄》板，刷印幾千本施送。」我欣然答應了他。繼而又問他：「你為什麼會突然發此念頭，不惜冒雪而來？」僧答到：「昨天夜裏，夢見土地神告訴我說：『印送《不可錄》，可免大災。』今天一大早，我遍訪施主，才知道《不可錄》的印刷板屬『潭府』所藏，故特來借取。」僧人靜緣在印送《不可錄》之後的第二年，居民失火，左右均遭火燒，損失很重，唯獨『僧庵』無恙。益信神明，勸善規過，果報彰彰，冥冥不爽。

陳海曙記

紀驗2. ◎庚午年的初夏，夜裏夢見兩個童子來，對我說道：「文昌帝君，召你有話。」於是隨童子同往。來到中翠亭的一個院子，見其匾額上寫到：大洞閣。繼而隨童子來到大殿。但見文昌帝君坐在中央。我磕頭禮拜，起身站立，等待發問。文昌帝君慢慢說到：「世間的善書甚多，惟《不可錄》這部書久已不行，傳播甚少，你當替我『布散』。」接著，即命兩個童子抬出一個箱子，箱子裏面都是些『剝蝕字紙』。經過檢閱才知道，就是《不可錄》這部書的殘存字帙。我正在念想：『此書從未見過，要想流布，從何辦起？』帝君又做開示：「鄉試將近，當速速去辦此事。」然後，命兩童子送我出大殿而醒來。

第二天，我就到處查訪，各坊尋覓，都說『不知道。』焦急思慮了一個多月，突然一天，有人來出售《不可錄》的印刷刻板。仔細查看，序文首頁已失，看看結章節附註示，方知此乃萬九沙先生所刻。我大喜所望，趕快買下。隨即刷印了三千本。於七月初一早上，虔誠地送到寺院。一來到大門，一位僧人就開口說：「是不是陳居士送《不可錄》來了？」我支支吾吾，心中非常驚異。來到大殿上，焚香，將《不可錄》叩呈在帝君座之前。那個僧人，把我請進客座待茶。我叩問其法名，原來叫『元本』。我就問他：「您是怎麼知道我是來送書的？而且還知道書名？」僧元本答道：「昨夜得夢，帝君讓我候門接書。所以，我早起相候。」聽到此話，我深為肅然。可知善書行布世間，上格蒼穹，能身體力行者，其功德尤不可量！所願大眾，共同體會帝君救世苦心，同登寶筏，望廣為流傳。讓整個世間，以舉世之力，懲其『不可』，勉其『所可』。如此則不負神明之付託和教誨。清朝，嘉慶庚午年，六月。古鹽官陳海曙自記

紀驗3. ◎丙戌年，我的妹妹回到家來，忽然犯了『痰癰』之證。時常啼哭，飲食不進。有人說，可能是沖犯了『花粉煞』所致。於是，家裏就延請『巫師』百方禳解，但都無效驗。而且她不肯服藥，竭數人之力，湯藥竟然涓滴難入，以致半年之後，身瘦如柴。堂上老母深為憂慮，萬分焦灼！

於是我到豐都帝及城隍神前，具疏許願，印送《不可錄》五千本。許願後，妹妹的病狀竟即轉機，便肯服藥。因為連進消痰之劑，一月後，即平復如常，業已痊癒。又將近過了一年，其身體比以前更加健康。我用『活字板』，如數排印《不可錄》，以報答神明的護佑。拜『志靈驗』牌位於右。

清光緒戊子年，三月。婁東下郡悔過生謹記

第十五·惜字近證

書籍的刻印和製作，古代用汗簡，（古代在竹簡上書寫，先以火烤竹去濕，再刮去竹青部分，以便於書寫和防蛀，稱為汗青，因此後世把著作完成叫做汗青。此處汗簡就是汗青的意思。）一變而用楮墨，再變而為剗劂（刻刀，引申為刻印書籍），浸趨巧便，於是文字的流行愈來愈廣。剗劂之法，先以紙書之，覆而糊之於板，復摩擦其紙背，把紙揭去而字存於板上。此揭去的紙，仍有字形，不可褻汙！嘉慶乙丑年的秋天，杭城保佑橋，有位排字印刷工，姓『金』。得病中，見自己被兩個鬼隸抓去，帶到一個大堂上拜謁堂皇，所見之神如貴官像。神說：「你穢褻字紙，法當刑責。」金訴辨到：「這是印刷行業，丟棄廢紙，不得不如此。」神說：「不然，你在摩擦制板的時候，所落下的紙屑，都應該收置淨處，隨時焚送。你是怎麼辦的？你確把廢紙和紙屑當做垃圾，灑棄在地上，甚至傾潑到垃圾箱中，令無處不有，這不是穢褻，是什麼啊？」金無言以對，竟受責。等到醒來，感到臀股痛楚殊甚！噫，神的教誡實在是深切。從事現代印刷業的人，不可不謹慎，此處開一『消孽』法門，不可以不畏懼而不遵行。特轉載此事，放在末頁，願從事印刷業的人，借此為前車之鑒，而謹循神教，則幸矣！

陳海曙記

（終）

第十六·結束語

特以印光大師回向頌為本書結束語：

普為印施《壽康寶鑒》，以及輾轉流通和讚揚勸閱等諸善士回向頌曰：

一切事業，身為根本，身若受虧，事俱消隕。傷身之事，種種不一，最酷烈者，莫過淫欲。是以君子，持身如玉，閑邪存誠，夙夜兢惕。如是制心，欲念不起，何況淫欲，蔑倫越理。世有愚夫，不知此義，每致縱欲，不遵禮制，貪暫時樂，受長劫苦，減算折福，尚且小耳。以故前賢，敬輯此編，冀諸同倫，共樂性天。不慧有感，增訂流傳，高懸殷鑒，以拯青年。德廣居士，捐洋六千，印送各界，期登壽域。又有善士，隨緣附印，欲令此編，遍佈遠近。願諸閱者，擴充此心，輾轉流布，普令見聞，庶可同倫，悉獲壽康。子嗣賢善，長發其祥，凡出資者，及贊助人，災障消滅，福壽孔殷。先亡祖禰，超生淨土。後嗣子孫，古慶無已。世運日隆，風俗日美。先賢懿範，人各繼武。爰書俚語，用表芹忱。祈發大慈，自利利人。

民國十六年丁卯，孟夏，古莘常慚愧僧，釋印光謹撰

本網頁由 報佛恩網 製作